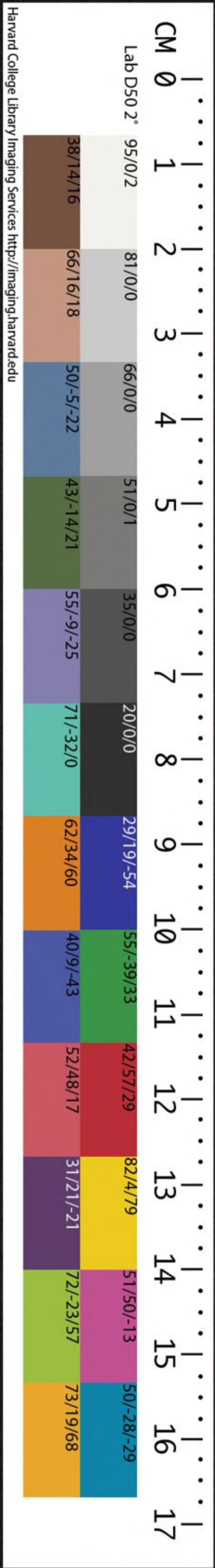


44

T 2512.2543A

CHINESE - JAPANESE COLLECTION  
HARVARD COLLEGE LIBRARY  
DEPOSITED BY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NOV 20 19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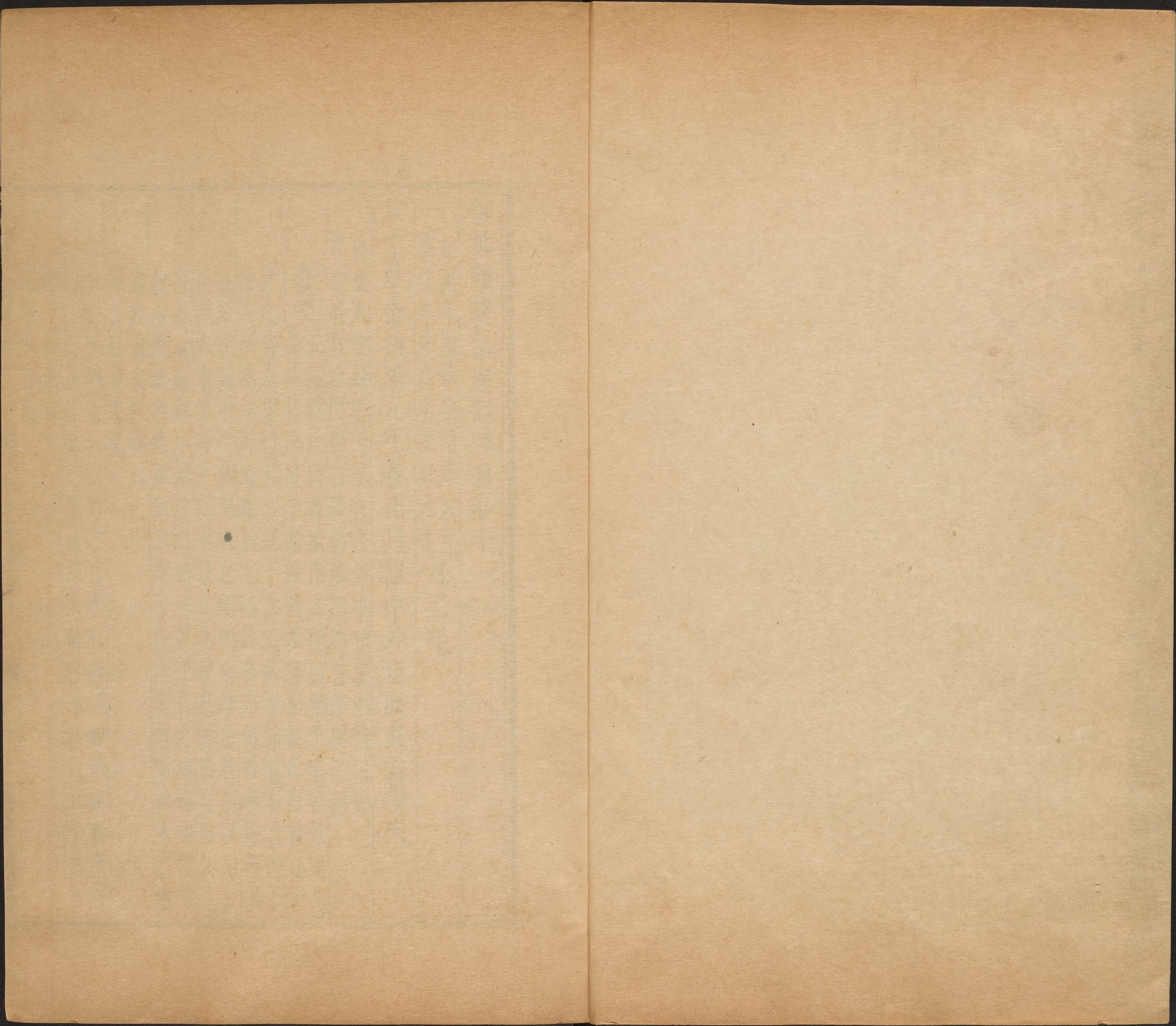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續編

卷十一之十二  
宋金







午丙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十一

起丙午宋欽宗靖康元年。凡二年。盡丁未宋高宗建炎元年。

欽宗皇帝靖康元年春正月詔中外臣庶直言得失。

自金人犯邊屢下求言之詔事稍緩則陰沮抑之當時有城門閉言路開城門開言路閉之語

**發明**

元城劉氏曰書稱堯之德曰稽于衆舍已從人舜戒其臣曰予違汝弼汝無面從退有後言伊

尹之告太甲曰有言逆于汝心必求諸道有言遜于汝志必求諸非道傳說之復於高宗曰惟木從繩則正后從諫則聖然則古之聰明睿智之君所以能大過於人者未有不以求諫為先務也當時言路久塞阿諛成風欽宗嗣位之初首下求言之詔是亦能革故而鼎新者也雖欽宗柔弱弗克盡終而神人之憤庶幾洩矣故綱目亦書以予之也

**廣義**

臣觀當時實封之言未有剴切如陳東者也有言如此而不蒙見用又何以詔為哉宜乎詔書

雖下而無有一人之應者焉

哈佛大學漢和圖書館珍藏印



梁方平之師潰于黎陽。金人遂渡河。

金幹離不陷相。潰二州。時方平帥禁旅屯於黎陽河北岸。金將迪古補奄至。方平奔潰。河南守橋者望見金兵旗幟。燒橋而遁。河北河東路制置副使何灌帥兵二萬退保滑州。亦望風迎潰。官軍在河南者無一人禦敵。金人遂取小舟以濟。凡五日。騎兵方絕。步兵猶未渡也。旋渡旋行。無復隊伍。金人笑曰。南朝可謂無人。若以一二千人守河。我豈得渡哉。遂陷滑州。

**發明**

孟子曰。鑿斯池也。築斯城也。與民守之。效死而民弗去。則是可為也。夫鑿池築城者。為國之備。所謂事也。效死而民不去。為國之本。所謂政也。宋恃方平之守。不修城郭。不擇大將。須臾師潰。金遂渡河。信無備矣。然虜至而師潰。其上不能使民效死而不。去。則昧於為國之本也。雖隆黎陽之城。何益乎。故綱目於師潰特書之者。以明城郭溝池。重門擊柝。皆守邦之末務。必以固本安民。為政之急耳。如春秋書莒潰。楚人入。鄭義同。

**廣義**

用兵行師。國之大事也。豈可付以陰類邪。且陰道用事。未有能生物者也。易曰。用行師。終有大

敗。以其國君凶。是也。徽宗用童貫。童貫逃歸。而金人圍太原。欽宗用方平。方平師潰。而金人遂濟河。徽欽父子。擇將用兵。如出一律。而欲保有家國。難矣哉。

以吳敏知樞密院事。李昉同知院事。○竄王黼于永州。賜李彥死。並籍其家。放朱勔歸田里。黼至雍丘。盜殺之。

黼聞金兵至。不俟命。載其孥以東。詔取為崇信軍節度副使。永州安置。吳敏。李綱。請誅黼。事下開封尹聶昌。昌遣武士躡及於雍丘南。戕之民家。取其首以獻。帝以初即位。難於誅大臣。託言為盜所殺。彥賜死。並籍其家。勔放歸田里。勔以花石取媚。流毒州郡者踰二十年。積官至寧遠軍節度使。居蘇州。公肆掠。其園池擬禁衛。服飾器用。上僭乘輿。又託輓舟募兵數千人。擁以自衛。聲燄薰灼。東南部刺史郡守多出其門。邪人穢夫。候門奴事。時謂東南小朝廷。上皇末年。益親任之。居中白事。傳達上旨。大畧如內侍。進見不避宮嬪。一門盡為顯官。驕僕亦至金紫。天下為之扼腕。至是。凡由勔得官者皆罷。

**發明**

王黼等欺天子。忌賢才。導奢侈。啟虜讐。其罪大矣。按法行辟。死有餘辜。綱目一書竄。一書放。一



書賜死。若無罪焉者。宋罰之不滿望也。然欽宗既遣聶昌殺王黼。託為盜殺。何歟。夫以天子而行盜賊之謀。是亦盜賊而已。書黼至雍丘。盜殺之。不知所謂盜者何人哉。可愧之甚矣。與唐書盜殺李輔國相似。

**廣義**

王黼欺君誤國。罪不容誅。李彥。朱勔。同條共貫。者也。于時皆當合門寸斬。以謝天下。反以永州

安置按之。失討賊也。然而聶昌遣人殺之。足以快人之心。而書曰盜者何哉。蓋昌亦黼之流耳。其殺之也。不以公而以私。非盜而何。昔者聶政殺俠累。而文公尚書曰盜。况昌乎。臣嘗跡宋之亡。亡于朱勔之花石綱也。何也。蓋逸樂者。人君之大戒。故雖大舜之聖。其臣伯益猶以逸樂為戒。况去大舜之遠者哉。蓋逸樂既生。則君心縱弛。而凡傷財害民之事。皆將不顧。義而為之。是雖嘉謨之入告。不足以動其聽焉。夫惟君心安于逸樂如此。譬猶盤水之滿。涓滴之不可入。伊尹所謂習與性成者也。為君者至此。而欲家國之保。殆見其難矣。抑觀朱勔作孽于宋之由。始于崇寧四年。蔡京竄勔姓名于童貫軍籍中。故與父冲。皆得官。自是徽宗注意。花石之費。牢不可破。疏諫者安置。諷諫者放歸。由是勔之得君。無尊卑之分。有魚水之諧。富擬封君。權傾人主。城社二十餘年。其間蠹國害民之事。日新月盛。而徽宗迷不知悟。豈不痛哉。又况

東南為錢穀淵藪。于時汴宋之命。實懸于此。勔則賤削殆盡。戕斲國本。民怨不解。故方臘因民不忍。而嘗泄憤悶之氣。陳東有言。朱勔結怨於東南。是其獨見之明也。厥後雖以誅殺竄所。猶未足以謝天下也。君子於勔乎何誅。

### 太上皇出奔亳州。遂如鎮江。

帝聞幹離不濟河。即下詔親征。以蔡攸為太上皇帝行官使。宇文粹中為副使。奉上皇東行以避敵。庚午。上皇如亳州。於是百官多潛遁。初童貫在陝西。募長大少年。號勝捷軍。幾萬人。以為親軍。環列第舍。及自太原還京。適上皇南幸。貫即以是軍自隨。上皇過浮橋。衛士攀望號慟。貫惟恐行不速。使親軍射之。中矢而踣者百餘人。道路流涕。蔡京亦盡室南行。為自全之計。辛巳。上皇至鎮江。

**發明**

播越之詞有三。如緩詞也。奔急詞也。走。賤詞也。禮。曲禮曰。天子不言出。穀梁傳曰。王者無出。出

失天下也。蓋王者以四海為家。京師為室。故所在曰行在所。而巡狩行幸。則曰車駕。次于某。是也。徽宗躬臨大寶。垂廿五載。際天所覆。悉主悉臣。一旦虜至。乃棄宗廟。委天屬。獨携所愛。脫身而逃。則是一匹夫耳。



李綱之忠  
悃篤摯誠  
有大過人  
者第靖康  
之時國勢  
已不可為  
即使盡行  
其言久居  
其位亦未  
必有濟也

故綱目於此書出書奔不以天王之禮予之。而以匹夫庶人之事待之。可謂賤之甚矣。夫以貴為天子。富有四海。而一旦失國奔走。曾匹夫之不若。人主觀此。可不兢兢業業。知所畏謹也哉。

**廣義**

嗚呼。徽宗乃坊市間小才。未藝之流耳。豈黃屋愚孰甚焉。然其流離播越。宗社不守。而納身夷虜者。非不幸也。

以李綱為尚書右丞。東京留守。兼親征行營使。京師戒嚴。

宰執議請帝出幸襄鄧。以避敵鋒。行營參謀官李綱曰。道君皇帝。挈宗社以授陛下。委而去之。可乎。帝默然。白時中謂都城不可守。綱曰。天下城池。豈有如都城者。且宗廟社稷。百官萬民所在。捨此欲何之。今日之計。當整飭軍馬。固結人心。相與堅守。以待勤王之師。帝問誰可將者。綱曰。白時中。李邦彥等。雖未必知兵。然藉其位號。撫將士以抗敵鋒。乃其職也。時中勃然曰。李綱莫能將。兵出戰否。綱曰。陛下不以臣庸懦。僉使治兵。願以死報。乃以綱為尚書右丞。東京留守。綱為帝力陳。不可去之意。且言。明皇聞潼關失守。即時幸蜀。宗廟朝廷。毀于賊手。今四方之兵。不日雲集。奈何輕舉。以蹈明皇之覆轍乎。會內侍奏中宮已行。帝色變。倉卒降御榻曰。朕不能

留矣。綱泣拜。以死邀之。帝顧綱曰。朕今為卿留。治兵禦敵之事。專責之卿。勿致踈虞。綱皇恐受命。宰臣猶請出幸不已。帝從之。綱趨朝。則禁衛環甲。乘輿已駕矣。綱急呼禁衛曰。爾等願守宗社乎。願從幸乎。皆曰。願死守。綱入見曰。陛下已許臣留。復戒行。何也。今六軍父子妻孥。皆在都城。願以死守。萬一中道散歸。陛下孰與為衛。敵兵已逼。知乘輿未遠。以健馬疾追。何以禦之。帝感悟而止。禁衛六軍聞之。無不悅者。皆拜伏呼萬歲。乃命綱兼行營使。以便宜從事。綱治守戰之具。不數日而畢。

**廣義**

嗚呼。當童貫蔡京。王黼等。急邀邊功之時。貫等坐享王公富貴。不知置李綱於何地耶。及乎國

勢顛危。彼向之受富貴者。一皆奉頭鼠竄。舉無一策可施。何也。揆厥所由。皆由徽宗。平昔扶陰抑陽之所致也。且賢才立于人之朝。隨時變遷。與道俱化。其君舍之。則守已以正。括囊無咎。無譽。坤之六四。是也。其君用之。則奮不顧身。王臣蹇蹇。匪躬之故。蹇之六二。是也。呼。人品正大。而合于坤之六四。蹇之六二。臣於李公見焉。况李公力陳不可出幸者。即孟子謹守常法之意也。使李公胷中無定見。安能出此屹然如泰山不可動搖之論哉。嗚呼。宋有社稷之臣。如此。而不能用於未亂未危之日。惜哉。



白時中免。以李邦彥爲太宰。張邦昌爲少宰。趙野爲門下侍郎。王孝迪爲中書侍郎。蔡懋爲尚書左丞。○遣使督諸道兵入援。

**發明**

觀此則宋之失人心。爲可見矣。能以善政固民心。則民親其上。死其長。若子弟之衛父兄。手足之捍頭目。何用督之入援哉。故書譏之。

○金韓侂不圍京師。李綱力戰禦之。金人來議和。詔出內帑。及括借士民金帛與之。遣康王構。及少宰張邦昌往爲質。

癸酉。韓侂不軍抵汴城。據牟駝岡。帝召群臣議之。李邦彥力請割地求和。李綱以爲擊之便。帝竟從邦彥計。命虞部員外郎鄭望之。及高世則。使其軍。未至。遇金使吳孝民來。因與借還。是夜。金人攻宣澤門。李綱禦之。斬獲百餘人。金人知有備。又聞道君已內禪。乃退。甲戌。孝民入見。問納張毅事。令執送童貫。譚稹詹度。且言曰。上皇

朝事已往。不必計。今少帝與金別立誓書。結好。仍遣親王宰相詣軍前可也。帝因求大臣可使者。李綱請行。帝不許。而命李稅。綱曰。安危在此一舉。臣恐李稅怯懦。誤國事也。不聽。遂命稅使金軍。稅至。韓侂不盛兵南向坐。稅北面再拜。膝行而前。恐怖喪膽。失其所言。韓侂不謂之曰。汝家京城。破在頃刻。所以歛兵不攻者。徒以少帝之故。欲存趙氏宗社。我恩大矣。今若欲議和。當輸金五百萬兩。銀五十萬兩。牛馬萬頭。表段百萬匹。尊金帝爲伯父。歸燕雲之人在漢者。割中山太原河間三鎮之地。而以宰相親王爲質。送大軍過河。乃退爾。因出事目一紙。付稅遣還。稅等唯唯。不敢措一言。遂與金使蕭三寶奴。耶律中。王訥等。偕來。凡金人所要求。皆郭藥師教之也。乙亥。金人攻天津景陽等門。李綱親督戰。募壯士緇城而下。自邠至西。斬其酋長十餘。殺其衆數千人。何灌力戰而死。丙子。稅至。李邦彥等。力勸帝從金議。帝乃避殿減膳。括借都城金銀。及倡優家財。得金二十萬兩。銀四百萬兩。而民間已空。李綱言。金人所需金幣。竭天下且不足。况都城乎。三鎮國之屏蔽。割之。何以立國。至於遣質。卽宰相當往。親王不當往。若遣辨士。姑與之議。所以可不可者。宿留數日。大兵四集。彼孤軍深入。雖不得所欲。亦將速歸。此時與之盟。則不敢輕中國。而和可久也。李邦彥等。言都城破在旦夕。尚何有三鎮。而金幣之



數又不足較。帝默然。綱不能奪。因求去。帝慰諭之曰。卿第出治兵。此事當徐圖之。綱退。則誓書已成。稱伯大金國皇帝。姪大宋皇帝。金幣割地。遣質更盟。一依其言。遣沈晦以誓書先往。並持三鎮地圖示之。庚辰。以張邦昌為計議使。奉康王構。往金軍為質。以求成。初。邦昌與邦彥等。力主和議。不意身自為質。及行。乃邀帝署御批。無變割地議。帝不許。康王與邦昌乘筏渡壕。自午至夜。始達金營。康王道君皇帝第九子。韋賢妃所生也。

**發明**

甚矣夷狄之不可與其功也。姑以唐事觀之。高祖借契丹之兵。肅宗資回紇之助。皆不旋踵而

罹其患。又况宋之慢藏誨盜者乎。夫借助夷狄。奪人土地。帝有中國。苟如是而無貽禍。則醜類真可與為一矣。滅遠未幾。即為入寇。蓋其受禍之淺深。視其得力之輕重。始是終是。毫釐不差。故夫宋氏之亂。不惟謀國之乖刺。蓋亦天意借是垂戒後人。使萬世之下。知夷狄之不可與其功。欲其戒之謹之。毋至自貽伊感耳。綱目特書屢書不一書而足。蓋至於書金幹離不圍京師。則無可言者矣。若夫李綱書力戰禦之者。見其以畱守。盡忠王事也。金人書來議和者。見其畏中國有備。欲和者虜也。書詔出內帑。及括借士民金帛與之者。見其儲蓄空虛。因以譏其自弱也。書遣康王構。及少宰張邦昌往為質者。見其不能自強。因以

譏其失策也。後之欲用夷狄者。可不鑒哉。

**廣義**

甚哉李公之抱負也。當汴京受圍之日。親自請行。向使得遂其請。而至幹離不之軍。必有懾服金虜之言。如顏真卿之於李希烈。韓退之之於王庭。奏是也。汴圍未必不解。而康王未必為質矣。况和之云者。必勢均力敵而後可。一或勢力有所偏重。則和終不可議矣。今幹離不圍京師。則其勢力之偏重于金也明矣。尚何以和為議哉。和曰議者。金虜之詐也。苟如李公所論。則將不議而自和。况議乎哉。吁。李公之計。不行於欽宗。而致國破君辱者。大乎。人也何尤。

以唐恪同知樞密院事。○都統制馬忠敗金人于順天門。

金游騎大掠於城下。忠以京西募兵適至。擊金人。敗之于順天門外。金師遂收斂為一。西路稍通。援兵得達。

以路允迪簽書樞密院事。如金粘沒喝軍。种師道帥師入援。以師道同知樞密院事。統四方勤王兵。

師道至洛。聞幹離不已屯東城下。或止師道言。賊勢方銳。願少駐汜水。以謀萬全。師道曰。吾兵少。若遲回不進。



形見情露。祇取辱焉。今鼓行而進。彼安能測我虛實。都人知吾來。士氣自振。何憂賊哉。揭榜沿道。言种少保領西兵百萬來。遂抵京西。趨汴水南。徑逼敵營。金人懼。徙砦稍北。欲游騎。但守牟駝岡。增壘自衛。時師道年高。天下稱為老种。帝聞其至。甚喜。開安上門。命李綱迎勞。師道入見。帝問曰。今日之事。卿意若何。對曰。女真不知兵。豈有孤軍深入人境。而能善其歸乎。帝曰。業以講好矣。對曰。臣以軍旅之事。陛下餘非所敢知也。遂拜同知樞密院事。充京畿河北河東宣撫使。統四方勤王兵。及前後軍。以姚平仲為都統制。師道時被病。命毋拜。許肩輿入朝。金使王訥。在廷頡頏。望見師道。拜跪稍如禮。帝顧笑曰。彼為卿故。師道請緩給金幣于金。俟彼情歸。扼而殲諸河。計之上也。李邦彥不從。

**廣義**

內有李綱之捍國。外有師道之勤王。豈徒退敵云乎哉。可使制梃以撻金虜之堅甲利兵矣。夫何欽宗昏庸。而不能遂二公之願。惜哉。

以楊時為右諫議大夫兼侍講。

時言今日之事。當以收人心為先。人心不附。雖有高城深池。堅甲利兵。不足恃也。童貫為三路大帥。棄軍逃歸。

朝廷置之不罪。故梁方平之徒。相繼而遁。當正典刑。以為不忠之戒。自貫握兵二十餘年。覆軍殺將。馴至今日。比聞防城。仍用闖人。覆車之轍。不可復蹈。疏上。遂有是命。

貶梁師成為彰化節度副使。尋賜死。

師成晚年。益通賄謝。士人入錢數百萬。以獻頌上書為名。令赴廷試。唱第之日。侍於帝前。嘒嘒升降之。其小吏儲宏。亦與科甲。而執役如初。師成貌若不能言。然陰鷲遇間。即發。王黼嘗為鄆王楷。陰畫奪宗之計。師成力保護太子。得不動搖。及上皇東幸。嬖臣多從以避罪。師成自以舊恩。留京師。太學生陳東。既疏其罪惡。布衣張炳亦以為言。遂貶。令開封吏護送至貶所。行一日。追殺之。

**廣義**

師成之罪。不容誅矣。分注云。行次八角鎮。繼殺之。以暴死聞。觀此。足見欽宗有賊不能討矣。尚何激勸天下之忠義。而收恢復之功哉。綱目書賜死者。代欽宗之斧鉞也。

二月。都統制姚平仲將兵夜襲金營。不克而遁。

時朝廷日輸金幣于金。而金人需求不已。日肆屠掠。四方勤王之師漸至。李綱言。金人貪婪無厭。兇悖日甚。其



勢非用師不可。且敵兵號六萬。而吾勤王之師。集城下者。已二十餘萬。彼以孤軍入重地。猶虎豹自投陷。奔中當以計取之。不必與角。一旦之力。若扼河津。絕餉道。分兵復畿北諸邑。而以重兵臨敵營。堅壁勿戰。俟其食盡力疲。然後以一檄取誓書。復三鎮。縱其北歸。半渡而擊之。此必勝之計也。帝深然之。約日舉事。种氏姚氏皆素為山西巨室。平仲以父古方帥熙河兵入援。慮功名獨歸种氏。乃云士不得速戰。有怨言。帝聞之。以語李綱。綱主其議。令城下兵。緩急聽平仲節度。帝曰。遣使趣師道戰。師道欲俟其弟師中至。因奏言。過春分乃可擊。時相距纔八日。帝亦為緩。平仲請先期擊之。二月朔。平仲帥步騎萬人。夜斫敵營。欲生擒幹离。不及。取康王以歸。夜半。帝遣中使諭李綱曰。姚平仲已舉事。卿速援之。平仲方發。金侯吏覺之。幹离不遣兵迎擊。平仲兵敗。懼誅。亡去。李綱率諸將出救。遂與金人戰于幕天坡。以神臂弓射却之。師道復言。劫寨已誤。然兵家亦有出其不意者。今夕再遣兵分道攻之。亦一奇也。如猶不勝。然後每夕以數千人擾之。不十日。賊遁矣。李邦彥等畏懦。皆不果用。

### 發明

子路曰。子行三軍則誰與。孔子曰。必也臨事而懼。好謀而成者也。交兵大事。拒敵大機。要當熟

思審處。必求萬全。斯為宜耳。平仲輕慮淺謀。邀功敗事。其謀不成。徒益虜備。既而懼誅。率兵亡去。其罪可勝言哉。輕行而掩之曰襲。偷生而苟免曰遁。皆所以罪平仲也。弗克為君分憂。而反益君之憂。若平仲者。安得謂之大丈夫乎。觀於此。綱目責望當時之意可見矣。

### 廣義

昔者禹之征苗。其誓師乃曰。爾尚一乃心力。其克有勳。武王伐紂。其誓師亦曰。爾乃一德一心。立定厥功。以克永世。蓋軍家之事。未有心之不一。力之不同。而能成功者也。當汴京受圍之日。所恃者。內有李綱。外有種與姚耳。今而種姚兩家。各不相下。以私滅公。卒至喪師辱國。其敗可勝言哉。書曰。姚平仲襲金營。不克而遁。平仲其有愧于千古云。

### 罷李綱以謝金人。

幹离不召諸使者。詰責用兵違誓之故。張邦昌恐懼涕泣。康王不為動。金人異之。乃使王洵來致責。且請更以他王為質。洵至。李邦彥語之曰。用兵乃李綱姚平仲爾。非朝廷意也。因罷李綱以謝金人。廢親征行營司。時宇文虛中聞汴京急。馳歸收合散卒。得東南兵二萬人。以便宜起李邈領之。令駐于汴河。會姚平仲失利。援兵西



來者皆潰。虛中絕而入京。帝欲遣人奉使。辨劫營。非朝廷意。大臣皆不欲行。虛中承命慨然而往。

**發明**

甚矣宋人之愚也。當時虜兵臨城。朝野恐懼。群

而巳。昔者晉武帝獨斷而成平吳之功。唐憲宗獨斷而遂破蔡之績。欽宗不能奮義禮之勇。乾剛獨斷。委任無疑。不容浮言搖奪可也。夫何心持兩端。弗克果決。竟罷忠直以謝殘讐。嗚呼。陋矣。金人果愛我耶。則必不勞師遠涉也。金人果警我耶。則何必匿怨而友之也。矧女真空國入寇。就食中華。宋之兵非不多。將非不衆。合力奮擊。而隻輪不返。則將望旌旗而膽落矣。不能以此自強。偷安一時。貽禍後日。使虜人從容也。駐恣其劫掠。是豈有人心者哉。書之。足以發千古之一笑爾。

**廣義**

當幹商不之圍汴京也。其可憚者。惟李尚書而已。今焉既罷李綱。則知當時宋亦無可恃者。而

金人亦何所憚哉。

太學生陳東。上書請復用李綱。詔以綱為尚書右丞。京城防禦使。

東等千餘人。上書于宣德門。言李綱奮勇不顧。以身任天下之重。所謂社稷之臣也。李邦彥。白時中。張邦昌。趙野。王孝迪。蔡懋。李忱之徒。庸繆不才。忌嫉賢能。動為身謀。不恤國計。所謂社稷之賊也。陛下拔綱。中外相慶。而邦彥等。疾如仇讐。恐其成功。因緣沮敗。且邦彥等必欲割地。魯不知無三關四鎮。是棄河北也。棄河北。朝廷能復都大梁乎。又不知邦昌等。能保金人不復敗盟否也。切恐虜兵南向。大梁不可都。必將遷而之金陵。則自江以北。非朝廷有。况金陵正慮童貫。蔡攸。朱勔等。往生變亂。雖欲遷而都。又不可得。陛下將於何地而奠宗社邪。邦彥等。不為國家長久之計。又欲沮李綱成謀。以快私憤。李綱罷命一傳。兵民騷動。至於流涕。咸謂不日為虜擒矣。罷綱。非特墮邦彥等計中。又墮虜計中也。乞復用綱。而斥邦彥等。且以閩外付种師道。宗社存亡。在此一舉。不可不謹。書奏。軍民不期而集者數萬人。會邦彥入朝。衆數其罪而罵。且欲毆之。邦彥疾驅得免。吳敏傳宣令退。衆莫肯去。搥壞登聞鼓。喧呼動地。殿帥王宗濂恐生變。奏帝勉從之。帝乃遣耿南仲。號於衆曰。巳得旨。宣綱矣。內侍朱拱之。宣綱後期。衆鬻而磔之。並殺內侍數十人。知開封府王時雍。麾之不退。帝顧戶部尚書聶昌。俾出諭旨。諸生始退。乃復綱右丞。充京城四壁防禦使。既而都人又言願見种師道。詔趨師道入城。彈壓。師道



乘車而至。衆蹇簾視之曰。果我公也。相麾聲喏而散。明日。詔誅士民殺內侍爲首者。禁伏闕上書。王時雍欲盡致太學諸生于獄。人人惶恐。會朝廷將用楊時爲祭酒。遣聶昌誦學宣諭。然後定。吳敏欲弭謗議。奏東爲士學錄。東力辭以歸。

**發明** 前書陳東上書。請誅蔡京六人。此書陳東上書。請復用李綱。則庶乎可以得好惡之正矣。綱目特書于冊。所以深予之耳。

**廣義** 嗚呼。汴京之急也。都人士庶之所恃者。李公耳。然李公之識見忠勇。非特太學諸生知之。都城數萬人莫不知之。而所不知者。獨欽宗耳。今而復用李綱者。非欽宗之本心。乃出于衆情之迫切。不得已而然也。噫。欽宗當國事。倥偬之日。猶無德慧智術。以察臣下之忠佞。况承平乎。欽宗其不足與有爲可知矣。

### 除元祐黨籍學術之禁。

**廣義** 元祐黨籍學術之禁。乃蔡京獨鼓其說。而倡爲亡國之階也。至是除之。何哉。正所謂人之將死。

其言也善。天理之不可泯。此之謂歟。

### ○廢苑囿宮觀。可以與民者。

**廣義** 嗚呼。欽宗以苑囿宮觀與民。可謂蓋前人之愆矣。書之于冊。庶亦可觀。

### ○更以肅王樞爲質于金。康王構還。

宇文虛中。冒鋒鏑。至金營。露坐風埃。自巳至申。金人注矢露刃。周匝圍之。久乃得見康王。次口。侍王至金幕府。見幹離不。辭語不遜。禮節倨傲。抵暮。遣王內隨。虛中入城。要越王。及李邦彥。吳敏。李綱。並駙馬曹晟等。與金銀騾馬之類。且欲御筆書定三鎮界。方退軍。明日。帝命肅王往代質。康王張邦昌還。

**廣義** 高宗還。天意也。天其或者爲太祖之後而設歟。

以徐處仁爲中書侍郎。宇文虛中簽書樞密院事。蔡懋罷。○詔割三鎮地以昇金。金幹離不引兵北去。京師解嚴。

初。金人犯城。蔡懋禁不得輒施矢石。將士積憤。及李綱復用。下令能殺敵者厚賞。衆無不奮躍。金人懼。稍稍引



却。至是宇文虛中復奉詔如金。許割三鎮地。幹商不得  
詔。遂不俟金幣數足。遣韓光裔來告辭。退師北去。肅王  
從之。京師解嚴。种師道請乘其半濟擊之。帝不許。師道  
曰。異日必爲國患。御史中丞呂好問進言于帝曰。金人  
得志。益輕中國。秋冬必傾國復  
來。禦敵之備。當速講求。不聽。

**發明**

嗚呼。宋之削弱滋甚矣。宋之不競可知矣。蓋土  
地受之天命。傳之先君。雖尺寸之地。不可擅以  
與人。必不得已。死生以之。孟子曰。守正而效死者。義  
也。金人圍城。踰兩閱月。四方勤王之師已集。夷狄陵  
蔑之心已極。此正楚漢角力。不容並立之時也。未聞  
出兵拒戰。惟圖屈已請和。朝進一言以求盟。暮措一  
策以結好。謀臣猛將。相率積憤。而割地之謀興矣。矧  
王公設險。所以守國。三鎮。宋之藩屏。割之何以爲邦。  
今日割一城。明日削一地。然後得一旦安寢。起視四  
境。而金兵又至矣。然則宋室之地有限。暴金之欲無  
窮。土地甫盡。宋安能存。豈不深可惜哉。一二大臣。不  
能講究至理。二三執政。不能擬議洪謨。尸位素餐。果  
何足取。不待貶絕。而其  
義自見者。此類是也。

**廣義**

信如李种二公之策。雖不界於三鎮之地。而幹  
商不之師亦退矣。夫何欽宗庸懦。中無所主。遂

使宗社之地。淪于  
腥羶。豈不痛哉。

**赦**

且詔諭士民。自今庶事。並遵用神宗舊制。凡蠹國害  
民之事。一切寢罷。復罷宰執兼神霄玉清萬壽宮使。

**廣義**

上條分注。載呂好問之言曰。金人得志。益輕中  
國。秋冬必傾國而來。禦敵之備。當速講求。斯言  
也。何其灼見之明且切哉。爲欽宗者。則當朝警夕惕。  
雖臥薪嘗膽。尤以爲怠可也。今於好問之言。如水沃  
石。畧無介意。而反以赦爲急者。何哉。蓋赦者。小人之  
幸。君子之不幸也。是赦之舉。無乃被小人之所使歟。  
此條分注。載詔諭士民之言。雖或可觀。在當時亦以  
講求禦敵爲急。而此焉。或可以緩也。禦敵之不講。而  
此焉。雖善。亦無以救其急。譬諸病危之人。不進以瞑  
眩之劑。乃徐徐以參苓加之。而欲起死回生也。殆見  
其難矣。

**李邦彥免**

邦彥無所建明。惟阿順趨諂。詔  
而已。都人目爲浪子宰相。



以張邦昌為太宰。吳敏為少宰。李綱知樞密院事。耿南仲。李棨為尚書左右丞。○宇文粹中罷。○姚古種師中及府州將折彥質以兵入援。

姚古種師中及府州將折彥質等。各以兵勤王。凡十餘萬人。至汴城下。而幹商不已退。李綱請詔古等追之。且戒俟其間。可擊則擊。而三省乃令護送出之。勿輕動以啟釁。時大臣政令矛盾。故迄無成功。

**發明**

三人能知急君之義矣。功雖不就。志亦可嘉。故綱目特揭而書之于冊者。所以為臣子狗國之

勸也。

**種師道罷。**

中丞許翰言師道名將。沈毅有謀。不可使解兵柄。帝謂其老。難用。翰曰。秦始皇老。王翦而用。李信兵辱于楚。漢宣帝老。趙充國而卒能成金城之功。自呂望以來。以老將收功者。難一二數。師道智慮未衰。雖老可用也。帝不納。翰又言。金人此去。存亡所繫。當令一大創。使失利去。則中原可保。四夷可服。不然。將來再舉。必有不救之患。

宜遣師邀擊之。帝亦不聽。

**廣義**

師道為時名將。華夷著稱。而金人素所忌憚者也。當夫國步艱難之日。無故而棄名將。適足以壯敵人之志。而自促其敗也。善乎范曄曰。山有猛虎。則藜藿為之不採。今也猛獸去山。殆恐採宋之藜藿者。若固有之也。嗚呼。悲哉。

**以楊時兼國子祭酒。**

時知無不言。然不見聽。及太學生留李綱。種師道。吳敏。乞用時以靖太學。因召對。特言諸生忠於朝廷。非有他意。但擇老成有行誼者為之長貳。則將自定。帝曰。無以逾卿。遂用之。

**廣義**

上書除元祐黨籍。學術之禁。可以崇正學。次書以苑囿宮觀與民。可以得民心。至是書楊時為國子祭酒。可以定國論。是三者實救時之急務也。歷書于冊。有可觀矣。

**金粘沒喝入威勝軍。陷隆德府。**

粘沒喝攻太原。悉破諸縣。獨城中以張孝純固守。不下。乃於城外矢石不及之地。築城防守。使內外不相通。及



聞幹商不議和。亦遣人來求賂。宰臣以勤王兵大集。拘其使而不與。粘沒喝怒。乃分兵趨汴京。折可求。劉光世軍皆為所敗。平陽府叛卒。導金兵入南北關。粘沒喝嘆曰。關險如此。而使過之。南朝無人矣。既過。知威勝軍李植以城降。遂攻下隆德府。知府張確死之。進屯澤州。呂中曰。取燕而不知取三關之險。守京城而不知守關河之險。此虜所以撲無人也。

貶蔡京為秘書監。童貫為左衛上將軍。蔡攸為太中大夫。

以陳東之言也。時三人皆從上皇行。

**廣義**

戎狄之患。自古有之。未有不開其邊釁而成其禍者也。故罪莫大乎開邊。况當時陳東上書之言。欲擒此賊。肆諸市朝。非特貶其官而已。今綱目大書曰。貶者。非當其罪也。必如東之所言而後可。為欽宗者。則當陳啟太上。及為國家之禍。肇自此徒。此徒姦黠。欲自保全。故從陛下。行幸。其意實非為陛下也。譬猶狐之馮城。鼠之依社。而人豈敢肆其攻畧之心哉。一或攻之畧之。必將抵以隰城傾社之罪。伏願陛下。割恩斬義。早以此徒。檻車赴京。獻諸太廟。明正厥罪。播告天下。以舒神人之憤。則金虜犯順之心。必

梁方平伏誅。

回。天下勤王之師。必雲集響應。陛下回鑾之日。可期。太原宗社之地。可復。而臣新服之命。庶乎可保。天下幸甚。如是。則徽宗雖惑于心。必俞所啟。豈無父子之情邪。夫何欽宗不此之務。止貶此徒之官。是失討賊之義也。尚何恢復之可望哉。

**發明**

蔡京。蔡攸。童貫。梁方平。惡均罪敵。死有餘辜。何為一書貶而一書伏誅。蓋京等罪重罰輕。故其書法若無罪焉者。所以深譏欽宗之失政刑也。方平既正典刑。故即以伏誅書之。綱目原情定罪。其旨嚴矣。噫。欽宗初政若此。抑何以服天下哉。此其所以無益於敗亡也。

**廣義**

金人過河。由方平之師。潰于黎陽也。大書伏誅。厥罪正矣。

○王孝迪罷。○以聶昌為東南發運使。未行而罷。

初上皇南幸。童貫。高俅等。以兵扈從。既行。聞都城受圍。乃止。東南郵傳。及勤王之師。道路籍籍。言貫等為變。朝議以聶昌為發運使。往圖之。李綱曰。使昌所圖果成。震驚太上。此憂在陛下。萬一不果。是數人者。挾太上於東



南。求劔南一道。陛下將何以處之。莫若罷聶昌之行。請於太上。去此數人。自可不勞而定。帝從之。

**廣義**

分注載李樞密之言。可謂識時達權者也。欽宗從之。亦為當時之慶。惜乎行之不勇不決耳。

金粘沒喝還雲中。留軍圍太原。○三月。張邦昌。李稅免。

議者以邦昌私於敵。故粘沒喝復至。社稷之賊也。遂免。

以徐處仁為太宰。唐恪為中書侍郎。何臬為尚書右丞。許

翰同知樞密院事。

帝召處仁。問割三鎮是否。處仁言不當棄。與吳敏議合。敏薦處仁可相。遂拜太宰。時進見者多論宣和間事。恪言于帝曰。革弊當以漸。且擇今日之所急者先之。而言者不顧大體。至毛舉前事。以快一時之憤。豈不傷太上之心哉。京攸。賈。黼之徒。既從竄斥。姑可已矣。他日邊事既定。然後白太上。請下一詔。與天下共棄之。誰曰不可。帝曰。卿論甚善。為朕作詔書。以此意布告在位。

**廣義**

群賢彙征。若可以傾否矣。然而否終不能傾者。以唐恪一人在焉。識者恨矣。

宇文虛中免。

言者劾其議和之罪。出知青州。

詔种師道屯滑州。姚古。种師中。援三鎮。古復隆德府威勝軍。師中追幹离不。至北鄙而還。

詔金人要盟。終不可保。今粘沒喝深入。南陷隆德。先敗元約。朕夙夜追咎。已黜罷元主和議之臣。其太原中山河間三鎮。保塞陵寢所在。誓當固守。於是命种師道為河北河東宣諭使。駐滑州。姚古為河北制置使。种師中副之。古總兵。援太原。師中援中山河間。而師道實無兵自隨。乃請合關河卒。屯滄衛孟滑。備金兵再至。朝廷以大敵甫退。不宜勞師示弱。格不用。師中渡河。上言粘沒喝至澤州。臣欲由邢相間。捷出上黨。擣其不意。當可以逞。朝廷疑不用。幹离不行。至中山河間兩鎮。皆固守不下。師中因進兵以逞之。幹离不遂出境。姚古以兵復隆德威勝。扼南北關。

**發明**

追者。已去而躡之之謂。自金虜入寇。諱言兵事。惟恃和好。女真從容出入。畧無違碍。中國之氣。



爲之大屈矣。今而渙起宸斷。命將出師。屯滑州。援三鎮。追幹离不。見於女真甫退之時。此舉差強人意。故特喜而書之。所以深予之也。使其始終如一。奮發有爲。則安患金之復至哉。惜其邪正之言交作。未免惑於邪而棄其正耳。吁。

**廣義**

斯時也。急莫急于備禦之策。朝論如此。則宋事日非。斷可識矣。

### 詔李綱迎太上皇于南京。

時用事者言太上將復辟于鎮江。人情危駭。既而太上皇后先還。或謂后將由端門直入禁中。內侍輩頗勸帝嚴備。帝不從。既而太上還至南京。以書問改革政事之故。且召吳敏李綱。或慮太上意不可測。綱曰。此無他。不過欲知朝廷事爾。綱往。具道皇帝聖孝思慕。請陛下蚤還京師。太上因及行宮止。遞角等事。綱曰。當時恐金人知行宮所在。非有他也。因言皇帝每得詰問之詔。輒憂懼不食。臣竊譬之。家長出而彊寇至。子弟之任家事者。不得不從宜措置。長者但當以其能保田園大計而慰勞之。苟誅及細故。則爲子弟者。何所逃其責邪。陛下回鑾。臣謂宜有以大慰皇帝之心。勿問細故可也。太上感悟。出玉帶金魚象簡賜綱。且曰。卿捍守宗社有大功。若

能調和父子間。使無疑阻。當遂垂名青史。綱還。具道太上意。帝始釋然。

**廣義**

嗚呼。李公善處徽欽父子。其卽韓魏公之高致也。千古令人景仰。不亦偉哉。

### 夏四月。夏人陷天德雲內諸城。金人襲取之。

先是粘沒喝遣撒拇使夏。許割天德雲內金肅河清四軍。及武州等八館之地。約攻麟州。以牽河東之勢。夏人遂由金肅河清渡河。取天德雲內武州河東八館之地。因攻鎮威城。兵馬監押朱昭力戰而敗。乃盡殺其妻子。納尸井中。復帥士搏戰。死之。城遂陷。既而金將谷神以數萬騎。陽爲出獵。掩至天德。逼逐夏人。悉奪有其地。夏人請和金人執其使。

**發明**

時王室惟難。夷狄憑陵。夏人未聞脩連帥之職。攘夷狄以安中國。顧乃復爲臣虜。背順向逆。攻

陷城邑。乘人之危。射一時之利。棄百年之好。是誠五霸之罪人也。迨夫所得土地。復爲金有。將欲以利已適所以利人。所謂攘人者。必爲他人所攘。詎不信乎。此何以異於鷓鴣蚌相持。漁人得利也。於乎。夏得之易而失之亦易。夏取之非義。而金亦以非義取之。曾謂非天道哉。後之逞其私智。伐人家國者。可以鑒矣。凡



若此類不再貶  
而其惡自見。

### 太上皇至京師。

太上將至。宰執進迎奉儀注。耿南仲議欲屏太上左右。車駕乃進。李綱言天下之理誠與疑。明與闇而已。自誠明推之。可至於堯舜。自疑闇推之。其患有不可勝言者。耿南仲不以堯舜之道輔陛下。乃闇而多疑。南仲怫然曰。臣適見左司諫陳公輔。乃為李綱結士民伏闕者。乞下御史置對。上愕然。綱曰。臣與南仲所論國事也。南仲乃為此言。臣何敢復有所辨。因求去。帝不允。

立子諶為皇太子。○以耿南仲為門下侍郎。趙野免。○詔

### 吏部考覈濫賞。

凡由楊戩李彥之公田。王黼朱勔之應奉。童貫譚稹等西北之師。孟昌齡河防之役。夔蜀湖南之開疆。關陝河東之改幣。及近習所引獻頌可採。特赴殿試之流。所得爵賞。悉奪之。

### 發明

天下之治。特患人主無其志爾。宋自哲徽之後。國勢耗弱。威令不振。疑若無可為者。然欽宗繼

之。稍能振厲有為。而氣象已異。於是先朝弊政。相繼剗削。使其能謹終如始。未必不為有宋盛德之主。綱目於前書除元祐黨籍學術之禁。廢苑囿宮觀。可以與民者。此書詔吏部考覈濫賞。皆所以著其初政之美云爾。夫豈以其不終之故。遂沒其可紀之實。此固筆削之公也。

以种師道為兩河宣撫使。○復以詩賦取士。禁用王安石

字說。○召河南尹焯至京師。賜號和靖處士。遣還。

焯。洛人。師事程頤。紹聖初。嘗應舉。發策有誅元祐諸臣議。焯曰。噫。尚可以干祿乎哉。不對而出。告頤曰。焯不復應進士舉矣。頤曰。子有母在。焯歸告其母。母曰。吾知汝以善養。不知汝以祿養。頤聞之曰。賢哉母也。於是終身不就舉。聚徒洛中。非吊喪問疾不出。士大夫宗仰之。种師道薦焯德行。召至京師。不欲留。賜號和靖處士。遣還。戶部尚書梅執禮。戶部侍郎邵溥。中丞呂好問。中書舍人胡安國。合奏焯言動可以師法。器識可以任大。乞擢用之。不報。

### 發明

楊氏曰。時止則止。止也。時行則行。亦止也。非行之為止也。時乎當行。道乎可行。吾斯行焉。吾雖



行焉。止乎道也。時乎當止。道乎可止。吾斯止焉。非吾  
自止。亦止乎道也。尹焞窮居樂道。不求聞達。而所學  
得乎伊洛之真傳。誠一代之偉人也。夫何召至不用  
賜號遣還。雖梅執禮等。合詞懇留。帝皆不報。噫。隱居  
求志。固君子之木心。舉賢而先。乃人君之盛事。詩曰。  
濟濟多士。文王以寧。值衰亂之時。正用賢之日。而反  
棄賢者。其不足與有為明矣。據事直書。深譏之爾。

**廣義**

昔孟子稱伯夷柳下惠為百世之師者。一則以  
其不立於惡人之朝。不與惡人言。志潔行高。為  
聖之清。一則以其不羞汙君。不鄙小官。進不隱賢。必  
以其道為聖之和。今也欽宗朝廷。惡之極矣。在朝之  
人。惡者多矣。然而和靖應詔而至者。以宋事之尚或  
可為。故不欲去。有似乎惠之和也。至而欲去者。知宋  
事之不可為。故不欲留。有似乎夷之清也。噫。若和靖  
者。可謂不夷不惠。而善學聖人者也。夫何欽宗不能  
下賢。以資中興之筭。君子惜之。

五月。罷王安石配享孔子。猶從祀廟庭。國子祭酒楊時致  
仕。

時土言蔡京用事二十年。蠹國害民。幾危宗社。人所切  
齒。而論其罪者。莫知其所本也。蓋京以繼述神宗為名。  
實挾王安石以圖身利。故推尊安石。加以王爵。配享孔  
子廟庭。今日之禍。實安石有以啟之。安石挾管商之術。  
飾六藝以文姦言。變亂祖宗法度。當時司馬光已言其  
為害。當見於數十年之後。今日之事。若合符契。其著為  
邪說。以塗學者耳目。而敗壞其心術者。不可縷數。伏望  
追奪王爵。明詔中外。毀去配享之象。使邪說淫辭。不為  
學者之惑。疏上。詔罷安石配享。降居從祀之列。時諸生  
習用王氏學。以取科第者。已數十年。不復知其非。忽聞  
楊時目為邪說。群論籍籍。於是中丞陳過庭。諫議大夫  
馮澥。上疏詆時。乃罷時祭酒。詔改給事中。時力辭。遂以  
徽猷閣待制致仕。時居諫垣九十日。凡所論列。皆切於  
世道。而其大者。則闢王氏排和議。論三鎮不可棄云。

**發明**

自安石變法。結怨四海。群姦肆虐。蹈矩循規。嗣  
是歷哲。徽二君。或紹聖。或崇寧。日積月累。其弊  
彌長。創立新法。以塗炭天下之民。偽作三經。以簧惑  
天下之士。今而海內濁亂。罔非醞釀而成。實萬世之  
罪人也。夫豈可以配享孔子乎。當時因襲之弊。未有  
決其是非。獨楊時上章極論。深切時宜。非以道事君  
者。安能若是耶。欽宗既知其失。當碎其遺像。投諸水  
火。斷天下之疑。絕後世之惑。可也。夫何甫黜配享之



禮。降居從祀之列。謂之何哉。由是群吠紛紜。時乃致仕。一薛居州。獨如宋王何。觀乎此。則世運人心。斷可識矣。綱目書此。詞繁而不殺。其義為可見焉。

### 廣義

大抵取士。莫要於明經。為治莫大乎正學。舍正學而雜以他途。殆恐學不得其正。而士不得其純者也。將何以為致治之具邪。嗚呼。春秋一經。斷自聖心。安石叛之。王氏之學。出自己見。學者宗之。數十年間。積敝已久。急於仕進者。莫不資之以取科第。蓋以習故蹈常。莫覺其非。一旦龜山目為邪說。宜乎駭人耳目。而反詆為非矣。向使欽宗覺悟于上。時宰贊襄于下。釐邪為正。就是去非。使設科取士。惟事乎六經之正學。屏棄乎王氏之邪說。則士豈有不得其純者。而治豈有不獲其效者哉。奈何欽宗惑于王氏之說。既罷配享。猶且從祀。而使龜山正論。不得見于設施。惜哉。孔子曰。大臣以道事君。不可則止。龜山可謂以道事欽宗者也。大易豫之六二有曰。介于石。不終日。若龜山者。其有合于豫之六二者歟。

詔种師中。姚古。進軍太原。師中與金人戰于殺熊嶺。敗績。死之。古軍潰。

太原圍不解。詔种師中由井陘。與姚古掎角。師中進次平定軍。乘勢復壽陽榆次等縣。留屯真定。時粘沒喝避暑還雲中。留兵分就畜牧。覘者以為將遁。告于朝。許翰信之。數遣使趣師中出戰。責以逗撓。師中嘆曰。逗撓。兵家大戮也。吾結髮從軍。今老矣。忍受此為罪乎。即日辨嚴。約姚古及張灝俱進。而輜重賞犒之物。皆不以從行。師中抵壽陽之石坑。為金將完顏活女所襲。五戰三勝。回趨榆次。至殺熊嶺。去太原百里。姚古將兵至威勝。統制焦安節。妄傳粘沒喝將至。故古與灝皆失期不至。師中兵饑甚。敵知之。悉眾攻右軍。右軍潰。而前軍亦奔。師中獨以麾下死戰。自卯至巳。士卒發神臂弓射退金人。而賞賚不及。皆憤怨散去。所留才百人。師中身被四創。力疾鬪死。師中老成持重。為時名將。既死。諸軍無不奪氣。金乘勝進兵迎古。遇于盤陀。古兵潰。退保隆德。事聞。李綱召安節斬之。安置古于廣州。而贈師中少師。

### 發明

師中姚古。均承上命。進軍太原。正宜戮力同心。克濟蹇難。以舒君父之憂。可也。夫何既與相期。刻日同進。而師中死戰。古不援焉。遂使全軍覆沒。身且不保。然則姚古之罪。可勝誅哉。故綱目以死節。予師中。而以軍潰責姚古。若曰。軍非能潰。而古自潰之云爾。勸懲之法。何其切耶。



**廣義** 嗚呼。天下之事。莫不成于所謹。而敗于所忽也。始焉而謹。雖未必其事之成。而終必成。始焉而忽。雖未必其事之敗。而終必敗。故謹者。成事之因。而忽者。敗事之媒也。今師中之敗。敗于許翰之輕信。覘者之言。而忽於計敵也。然則以敗績歸師中。而以死節。予之者。何哉。蓋以敗績歸者。以見師中為將。不得辭其責。以死節予之者。以見師中不避敵。而得以盡忠也。綱目之旨微矣。

六月。詔諫官極論闕失。

右正言崔鷄上疏曰。諫議大夫馮澥。近上章言熙寧元豐之間。士無異論。太學之盛也。澥尚敢為此姦言乎。王安石除異己之人。著三經之說。以取士。天下靡然雷同。陵夷至于大亂。此無異論之効也。蔡京又以學校之法。馭士人。如馭卒伍。有一異論。累及學官。其苛錮多士。固已密矣。而澥猶以為太學之盛。欺罔不已甚乎。仁宗英宗。選敦樸敢言之士。以遺子孫。安石目為流俗。一切逐去。司馬光復起而用之。元祐之治。天下安於泰山。及蔡京得志。引門生故吏。更持政柄。倡紹述之論。以欺人主。使天下。一於諂佞。紹述同風俗。而人才衰。紹述開邊。而塞塵犯闕矣。京之術。破壞天下已極。尚忍使其餘蠹。再破壞

邪。京姦邪之計。大類王莽。而朋黨之衆。則又過之。願斬之以謝天下。

**廣義**

考之崔鷄於徽宗即位之初。以筠州推官。上書力辨。司馬光之忠。章惇之姦。徽宗說而不釋。止以為相州教授。今於欽宗踐祚之始。又極詆蔡京馮澥之姦。蓋以知夫朝政闕失。莫大乎臣下之朋姦也。嗚呼。鷄於徽宗體元正始之日。而為其辨忠邪。奮不顧身。以為朝廷振舉綱維。是誠社稷之臣矣。于時徽宗。即當置諸左右。以資啟沃。否則使其居一要職。以進退人才。鷄必大有作為。而宋之宗社疆宇。亦未必如是之狼籍也。夫何寥寥乎二十六年之間。又處鷄於閒曠之地。使之居矮屋。而不得一擡其頭。惜哉。今而幸居言路。於欽宗新服厥命之時。宜其極論朝庭闕失。而端在蔡京之朋姦。破壞天下。何其言之當且切哉。然而一木不支大厦之顛。不過重為君子之長太息也。

召种師道還。以李綱為兩河宣撫使。

京師自金兵退。上下恬然。置邊事於不問。李綱獨以為憂。數上備邊禦敵之策。不見聽用。每有謀議。復為耿南仲等所沮。及姚古种師道以病丐歸。南仲等請棄三鎮。綱言不可。乃以綱為宣撫使。劉幹副之。以



代師道。又以解潛為制置副使。以代姚古。綱言臣書生。實不知兵。在圍城中。不得已為陛下料理兵事。今使為大帥。恐誤國事。因拜辭不許。退而移疾。乞致仕。章十餘上。亦不允。臺諫言綱不可去。朝廷帝以其為大臣游說。斥之。或謂綱曰。公知所以遣行之意乎。此非謂邊事。欲緣此以去公。則都人無辭爾。公不起。上怒且不測。奈何。許翰復書杜郵二字以遺綱。綱不得已受命。帝手書裴度傳以賜之。宣撫司兵僅萬二千人。綱請銀絹錢各百萬。僅得二十萬。庶事皆未集。綱乞展行期。御批以為遷延拒命。趣召數四。綱入對。帝曰。卿為朕巡邊。便可還朝。綱曰。臣之行。無復還理。臣以愚直不容於朝。使既行之。後無有沮難。則進而死敵。臣之願也。萬一朝廷執議不堅。臣自度不能為。即當求去。陛下宜察臣孤忠。以全君臣之義。上為感動。陛辭。又為上道唐恪聶昌之姦。任之必誤國。言甚激切。

**發明**

師道老將而召還。李綱書生而往代。則其時事乖刺。亦可見矣。豈非熙豐之黨。有以陰擠之乎。直書于冊。失自見矣。

**廣義**

書曰。致治于未亂。保邦于未危。用是道。則為聖帝。為明王。而國以之興。舍是道。則為庸君。為暗

主。而國以之亡。臣嘗悼夫徽欽二宗。不能善為其國也。何則。汴宋立國之初。即與契丹為鄰。宋之祖宗。與之繼好百年。曾無一臣之敢創開邊釁者。是亦祖宗善禦夷狄也。今也不然。徽宗約金以攻遼。是其召禍於未亂。未危之時。欽宗忽金之退師。是其速禍於既亂。既危之日。又况國無忠良。獨致其憂者。惟李綱一人耳。而欽宗又受南仲等蠱惑之深。陷李綱于必死之地。是亦盧杞之害真卿也。誠如臺諫所言。以綱運籌帷幄。擇將捍邊。則宋人之國。猶或可為。惟其不然。是以破壞不可收拾也。豈不深可痛哉。

**路允迪免。○謫左司諫陳公輔。監合州酒務。**

公輔居職敢言。耿南仲指為李綱之黨。公輔因自列。且辭位。復言李綱書生。不知軍旅。遣援太原。乃為大臣所陷。後必敗事。時宰怒其言。斥監合州酒務。

**發明**

是時天下既亂。北方靡寧。正孜孜求治。常若不及之秋也。詔訪嘉謀。召用君子。庶幾天命可續。人心可回。欽宗惑耿南仲之讒間。黜逐李綱。罔敢直諫。公輔既居言責。義所當告。見忤時宰。謫監酒稅。謂之得計可乎。上書詔諫官極論闕失。而下書謫左司諫陳公輔。則是求言非誠。不過虛應故事焉耳。安有



誠心樂善而反忌言者尚可以求諫乎哉。欽宗即位之初。天下猶未帖泰。殷鑒不遠。復罪言官。苟有志於興衰撥亂者。必不無故而謫諫臣矣。

天狗星隕。

有聲如雷。

彗出紫微垣。

長數丈。北拂帝座。掃文昌。大臣有謂此乃夷狄將衰。非中國憂也。提舉醴泉觀譚世勣。面奏垂象可畏。當修德以應天。不宜惑其說。詔除民間疾苦十七事。

發明

天狗。惡星也。彗者。逆氣所結也。人事感於下。天變動於上。前此者。金虜入寇。憑陵中華。後此者。二帝后妃。遠狩沙漠。中原既陷。而王室遂虛。其為法度廢弛。威信陵遲之象著矣。漢成帝永始中。亦有星隕之異。而五侯擅權。賊莽居攝。漢之宗支。掃蕩幾盡。天之示人顯矣。綱目謹於天象至矣。

廣義

考之隕之義。自天而隕。沒於半空。而不至地之謂也。漢成帝永始中。有星隕之異。其後五侯

擅權。賊莽居攝。卒滅西漢。今焉天狗星隕。而有聲如雷。其亦異之異者焉。况乎紫微乃天帝之座之近者。豈宜彗犯于此哉。天之垂象如此。則汴宋將亡之徵顯矣。

高麗稱藩于金。金以保州畀之。

高麗王楷遣使奉表稱藩。一依事遼之禮。金遣高伯淑報之。且以保州與之。自是朝貢不絕。

秋七月。除元符土書邪等之禁。○竄蔡京于儋州。道死。童

貫。趙良嗣。伏誅。

京再貶崇信軍節度副使。貫再貶昭化軍節度副使。至是復竄京于儋州。其子孫二十三人。分竄遠地。遇赦不許量移。竄貫于吉陽軍。趙良嗣于柳州。詔下十日。京死于潭州。朝廷遣御史張徵誅貫。轉運副使李昇之誅良嗣。于貶所。函首赴闕。梟于市。京天資凶譎。舞智御人。在人主前。顛狙伺為固位計。帝亦知其姦。屢罷屢起。且擇京不合者。執政以梏之。京每聞將退免。輒入見。祈哀。蒲伏叩頭。無復廉耻。見利忘義。至於兄弟父子。自為秦越。暮年即家為府。營進之徒。集門輸貨。僅隸皆得美官。棄紀綱法度為虛器。根株連結。牢不可破。卒致宗廟之禍。



雖以謫死。天下猶以不正典刑爲恨。貫握兵二十年。權傾一時。奔走期會。過于制勅。嘗有論其過者。詔方劾往。察劾一動。一息貫悉偵得之。先密以白。且陷以他事。劾反得罪。逐死。貫狀魁梧。偉瞻視。願下生鬚十數。皮骨勁如鐵。不類閩人。有度。量。能踈財。後宮自妃嬪以下。皆獻饋。結納。左右婦寺。譽言日聞。寵煥翕赫。庭戶雜。遂成市。岳牧輔弼。多出其門。窮姦稔禍。流毒四海。死不足以償責。

**發明**

嗚呼。欽宗。曲庇姦臣。可謂姑息之甚矣。蔡京罪逆深重。死有餘辜。誠宜肆諸市朝。按罪行辟。以示天下可也。夫何僅竄儋州。善終於道。王法何由而正。亂賊何由而警乎。故書竄蔡京。而若無罪然者。所以譏宋責之不以罪也。然夷狄盜賊。廢人。則書死。京特書死者。所以貶其同於夷盜廢人。而不得與於中國士夫之列耳。苟或生不加誅。死不示貶。又何以爲賞善罰惡之權衡哉。至若童貫。良嗣。明正典刑。特書伏誅。以正其罪。故曰。綱目成而亂臣賊子懼。

**廣義**

大臣爲國柱石。非賢而有德者。不無禍人之國。而貽生民無窮之害也。傳之所謂不能保我子孫黎民。亦曰殆哉。是也。蔡京。宋之元老。跡其所爲。真禽獸之不若者。豈可師長百僚。而當萬姓之具瞻哉。

故曰。不有君子。其何能國。且大易有曰。開國承家。小人勿用。况乎徽宗信任童貫。良嗣。上不保其宗社。中不保其身體。下不保其子姪。此真近闖宦小人之禍也。然則此徒雖曰伏誅。其於事也何補。有國者可以鑑矣。

### 李綱至懷州。諸軍潰于太原。

綱留河陽十餘日。練士卒。修整器甲之屬。進次懷州。造戰車。期兵集大舉。而朝廷降詔。罷所起兵。綱上疏言。秋高馬肥。敵必深入。宗社安危。殆未可知。防秋兵盡集。尚恐不足。今河北河東。日告危急。未有一人一騎以副其求。奈何甫集之兵。又皆散遣。且以軍法勒諸路起兵。而以寸紙罷之。臣恐後時有所號召。無復應者矣。疏上。不報。趣赴太原。綱乃遣解潛屯威勝軍。劉幹屯遼州。幕官王以寧。與都統制折可求。張思正等。屯汾州。范瓊屯南比關。皆去太原五驛。約三道並進。時諸將皆承受御畫。事皆專達。進退自如。宣撫司徒有節制之名。多不遵命。綱嘗具論之。雖降約束。而承受專達自若。於是劉幹兵先進。金人併力禦之。幹兵潰。潛與敵遇于關南。亦大敗。思正等領兵十七萬。與張灝夜襲金婁室軍于文水。小捷。明日戰。復大敗。死者數萬人。可求師潰于子夏山。於



是威勝軍。隆德府。汾。晉。澤。絳。民。皆渡河南奔。州縣皆空。

**發明** 命將之道。貴乎專於委任。將焉不專。軍無紀律。遇敵駭懼。迄無成功。時諸將皆承御畫。事得專

達。進退自如。宣撫使徒有節制之名。不遵約束之命。則是任將不專之病也。李綱區畫方畧。刻期進取。甫至懷州。諸軍皆潰。則是無紀律之病也。今以太原諸軍。而無統率。進退自如。故曰師出以律。失律凶也。綱目於此。以自潰為文。若曰。太原之軍。無有能潰之者。宋自潰之云爾。夫以步騎十七萬之眾。一旦無故自潰。然則宋之不亡。豈非幸歟。

八月。復以种師道為兩河宣撫使。召李綱還。

綱以張灝等違節制而敗。又上疏極論節制不專之弊。且言分路進兵。賊以全力制吾孤軍。不若合大兵由一路進。及范世雄以湖南兵至。因薦為宣撫判官。方欲會合。親率擊虜。會以議和。止綱進兵。綱亦求罷。遂代還。

金粘沒喝。幹离不復分道入寇。

先是朝廷以肅王為彼所質。亦留其使臣蕭仲恭以相當。踰月不遣。其副趙倫懼不得歸。乃給館伴邢倬曰。金

有耶律余覲者。領契丹兵甚眾。貳於金人。願歸大國。可結之以圖幹离不。及粘沒喝。執政以仲恭余覲皆遼貴戚舊臣。而用事于金。當有亡國之感。信之。乃以蠟書命仲恭致之余覲。使為內應。仲恭還。見幹离不。即以蠟書獻之。幹离不以聞于金主晟。麟府帥折可求。又言遼梁王雅里。在西夏之北。欲結宋以復怨于金。吳敏勸帝致書梁王。由河東之麟府。亦為粘沒喝所得。復以聞。於是金主晟以粘沒喝為左副元帥。幹离不為右副元帥。分道南浸。粘沒喝發雲中。幹离不發保州。

**發明** 復者。已甚之詞。入寇者。外而賊之之詞。所以惡金也。然考之分注。皆由宋人啟釁。以致金虜渝

盟。綱目畧其啟釁之事。而直書復入寇者。蓋復讐禦侮。春秋所尚。豈以攘夷狄為非是乎。惜其負虛名而來實禍耳。雖然。欽宗以欲速之心。信淺謀之士。其機不密。厥釁先開。社稷丘墟。生靈塗炭。詎不深可惜哉。易曰。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觀於此言。為益信矣。

**廣義** 甚哉。輕信人言之敗事也。向使當國大臣。不信蕭仲恭折可求之言。則金人為無辭。而無以速

其南侵也。然分注曰。侵。而大書則曰。寇者何。蓋潛師掠境曰侵。外夷犯邊曰寇。書法若此。亦春秋尊中國。



攘夷狄之意也。此又不可不知。

徐處仁。吳敏。許翰。罷以唐恪為少宰。何臬為中書侍郎。陳過庭為尚書右丞。聶昌同知樞密院事。李回簽書院事。

翰。處仁。主用兵。而吳敏。耿南仲。欲和。論議不合。翰罷知亳州。處仁又與敏爭于帝前。處仁怒。擲筆中敏面。鼻額為黑。南仲與唐恪。聶昌。欲排去二人而代之。諷中丞李回論之。於是俱罷。初敏以昌猛厲。可使助已。自衡州召知開封府。不數月。拜同知。入謝。即陳扞禦之策曰。三關四鎮。國家藩籬也。聞欲以畀敵。一朝渝盟。何以制之。願勿輕與。而檄天下兵集都畿。堅城守以遏其衝。簡禁旅以備出擊。壅河流以斷歸路。前有堅城。後有大河。勁兵四面而至。彼或南下。墮吾網中矣。臣願激合勇義之士。設伏開關。出其不意。掃其營以報。帝壯之。命提舉守禦。得以便宜行事。未幾。言者論敏因蔡京進用。安置涪州。

### 遣給事中王雲使金軍。

先是遣劉岑。李若水。分使金軍。以求緩師。岑等還。言幹離不止。索歸朝官。及所欠金銀。粘沒喝則深諱金銀。專

論三鎮。至是乃遣雲往。許以三鎮賦入之數。

### 九月。金粘沒喝陷太原。副都總管王稟等死之。

粘沒喝乘勝急攻太原。知府張孝純力竭不能支。城遂陷。孝純被執。既又釋而用之。副都總管王稟。負原廟中太宗御容。赴汾水死。通判方笈。轉運韓揆等二十人。皆被害。金分兵陷汾州。知州張克戩。畢力扞禦。城破。猶巷戰。不克。乃南向拜。自引火。一家死者八人。

**發明** 王稟等為宋守臣。城陷而死。固其分也。然而慷慨捐生。以赴汾水。其志可尚。由是通判方笈。轉運韓揆等三十三人。皆無苟免。可謂明於君臣之大義。夷夏之正理者。死得其所。宜乎書以予之也。

### 蔡攸。朱勔。伏誅。

先是竄勔循州。籍其家。田至三十萬畝。他物稱是。言者又論攸與燕山之役。禍及天下。驕奢淫泆。載籍所無。於是遣使即二人所至。斬之。

以王寓為尚書左丞。○罷李綱知揚州。謫中書舍人劉珪。



胡安國于遠州。

安國初為太學博士。蔡京惡其異已。會安國舉永州布衣王繪鄧璋遺逸。京以二人乃范純仁鄒浩之客。置獄推治。安國坐除名。張商英相始得復官。帝即位。召赴京師。入對。言明君以務學為急。聖學以正心為要。語甚剴切。日昃始退。耿南仲聞其言而惡之。力諫于帝。帝不為動。中丞許翰入見。帝謂曰。卿識胡安國否。翰對曰。自蔡京得政。士大夫無不受其籠絡。超然遠迹。不為所污。如安國者實鮮。遂除中書舍人。及言者論李綱專主戰議。喪師費財。罷知揚州。舍人劉珏當制。謂綱勇於報國。吏部侍郎馮澥言珏為綱遊說。珏坐貶。安國封還詞頭。且論澥越職論事。耿南仲大怒。何桌從而擠之。遂出知通州。安國在省一月。多在告之日。及出。必有所論列。或曰。事之小事者。蓋姑置之。安國曰。事之大者。無不起於細微。今之小事。為不必言。至於大事。又不敢言。是無時可言也。人服其論。

發明

楊氏曰。小人不能動君子。則國安。一鼎不可動。則萬夫廢。一心不可動。則萬議息。故流言不能動周公。刺客不能動裴度。而周唐遂安矣。是時金虜入寇。山西陷沒。此正君臣惕厲。講求備禦之秋。而耿

南仲當國。專主和議。讐忌李綱。陰擠于外。劉珏當制。正言求解。誣以遊說。珏亦坐貶。安國封還詞頭。力劾姦黨。見忤群小。出知通州。於戲。值國家多難之時。正君子進用之日。而為小人專輒。黜逐正人。欽宗誠可謂寄生之君耳。安有身濟艱危。撥亂反正者。詎若是之叢勝哉。據事直書。其失自見。

廣義

李綱之主捍禦。劉珏安國之定國論。實中興之良佐也。夫何欽宗惑于群小。一切貶逐。使國事日非。敵志日驕。馴至於不可維持者。豈非不能自貶其哲命歟。周公之戒成王曰。勿用儉人。其惟吉士。用勸相我國家。其意亦慮此也。嗚呼。狂瀾不已。而伐其砥柱。大厦將顛。而去其支木。而欲瀾之不倒。厦之不能傾者。臣未之信也。

置四道都總管府。以李回為大河守禦使。折彥質為河北宣撫副使。

從何桌之請。分天下二十三路為四道。建三京。及鄧州。為都總管府。分總四道兵。以知大名府趙野總北道。知河南府王襄總西道。知鄧州張叔夜總南道。知應天府胡直儒總東道。事得專決。財得專用。官得辟置。



罷西南勤王兵。

金師日逼。南道總管張叔夜。陝西制置使錢蓋。各統兵赴闕。唐恪耿南仲專主和議。函檄止諸軍勿前。遣給事中黃諤。由海道使金以請和。

**發明**

罷者。不宜罷也。夫除戎器。戒不虞。乃守國之常事耳。今女真日逼。京師孤危。正宜號召豪傑。徐圖備禦。以戒不虞也。唐恪南仲之鄙夫。方且力主和議。函止諸軍。其誤國之罪。可勝言乎。虜方攻掠不息。宋乃歛兵議和。自古闖茸無為之君。未有若欽宗之甚者。此何異啟戶縱盜。而復丐其少取。盜安得而舍之哉。噫。小人之欺蔽其君。至是益甚矣。故直書以著其失。

**廣義**

觀上條分注所載。則知汴宋顛沛之秋。其救援之策。莫良於何棗也。夫何唐恪輩。以狐鼠之見。畏金如虎。力沮其謀。而竟罷西南勤王兵。其事機之失。可勝言哉。汴宋之亡。實判於此。况乎金人之釣宋也。專以和議為餌。宋人不察而吞之。此膏油所以終潤其鼎鑊也。悲夫。

夏人陷西安州。○金幹离不陷真定。都鈐轄劉翊死之。

种師閔及金幹离不。戰於井陘。敗績。幹离不遂入天威軍。犯真定。翊率眾晝夜搏戰。久之城陷。翊巷戰。麾下稍散。亡。翊顧其弟曰。我大將也。可受賊戮乎。因挺刀欲奪門出。不果。自縊死。知府李邈被執比去。

**發明**

書曰。死之。予全節也。金人之犯真定也。翊率眾受賊戮乎。蓋亦明於君臣之大義者。較諸偷生迎降之徒。豈可同日語哉。

冬十月安置李綱于建昌軍。

**廣義**

嗚呼。當汴受圍之急。其間力排國難者。獨李綱一人耳。今而喪師失利。一則由乎宰執輕信人言。一則墮其和議之計耳。豈綱專主用兵之罪哉。噫。李綱之逐。金人之幸。綱何負于宋人哉。故綱目於綱之逐。月之而又地之者。所以惡宋人之逐綱。而惜綱之去也。

○金遣使來。

金一二酋。遣楊天吉。王汭等。以書來詰責。索親王詣軍前。陳謝。仍要割地。且求金帛車輅儀物。及加其主徽號。

罷御史中丞呂好問。



金人復至。大臣不知所出。遣使講解。金人佯許。而攻畧自如。諸將以和議故。皆閉壁不出。好問乃請亟集滄滑邢。相之戍。以遏奔衝。而列勤王之師于畿邑。以衛京城。疏入。不省。金人陷真定。攻中山。上下震駭。廷臣狐疑相顧。猶以和議為辭。好問率臺屬劾大臣畏懦誤國。坐貶知袁州。帝閱其忠。下遷吏部侍郎。

**發明**

天下無多難。有一難。小人者多難之宗。解難不難。而四凶過於洪水。四裔非四凶之威。而一舜烈於四裔。是時姦臣主和好之謀。金虜恃攻取之策。好問言之不從。諫之不聽。以直罹罪。貶知袁州。則是言之者何罪。而黜之者何心哉。蓋由小人之心。初無謀畧。苟偷目前之安。而日後之患。皆不之恤也。宋始終為小人所誤。悲夫。上書安置李綱。此書罷呂好問。皆惜之之詞耳。

**廣義**

好問嘗言金人得志。益輕中國。秋冬必傾國復來。禦敵之備。當速講求。是其先見之明。群臣皆莫能及也。奈何疏入不報。今也金人果復大至。人皆不知所出。好問又設備禦之策。可謂策之善者也。又不見聽。迨至金人剥床以膚。君臣猶以和議為辭。好問出於事不獲已。乃率臺屬劾大臣畏懦誤國。是亦舉得其當者也。反得坐貶。惜哉。嗚呼。前既逐李綱。今又貶好問。則是宋國空虛。無人可憚。由是知金之滅宋。則固非金之滅宋也。乃宋之自滅耳。夫豈金之德與智力哉。

召种師道還。尋卒。

師道次河陽。遇王訥。揣敵必大舉。亟上疏請幸長安。以避其鋒。大臣以為怯。召還。以范訥代之。師道尋卒。諡曰忠憲。

以馮澥知樞密院事。○貶王寓為單州團練副使。

命寓副康王。使幹離不軍。寓託故不行。乃貶單州團練副使。新州安置。

十一月。夏人陷懷德軍。

知軍事劉銓。通判杜翊世。死之。

籍譚稹家。○詔百官議三鎮棄守。

王雲至真定。幹離不軍。使從吏先還。言金人不復求地。但索五輅及土尊號。且須康王至軍。乃議和。會幹離不。



粘沒喝。亦使王洎等來。帝乃命馮澥副康王往。王未行。而車輅至長垣。為金人所却。王遂不行。至是雲還。言金人中變。今必欲得三鎮。不然則進兵取汴都。中外駭震。詔焦從官于尚書省議割三鎮。百官多請割與。以紓國禍。何棻曰。三鎮國之根本。奈何一旦棄之。且金人無信。割亦來。不割亦來。唐恪耿南仲等力主割地。桌論辨不已。因曰。河北之民皆吾赤子。棄地則並其民棄之。為民父母而棄其子。可乎。帝悟乃止。桌退謂恪曰。割三鎮則傷河外之情。不割則太原真定已失。不若任之。恪唯唯。遂詔河北河東京畿清野。令流民得占官舍寺觀以居。禁京師民以浮言相動者。

**發明**

承平之世。在德不在險。衰亂之世。在德亦在險。何者。承平之世。皇風清穆。治教休明。人心自安。天下自固。災害不生。禍亂不作。所以在德而不在險也。衰亂之世。紀綱陵夷。法度廢弛。人心皇惑。天下蕭然。夷狄盜賊接踵而起。所以在德而亦在險也。三鎮宋之藩屏。乃必守而不可棄者。苟棄三鎮。則宋以險要界虜。而國不可守矣。况金人深入。不思備禦。尚欲議其棄守哉。直書詔議深譏之也。

**廣義**

太原。中山。河間。乃陵寢之所在。國之根本也。雖五尺之童。皆知其不可棄。何以議為。觀此一舉。

則宋人識見之卑可知矣。不亡得乎。

金粘沒喝陷河東諸州郡。李回折彥質師潰。金人遂渡河。陷西京。詔馮澥使金軍請和。

粘沒喝自太原趨汴。所至破降。平陽府。威勝。隆德軍。澤州。皆陷。官吏棄城走者。遠近相望。粘沒喝至河外。宣撫副使折彥質以兵十二萬拒之。夾河而軍。時李回以萬騎防河。亦至河上。粘沒喝曰。南軍亦眾。與之戰。勝負未可知。不若加以虛聲。遂取戰鼓。擊之。達旦。彥質之眾皆潰。李回亦奔還京師。金活女帥眾先渡孟津。粘沒喝從之。於是知河陽燕英。河南畱守西道都總管王襄。皆棄城走。永安軍鄭州。悉降于金。粘沒喝既渡河。不復言三鎮。直遣人來言。欲盡得兩河地。請畫河為界。於是京師戒嚴。遣馮澥李若水往使。行至中牟。守河兵相驚。以為金兵至。左右謀取間道去。澥問何如。若水曰。成兵畏敵而潰。奈何效之。今正有死爾。敢言退者斬。眾乃定。既行。若水屢附奏。言和議必不可。請乞申飭守備。

**發明**

觀此。則宋人積弱之情可見矣。以河東諸郡不能抗烏合之金。以大河眾兵不能禦一郡之虜。



但見棄城逃遁者有之。倒戈迎降者有之。望風奔潰者有之。固敢北向而發一矢。使女真長驅如蹈無人之境。廟堂良策。惟冀求和。而興兵拒敵之謀。為妄談矣。宋事至此。欲何為哉。故夫書李回折彥質師潰。金人遂渡河。可見李折之兵。猶足拒虜。因其自潰。虜乃渡河。所以深罪其怯也。書詔馮澥使金軍請和。請者下求上之詞。所以深譏其弱也。綱目之修。內夏外夷而已。

**廣義**

抑考是年二月。粘沒喝入威勝軍。陷隆德府。按春秋傳。造其國都曰入。三月。种師中姚古復之。至是十一月。金人復得陷河東諸州郡者。何以見宋人之無備也。誠能於姚种二帥收復之日。一如李綱好問之謀。不惑於唐恪南仲聶昌井蛙之見。則金虜且將比奔之不暇。其能復陷我疆哉。傳說之告高宗曰。惟事。事有備。有備無患。欽宗奚足知此。

下哀痛詔徵兵于四方。

**發明**

嗚呼。欽宗至是。無可言者矣。然書下哀痛詔。徵兵于四方。則見其倒垂之念。猶有望於救解之意。而遠近諸郡。漠然未聞。有一人惻然哀憫。奔赴君父之厄者。則是小人兇威虐酷。足以脅制天下。而忠

臣義士。束手無策。亦且莫之救也。主危如此。彼唐恪耿南仲諸人。懷姦誤國。各自封植。其亦可愧也已。其亦可誅也已。人主觀此。可不兢兢業業也哉。其與唐昭宗書遣間使告難于四方同意。

○詔王雲副康王構使金軍許割三鎮至磁州州人殺雲

構還次相州。

雲固請康王往使。詔雲以資政殿學士副王。使幹商不軍。許割三鎮。奉袞冕玉輅。尊金主為皇叔。且上尊號十八字。王由滑澗至磁州。守臣宗澤迎謁曰。肅王一去不返。今敵又詭辭以致大王。其兵已迫。復去何益。願勿行。先是王雲奉使過磁相。勸兩郡撤近城民舍。運粟入保。為清野之計。民怨之。及是次磁。會康王出謁嘉應神祠。雲在後。民遮道諫王勿北去。厲聲指雲曰。真姦賊也。王出廟行。民謀執雲殺之。時幹商不軍濟河。遊兵日至磁城下。蹤跡王所在。知相州汪伯彥亟以帛書請王如相。賑橐鞬部兵以迎於河上。王遂行至相。勞伯彥曰。他日見上。當首以京兆薦公。由是受知。議者以為是役。雲不死。王必至金。無復還理。相州湯陰人岳飛。少負氣節。家貧力學。尤好左氏春秋。孫吳兵法。有神力。能挽弓三百斤。弩八石。劉韜宣撫真定。募敢戰士。飛與焉。屢擒劇賊。



至是因劉浩以見。王以為承信郎。

**發明**

天下歸之。則為天子。天下叛之。則為獨夫。是以古之聖王。行仁政以得民心。恒厥德以凝天命。未聞無故而以土地人民與人者。以土地人民與人。則自絕天下。其不可也必矣。宋自金人再侵。遂巡畏縮。無歲不以割地為議。抑何庸謬若是耶。迨夫民殺王雲。以示不叛。欽宗獨無愧於心哉。綱目直書。不再貶而其失自見。

**廣義**

嗚呼。天道之密。人豈能測哉。假使康王投足虜庭。則必不能延南宋一百五十二年之祚。天其或者錫胤藝祖。其信然矣。

何臬罷。以陳過庭為中書侍郎。孫傅為尚書右丞。

臬主戰守。與唐恪耿南仲不合。罷為開封尹。傅為兵部尚書。上書乞復祖宗法度。帝問之。傅對曰。祖宗法惠民。熙豐法惠國。崇觀法惠姦。時謂名言。

以郭京為成忠郎。選六甲兵以禦金。

孫傅因讀丘濬感事詩。有郭京楊適劉無忌之語。於市中訪得無忌。於龍衛中得京。好事者言。京能施六甲法。可以生擒金二將。而掃蕩無餘。其法用七千七百七十七人。朝廷深信不疑。命以官。賜金帛數萬。使自募兵。無問伎藝能否。但擇年命合六甲者。所得皆市井游惰。旬日而足。敵攻益急。京談笑自如。云擇日出兵三百。可致太平。直襲擊至陰山乃止。傅與何臬尤尊信之。或謂傅曰。自古未聞以此成功者。正或聽之。姑少付以兵。俟有尺寸功。乃稍進任。今委之太過。懼必為國家羞。傅怒曰。京殆為時而生。敵中瑣微。無不知者。幸君與傅言。若告他人。將坐沮師之罪。揖使出。又有劉孝竭等募眾。或稱六丁力士。或稱北斗神兵。或稱天闕大將。大率效京所為。識者危之。京嘗曰。非至危急。吾師不出。

**發明**

楊氏曰。易中極亂之詞。未有痛於否之象者。匪人一用。何遽至於天地之不交而萬物不通。上下不交而天下無邦乎。萬物不通。則舉天下而為墟。天下無邦。則舉國家而為墟。小人之禍。何若是烈也。然則當世道傾危之時。正選將擇兵之日。郭京狎邪小人。市井無賴。頃因孫傅無識。謬舉以薦于朝。加官錫爵。信任不疑。豈有所謂六甲之兵。而能禦敵者邪。嗚呼。以市井游惰之輩。抗方張不制之師。何異泰山



之壓耶乎。語曰。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宋室君臣。何其愚哉。他日郭京敗走。京城隨陷。然而輕信無藉之徒者。可  
以鑒矣。

**廣義**

抑考古者。志之辭。有曰。同力度德。同德度義。蓋言力同。則有德者勝。德同。則有義者勝。度德較善惡也。度義較曲直也。一勝一負。惟顧德義何如耳。未聞以六甲妖術。而能勝人也。孟子嘗曰。天時不如地利。郭京之法。又非孟子之所謂天時也。且以何桌孫傳之賢。尚尊信之。况其他乎。跡其流弊。其原皆出與徽宗靈素之邪妄。而徽宗之邪妄。又本于神宗天書之講張為幻也。嗚呼。君心不正。而流毒至于如此之慘。孰謂正心誠意之學。而無益于人國也哉。今觀郭京於事勢窮促之際。而藉此妖術。以免禍。正猶莽賊之坐斗。以避兵也。噫。王莽以苛而人。欽宗以弱而敗。金虜無光武之仁。光武非金虜之譎。興亡之跡。大率類此。可恠也夫。

遣耿南仲。聶昌。使金軍。許盡割兩河地。昌為絳人所殺。南仲奔相州。

幹離不亦遣使來議。割兩河地。帝許之。命耿南仲往報。南仲以老辭。改命聶昌。昌以親辭。陳過庭曰。王憂臣辱。願效死。帝為揮涕太息。而怒南仲及昌。乃即命南仲如河北。幹離不軍。昌如河東。粘沒喝軍。昌言兩河之人。忠勇萬一為所執。死不瞑目矣。行至絳。絳人果堅壁拒之。昌持詔抵城下。繼而登。鈴轄趙子清。麾眾殺昌。抉其目而鬻之。初。南仲為東宮官十年。自謂首當柄用。而吳敏李綱。越次進位。在已上。心不能平。故每事異議。力沮戰守。與吳升堅請割地。以成和好。故朝廷戰守之備皆罷。致金師日逼。至是與金使王訥偕行。至衛州。衛鄉兵欲殺訥。訥脫去。南仲遂奔相州。以帝旨諭康王起河。北兵入衛京師。因連署募兵。榜揭之。人情始安。

**發明**

前書割三鎮。此書割兩河。則是以祖宗之地。為媚虜之資。何其愚耶。且祖宗披堅執銳。親犯矢石。百戰而得疆域。割以畀金。易於反掌。心安忍乎。嗚呼。金人欲三鎮。則以三鎮與之。欲兩河。則以兩河與之。願指氣使。罔敢違逆。宋之事金。猶子之事父。舉天下而聽命於夷。豈不深可痛哉。迨夫聶昌被殺。南仲奔相。則是其民知人類之異於禽獸。相率守義。違命不降。宋自絕乎民。而民不背乎宋。然則宋之君臣。亦可謂頑鈍無恥者矣。綱目直書于策者。既著夷狄之貪婪。又譏宋人之削弱也。



以孫傅同知樞密院事。曹輔簽書院事。○以范致虛為陝西五路宣撫使。會兵入援。○金人入懷州。知州事霍安國等死之。

安國被圍。扞禦不遺力。鼎澧兵亦至。相與共守。拜徽猷閣待制。城竟陷。粘沒喝引安國以下。問不降者為誰。安國曰。守臣安國也。問餘人。通判林淵。鈐轄張彭年。都監趙士詩。張湛。于潛。鼎澧將沈敦。張行中。及隊將五人。同辭對曰。淵等與知州一體。皆不肯降。粘沒喝命引於東北鄉望拜。亦不屈。乃解衣面縛。殺十三人而釋其餘。安國一門無噍類。

**發明**

責難陳善。人臣敬君之本然。伏節死義。人臣應變之當然。安國等被圍。扞禦不遺力。城陷而死。固其分也。觀其對虜之言。是蓋勇於為義者。故特書死之。所以予其全節也。又豈求生害仁之可比哉。

金幹離不粘沒喝圍京城。要帝出盟。

幹離不自真定趨汴。僅二十日。至城下。屯於劉家寺。粘沒喝自河陽來會。屯於青城。使劉晏來要帝出盟。時西

南兩道援兵。為唐恪。耿南仲。遣還。於是四方無一人至者。城中唯衛士及弓箭手七萬人。乃以萬人分作五軍。備緩急救護。命姚友仲。辛未宗。分領之。以五萬七千人分四壁守禦。遣使以蠟書間行出關召兵。又約康王及河北守將來援。多為邏兵所獲。唐恪計無所出。密言于帝曰。唐自天寶而後。屢失而復興者。以天子在外。可以號召四方也。今宜舉景德故事。留太子居守。而幸西洛。連據秦雍。領天下兵。親征以圖興復。帝將從之。開封尹何奩入見。引蘇軾所論。謂周之失計。未有如東遷之甚者。帝齟然而改。以足頓地曰。今當以死守社稷。

**發明**

凡戎狄舉號。外之也。隱二年。書公及戎盟于唐之夷狄。猾夏。則膺之。而與戎狄歃血以約盟。非義矣。况中國天子。不能自強。縱虜深入。弗克備禦。迨至城下。要帝出盟。其屈辱益甚矣。又非隱公盟戎之可比也。詩曰。戎狄是膺。荆舒是懲。欽宗既不能攘夷狄。以安中國。反為之屈。已求和。割地資敵。其廉耻道喪。三綱淪沒。是亦中。而夷狄者矣。安能望其王赫斯怒。爰整其旅。以遏徂莒。以篤周祜。以對于天下哉。直書要帝出盟。所以深愧之也。

李回免。○南道都總管張叔夜將兵勤王。



叔夜聞召。即日自將中軍。令子伯奮將前軍。仲雄將後軍。合三萬餘人。與金游兵轉戰而前。至都下。帝御南薰門見之。軍容甚整。入對。言賊鋒甚銳。願如明皇之避祿山。暨請襄陽。以圖幸雍。帝不答。時東道都總管胡直孺亦將兵入衛。與金人遇于拱州。兵敗被執。金人示于城下。都人大懼。

**發明**

欽宗失謀。再貽虜禍。女真兩犯京師。逼逐乘輿。是時叔夜一聞檄召。帥兵入援。而綱目特書其將兵勤王者。予其有急君之心也。向使欽宗早從李綱之言。叔夜早懷入援之義。又安有復至之患哉。吁。

復元豐三省官名。○以何臬為門下侍郎。○閏月。唐恪免。

以何臬為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

恪從帝巡城。為都人遮擊。策馬得脫。遂卧家求去。御史胡舜陟劾恪知慮不能經畫邊事。但長於交結內侍。今國勢日蹙。誠不可以備位。乃罷。

馮澥至自金軍。以為尚書左丞。

澥與李若水至懷州。金使蕭慶挾與俱還。自後凡三遣慶來。堅請帝出會盟。

詔張叔夜簽書樞密院事。將兵入城。

朱熹曰。叔夜領兵合駐旁近。以為牽制。且伸縮自如。一入城。便有牽掣。所以迄無成功。

金人要親王出盟。遣馮澥曹輔以宗室往受盟。金人不許。

金人屯青城。日縱兵攻掠。殿前副都指揮使王宗濬與金人戰于城下。敗死。金人攻南壁。張叔夜范瓊分兵禦之。遙見金兵奔還。自相蹈籍死者以千數。乃遣間使趣召諸道兵。兵無至者。城中惟衛士三萬可用。然亦什失五六。因時令挑戰。以示敢敵。金人復來言。不須上出城。請親王及何臬往議。詔越王往。將行。而粘沒喝以兵來逐。王乃止。於是金人宣言失信。攻城益急。再遣使來。趣親王出盟。詔遣馮澥曹輔。與宗室仲溫。士誦如金軍以請和。既至。粘沒喝即遣還。不與交一語。

**發明**

若是乎宋人之愚也。虜兵臨城。尚恃和議。未聞有一人與敵之謀者。宜乎為夷狄之輕侮也。援事直書。則強弱之勢可見矣。

詔康王構為天下兵馬大元帥。



殿中侍御史胡唐老言康王奉使至磁。為士民所留。乃天意也。乞就拜為大元帥。俾率天下兵入援。何棗以為然。密草詔藁。上之。帝令募死士。得秦仔。劉定等四人。遣持蠟詔如相州。拜王為兵馬大元帥。知中山府。陳邁為元帥。汪伯彥。宗澤為副元帥。使盡起河北兵。速入衛。仔至相州。於頂髮中出詔。王讀之。嗚咽。軍民感動。

彗星出。長竟天。○郭京出禦金軍。敗走京城。帝如金營請降。

金人攻通津。宣化門。范瑒以千人出戰。渡河冰裂。沒者五百人。自是士氣益挫。會大雨雪。連日夜不止。何棗數趣郭京出師。京徙期再三。至是。京盡令守禦人下城。毋得窺窺。因大啟宣化門。出攻金師。京與張叔夜坐城樓上。金兵分四翼。謀而前。京兵敗。退走。墮死於護龍河。填屍皆滿。城門急閉。京白叔夜曰。須自下作法。因下城。引餘衆南遁。金兵遂登城。衆皆披靡。四壁兵皆潰。金人焚南薰諸門。統制姚友仲死於亂。兵四壁守禦使劉延慶。奪門出奔。為追騎所殺。統制何慶言。陳克禮。中書舍人高振。力戰。與其家人皆被害。京城遂陷。帝聞城陷。慟哭曰。不用种師道言。以至於此。衛士入都。亭驛。執金使劉晏。殺之。軍民數萬。斧左掖門。求見天子。帝御樓諭遣之。

衛士長蔣宣。率其衆數百。欲邀乘輿犯圍而出。左右奔竄。獨孫傅。梅執禮。呂好問。侍。宣抗聲曰。國事至此。皆宰相信任姦臣。不用直言所致。孫傅訶之。宣以語侵傅。好問譬曉之曰。若屬忘家族。欲冒重圍。衛上以出。誠忠義。然乘輿將駕。必甲乘無缺。而後動。詎可輕邪。宣詘服曰。尚書真知軍情。麾其徒退。何棗欲親率都民巷戰。金人宣言議和。退師。乃止。帝聞金人欲和而退。命何棗及濟王榘。使其軍以請成。粘沒喝幹離不曰。自古有南即有北。不可相無也。今之所議。期在割地而已。棗還。言金人欲邀上皇出郊。帝曰。上皇驚憂而疾。必欲之出。朕當親往。遂如青城。粘沒喝軍。奉表請降。棗喜。和議成。既歸都堂。作會飲酒。談笑終日。史臣曰。金人自陷太原以來。即以講和割地為言。李邦彥。吳敏。耿南仲。唐恪。皆墮其計。獨何棗。孫傅。以為地不可割。朝廷任之。然初無奇策。可以濟難。城破。乃反傾意講和。夫不信于造謀之始。而信于破城之後。棄天下之望。致君播遷。由惑于和議。而戰守不固也。

發明

彗星之出。是殆陰逆殺伐之應歟。其長竟天。是殆兵禍徧及之兆歟。時金虜圍汴。守備單弱。凜乎若一絲之引千鈞。朽索之御六馬。彼賊臣志在求和。而不主戰守。欺君罔民。亦已甚矣。迨夫簽市井之



白徒。授郭京以出敵。此何異驅群羊而搏猛虎。多見其不知量也。綱目書京出禦金軍於葦出之下。則其矯誣之情。固自可見。然京甫敗走。大梁隨陷。宋之君臣。斂手無策。但見天子慟哭。宰相乞盟而已。使宋之君臣。能知國君死社稷之義。便當獎率軍民。背城一戰。同死社稷。庶幾可也。夫何惑何。卓之淺謀。以和議為足恃。親幸金寨。上表請降。屈萬乘之尊。輕宗社之重。則是冠履倒置。中國而夷狄者耳。亡國之君死之。上也。逃之。雖非。猶有耻焉。降則為下。直書請降。惡其服為臣虜。故貶而絕之也。若欽宗者。難乎免於春秋之所罪也。

**廣義**

嗚呼。欽宗當國步艱難之日。主用兵者。如水沃石。主和議者。如魚投水。至於無可奈何。則其屈萬乘之尊。而降于醜虜。稍有羞惡者。肯如是乎。蓋由徽宗身既不正。不能擇正人端士。以為青宮之傳。預養欽宗浩然之氣。故也。其於國君死社稷之義。何魯入於耳哉。如金之耻。未為不當。

**十二月。康王構帥師入衛。次于東平。**

康王開大元帥府于相州。有兵萬人。分為五軍而進。既渡河。次于大名。宗澤以二千人與金人力戰。破其三十

餘砦。履水渡河。見王曰。京城受圍日久。入援不可緩。王納之。既而知信德府梁揚祖。以三千人至。張俊。苗傅。楊沂中。田師中等。皆在麾下。兵威稍振。會帝遣曹輔。齎蠟詔至。云金人登城不下。方議和好。可屯兵近甸。母動。注伯彥等皆信之。宗澤獨曰。金人狡譎。是欲款我師爾。君父之望。入援。何啻饑渴。宜急引軍直趨澶淵。次第進壘。以解京城之圍。萬一敵有異謀。則吾兵已在城下。伯彥難之。勸王遣澤先行。王乃命澤趨澶淵。自是澤不得預帥府事矣。耿南仲及伯彥。請移軍東平。從之。

**發明**

春秋紀兵伐而書次。以次為善。救而書次。以次為譏。次于東平。譏之也。易於謙之六五。則曰利。

用侵伐。師之六四。則曰左次無咎。進退勇怯。顧義何如耳。康王。徽宗之子。欽宗之弟。既受大元帥之職。又領速入衛之言。父兄受厄。危如累卵。此義之所當勇。者。况諸將奮發。兵威稍振。王宜斷以大義。帥師解難。以舒父兄之憂。可也。夫何惑。汪伯彥之邪言。違宗汝霖之正議。怯懦恐懼。僅次東平。於賊宗社之厄。勢猶倒懸。金虜之讐。不共戴天。康王豈忍視宗社倒懸。而不解。金讐戴天而不報哉。直書于策。深譏之也。

**廣義**

觀分注。載宗澤之策。則京城之圍。不足解矣。夫何康王惑於伯彥之畏懦。而不見聽焉。良可惜。



也。嗚呼。前有李綱而不用其謀。後有宗澤而不行其計。則汴宋之亾。厥有由矣。

### 帝至自金營。遣使如兩河。割地以界金。

帝還宮。士庶及太學生迎謁。帝掩面大哭曰。宰相誤我父子。觀者無不流涕。金遣使來索金一十萬錠。銀二十萬錠。帛一千萬匹。於是大括金銀。定京師米價。勸糶以振民。縱民伐紫筠。館花木以爲薪。以陳過庭。折彥質等爲割地使。如河東北。割地以界金。又分遣歐陽珣等二十人。持詔而往。珣嘗上書極言祖宗之地。尺寸不可以與人。復抗論當與力戰。戰敗而失地。他日取之。直不戰而割地。他日取之。曲。時宰怒。欲殺珣。乃以珣爲將。作監承。奉使割深州。珣至深州城下。慟哭謂城上人曰。朝廷爲姦臣所誤至此。吾已辦死來矣。汝等宜勉爲忠義。報國。金人怒。執送燕。焚死之。

### 發明

書至自金營。危之也。欽宗受祖宗之付託。屬臣民之共主。不能自強以立國。而乃屈已以降金。由其無禮義。養心故也。苟有人心。必自憤耻。今而身降于虜。復思割地界金。則是已不能保社稷。而反使人叛社稷耳。將何顏面以見宗廟。臣民乎。及其還宮。士庶迎謁。掩面大哭。歸罪宰相。嗚呼。自己昏昏。焉能

使人昭昭。既知宰相之誤。曷不謹之於始。既知降虜之辱。曷不慮之於終。幸而還宮。猶惜一死。與其服爲臣虜。曷若舍生取義。泣血漣如。何濟於事乎。孟子曰。無耻之耻。無耻矣。欽宗之謂也。故綱目特書以深貶之。人主觀此。可不及時爲善哉。

### 廣義

書曰。帝至自金營。卽春秋公至自軋侯之義也。蓋臣子喜君父之反。致家廟之辭。春秋明君臣大倫。綱目所以祖春秋者。以此。獨悲夫。割地之策。爲益愚矣。何則。虜情狡猾。割亦來。不割亦來。蓋力能解圍。以圖恢復。則如周書所謂率寧人有指疆土。不能則如孟子鑿池築城。以盡國君死社稷之義也。割地之策。果何益哉。

### 范致虛會師入援。至鄧州。師潰。

致虛聞汴京圍急。會陝西節制使錢蓋之師。凡十萬。入援。至潁昌。聞汴京破。西道總管王襄南遁。致虛獨與西道副總管孫昭遠。環慶帥王似。熙河帥王倚。帥步騎。號二十萬。命馬祐昌統之。以趨汴。以僧趙宗印爲參議官。致虛將大軍。遵陸。宗印將舟師。趨西京。宗印又以僧爲一軍。號尊勝隊。童行爲一軍。號爭勝隊。致虛勇而無謀。



委已以聽于宗印。宗印徒大言實未嘗知兵。師出武關。至鄧州千秋鎮。金將婁室以精騎衝之。不戰而潰。死者過半。王似王倚孫昭遠等。留陝府。致虛收餘兵入潼關。

**發明** 行師之道。貴乎得正。又不可使小人參之。今以二十萬師。殊無紀律。而以僧趙宗印為參議官。

是弟子帥師。雖正亦凶也。故綱目於此。以自潰為文。若曰。二十萬之眾。無有能潰之者。致虛自潰之云爾。夫以宗社危急。日望援師。而致虛輕慮淺謀。師徒撓敗。豈不深可惜哉。君子責望當時之意深矣。

### 金初稅牛具。

每牛三頭。為一具。每牛具。賦粟五斗。

**發明** 金之行政未嘗書。此何以書。見病民為重事也。牛乃民耕之所資。既有常賦。牛不可稅也。今而

每牛三頭為一具。每牛具賦粟五斗。則是常賦之外。復加賦焉。其病民深矣。特書曰初。蓋譏之也。

二年。五月。高宗皇帝構建。春正月。詔兩河民降金。民不從。

陳過庭至兩河。民堅守不奉詔。至是復詔兩河民開門出降。民猶不肯。

**廣義** 聞有國勢日促。而民欲降敵者。罪其所降之民。未聞使民降敵。而民反不從者也。嗚呼。為宋民者。尚能守義如此。而欽宗反不能為社稷守。是誠何心哉。噫。欽宗此舉。縱不愧于心。獨不愧于斯民乎。

### 帝命太子監國。復如金軍。

金人索金銀急。且再邀帝至營。帝有難色。何桌李若水以為無虞。勸帝行。帝乃命孫傳輔太子監國。而與桌若水等。復如青城。唐恪聞之。曰。一之為甚。其可再乎。閣門官贊舍人吳革。亦白桌曰。天文帝座甚傾。車駕若出。必墮虜計。桌不聽。

**發明** 民惟邦本。本固邦寧。國以民為本。民以君為宗。古之人君。兢業守邦。惟恐民心之或叛。安有詔

令降金乎。迨夫民不肯從。猶有耻焉。欽宗使降。無耻甚矣。復者。已甚之詞。欽宗既如金營。幸而得返。苟或復往。必墮計中。當時群臣不知可否。何桌李若水之

正人。尚有無虞勸行之說。唐恪之姦邪。乃有一之為甚之言。是誠宰相之誤宋也。何桌固不足道。李若水亦為是言。豈不深可惜哉。及其劫帝北行。若水死節。嗚呼。亦晚矣。比而觀之。其義自見。



河東割地使劉韜自經于金軍。

韜至金營。金人使僕射韓正。館之僧舍。謂韜曰。國相知君。今用君矣。韜曰。偷生以事二姓。有死不為也。正曰。軍中議立異姓。欲以君為正代。與其徒死。不若比去取富貴。韜仰天大呼曰。有是乎。歸書片紙曰。貞女不事二夫。忠臣不事二君。况主辱臣死。以順為正者。妾婦之道。此予所以必死也。使親信持歸。報其子羽等。即沐浴更衣。酌卮酒而縊。金人嘆其忠。瘞之寺西岡上。遍題窓壁以識其處。凡八十日。乃就斂。顏色如生。

發明

劉韜死義。表表無疑。然何以不書死之。而書自經。狗名責實也。夫以金雖桀黠。不能以威屈韜。爰命館伴。以善諭降。觀其偷生以事二姓。有死不為之言。至今凜凜猶有生氣。沐浴更衣。酌酒自縊。何從容也。故特書自經于金軍。以著其死節之實。若曰。韜之忠義。為虜所服。虜不能害。而韜自經之云爾。豈若匹夫匹婦之為諒也。自經于溝瀆。而莫知之者哉。此綱目書法之深意。君子宜細觀之。

副元帥宗澤大敗金人于衛州。

澤自大名至開德。與金人十三戰。皆捷。遂以書勸康王檄諸道兵會京城。又移書北道總管趙野。河東北路宣

月耳宗澤一木之支其力幾何十三戰皆捷似有虛冒也曩進勦逆賊時我兵偶失利綠旗營將猶以捷聞將軍詰之則曰明朝舊例皆然可見陋習相沿其來已久

撫范訥。知興仁府。曾楙。合兵入援。三人皆以澤為狂。不答。澤遂以孤軍進至衛南。先驅云前有敵營。澤揮眾直前。與戰。敗之。轉戰而東。敵益生兵至。澤將王孝忠戰死。前後皆敵壘。澤下令曰。今日進退等死。不可不死。中求生。士卒知必死。無不一當百。斬首數千。金人大敗。退却數十里。澤計敵眾。勢必復來。乃暮徙其營。金人夜至。得空營。大驚。自是憚澤。不敢復出兵。澤出其不意。遣兵過大河襲擊。敗之。

發明

徽宗寵一蔡京。使宗廟社稷。皆不相保。比康王沮抑援師。遂致覆亡。宗社何哉。綱目書副元帥宗澤大敗金人于衛州。而不言帥師。是無兵可將也。向非宗澤敢勇當先。倡義殺虜。則宋為無人乎。嗚呼。小人之禍至此。宋帝猶不知悟。則亦未如之何也已。

遼耶律大石建都于虎思。

西遼主大石引兵東還。行二十日。得善地。遂建都城。號虎思斡耳朶。改元貞國。以蕭幹里刺為都元帥。率騎七萬東征。以青牛白馬祭天。誓眾復興。幹里刺行萬餘里。無所得。牛馬多死。勒兵而歸。大石曰。皇天弗順。數也。

大風霾。雲霧四塞。○二月。金劫上皇。及后妃太子宗戚。至



其軍吏部侍郎李若水死之。

帝自如青城。都人日出迎駕。而拈沒喝。留不遣。太學生徐揆。上書請帝還宮。金人取而殺之。吳乞買得帝降表。遂廢帝及太上皇帝。為庶人。知樞密院事劉彥宗。請復立趙氏。不許。丙寅。金人塹南薰門路。人心大恐。丁卯。金人令翰林承旨吳玠。吏部尚書莫儔。入城。令推立異姓。堪為人主者。且邀上皇出城。孫傅曰。吾惟知吾君。可帝中國爾。若立異姓。吾當死之。上表金人。請立趙氏。不報。京城巡檢范瓊。逼上皇與太后。御犢車出宮。鄆王楷。及諸妃。公主。駙馬。及六宮有位號者。皆行。獨元祐皇后孟氏。以廢居私第。獲免。初。金人以內侍鄧述。所具諸王皇孫妃主名。檄開封尹徐秉哲。盡取之。秉哲令坊巷五家為保。毋得藏匿。前後凡得三千餘人。秉哲悉令衣袂相聯屬而往。金人逼帝及上皇易服。若水抱帝而哭。詆金人為狗輩。金人曳若水出。擊之。敗面。氣結仆地。粘沒喝令鐵騎十餘守視。曰。必使李侍郎無恙。若水絕不食。或勉之曰。事無可為者。公今日順從。明日富貴矣。若水嘆曰。天無二日。若水寧有二主哉。其僕亦慰解之曰。公父母春秋高。若少屈。冀得一歸覲。若水叱之曰。吾不復顧家矣。金人又逼上皇召皇后太子。孫傅留太子不遣。統制吳革。欲以所募士。微服衛太子。潰圍而出。傅不從。而

密謀匿之民間。別求狀類太子者。及宦者二人。殺之。並斬十數。死囚持首送之。緝金人曰。宦者欲竊太子出。都人爭鬪殺傷。誤中太子。因帥兵討定。斬其為亂者。以獻。苟不已。則以死繼之。越五日。無肯承其事者。吳玠莫儔督脅甚急。范瓊恐變生。以危言讐衛士。遂擁皇后太子共車而出。傅曰。吾為太子傅。當同死生。遂以留守事。付王時雍。從太子出。百官軍吏奔隨太子號哭。太子亦呼云。百姓救我。哭聲震天。至南薰門。范瓊力止傅。金守門者曰。所欲得太子。留守何預。傅曰。我宋之大臣。且太子傅也。當死從。遂宿門下。以待命。若水在金營旬日。粘沒喝召。問立異姓狀。若水因罵之為劇賊。粘沒喝令擁之去。若水反顧。罵益甚。謂其僕曰。我為國死。職爾。奈併累若屬何。又罵不絕口。監軍搥破其唇。噴血罵愈切。至以刃裂頸。斷舌而死。金人相與言曰。遼國之亡。死義者十數。南朝唯李侍郎一人。呂中曰。李若水嘗主車駕出城者也。使其不死。亦在誤國之數。惟其一死。明白昭晰。故誤國之罪釋。而言忠義者彌焉。

發明

風霾雲霧。皆陰逆怨氣。交并所致也。是時中國衰微。夷狄暴橫。風霾雲霧。四塞穹蒼。特以著其

昏暄慘惻之象耳。綱目書金劫上皇后妃太子等。於大風霾雲霧四塞之下。則其義固自可見。蓋金舉號。



外而狄之也。劫者強執之詞。貶而賊之也。宋庭諸臣依阿忍耻。無一死義者。獨李若水知人類之不可同於禽獸。大罵不屈。捐軀殉國。雖云無補。志可尚已。當時宰執。豈不愧哉。宜乎虜笑其無人也。故綱目特書以著其節。

### 金人大括金帛。殺戶部尚書梅執禮等。

時金酋邀索金帛。每日和議已定。但所需滿數。則奉天子還闕。梅執禮及禮部侍郎陳知質。刑部侍郎程振。給事中安秩。皆主根索。四人哀民力已困。相與謀曰。金人所欲無藝極。雖銅鐵亦不能給。盍以軍法結罪。儻窒其求。而宦者挾宿怨。語金酋曰。城中百萬戶。所取未百一。但許民持金銀換米麥。當有出者。已而果然。金酋怒。呼四人責之。執禮等曰。天子蒙塵。臣民皆願致死。雖肝腦不計。於金銀何有哉。顧比屋枵空。無以塞命爾。金酋問官長何在。振恐執禮獲罪。遽前曰。皆官長也。金酋怒。先取其副胡舜陟等。各杖之百。搃四人殺之。而梟其首。士庶莫不隕涕憤歎。

**發明**

書大括金帛。著夷狄之貪婪無厭也。殺殺無罪也。夫以胡虜之首。貽禍至此。皆由中國不能自

立。而使腥羶之氣。污蟻中華。氈毳之俗。廁溷士庶。豈不為天地之大變。世道之極否乎。是時金虜輩大索金帛。執禮等正言辨論。皆罹杖殺。不亦悲夫。中國不幸而為夷狄專制。擅其生殺。凌虐大臣。可勝歎哉。故特具官而書殺。既嘉執禮之不辱。又惡金虜之貪殘也。其垂世立法之意深矣。

### 康王構次于濟州。

王有衆八萬。分屯濟濮。諸州。高陽關。路安撫使黃潛善。總管楊惟忠。亦以部兵數千至東平。王遣真定總管王淵。以三千人入衛宗廟。金人聞之。遣甲士及中書舍人張徽。賫蠟詔自汴京至。命王以兵付副帥而還京。王問計於左右。後軍統制張俊曰。此金人詐謀爾。今大王居外。此天授。豈可徒往。因請進兵。王遂如濟州。既而金人謀以五千騎取康王。呂好問聞之。遣人以書白王曰。大王之兵。度能擊。則邀擊之。不然。即宜遠避。

**發明**

觀此。則康王誠無意救君父之難者矣。是時車駕蒙塵。宗社震恐。此正臣子憤惋激切。奮不顧

身之日也。四方征鎮。擁兵自固。未聞有勤王之師。康王有兵八萬。戰將數員。又非力寡不敵之比。當斷以大義。獎率三軍。北向一決。子弟之衛之兄。亦職分之宜然耳。康王何故去年次東平。今年次濟州。優柔不



斷。坐失事機。安忍視君父宗社之危而不急救之乎。孟子曰。無惻隱之心非人也。嗚呼。君父受辱。理宜惻隱。今而擁兵不救。是無惻隱之心矣。故直書次于濟州。所以深譏之也。

### 金人議立異姓。執孫傳。張叔夜及御史中丞秦檜。

吳玠莫儔復召百官議立異姓。衆莫敢出聲。相視久之。計無所出。王時雍問於拜儔。二人微言敵意在張邦昌。時雍未以爲然。適尚書員外郎宋齊愈至。自金營。衆問金人意所主。齊愈取片紙書張邦昌三字示之。時雍乃決。遂以邦昌姓名入議狀。張叔夜不肯署狀。金人執叔夜及孫傳置軍中。粘沒喝召叔夜給之曰。孫傳不立異姓。已殺之。公年老人家。豈可與傳同死。叔夜曰。世受國恩。義當與之存亡。今日之事。有死而已。金人皆義之。太常寺簿張浚。開封士曹趙鼎。司門員外郎胡寅。皆逃入太學。不書名。唐恪書名。仰藥而死。已而時雍復集百官。詰秘書省。至。卽閉省門。以兵環之。俾范瓊諭衆以立邦昌意。衆唯唯。時雍先署狀。以率百官。御史馬伸獨奮曰。吾曹職爲爭臣。豈容坐視。乃與御史吳給。約中丞秦檜。共爲議狀。願復嗣君。以安四方。且論邦昌當上皇時。蠹國亂政。以致社稷傾危。金人怒。執檜去。吳玠。莫儔。持狀詣軍前。邦昌入居尚書省。

### 發明

凡書執者。執無罪也。力屈而被執也。上書金人。議立異姓。下書執孫傳等。則傳等不助金人之意。可見矣。噫。宋室至是無可爲者。舉天下之大。聽命於夷狄。要天子出盟。則天子往。劫宗戚至軍。則宗戚行。括金帛。則殺廷臣。立異姓。則執臺諫。而其間絕無有倡鳴大義。與之一決者。然則宋室之弱。益可見矣。夷狄之禍。於斯極矣。綱目垂戒。亦深切矣。

### 三月。金立張邦昌爲楚帝。閤門宣贊舍人吳革率衆討邦昌。不克而死。

金人勸進。邦昌始欲引決。或曰。相公不前死城外。今欲塗炭一城邪。適金人奉冊寶至。邦昌北向拜舞。受冊卽位。號大楚。遂升文德殿。設位御床。西受賀。遣閤門傳令。勿拜。王時雍率百官遠拜。邦昌但東面拱立。閤門宣贊舍人吳革。耻屈節異姓。率內親事官數百人。皆先殺其妻孥。焚所居。舉義金水門外。范瓊詳與合謀。令悉棄兵仗。乃從後襲之。殺百餘人。捕革併其子殺之。又擒斬十餘人。是日風霾日暈無光。百官慘沮。邦昌亦變色。唯時雍。吳玠。莫儔。范瓊等。欣然以爲有佐命功。邦昌心不安。拜官皆加權字。以時雍權知樞密院事。領尚書省。拜權



同知樞密院事。倚權簽書院事。呂好問權領門下省。徐秉哲權領中書省。邦昌見百官稱予。手詔曰。手書。稱靖康二年。百官猶未以帝禮事邦昌。唯時雍每言事。稱臣。啟陛下。又勸邦昌坐紫宸垂拱殿。以見金使。好問爭之。乃止。時雍復議肆赦。好問曰。四壁之外。皆非我有。將誰赦邪。乃止。赦城中。而選郎官為四方密諭使。及金人將還。邦昌詣營。祖之。服柘袍。張紅蓋。所過設香案。起居。時雍秉哲。拜。倚。皆從。士庶觀者。無不感愴。

**發明**

金舉號。狄之也。狄金。則狄邦昌矣。邦昌君父於金。苟焉無耻。是亦夷狄而已。故書金立為帝。所以明其不宜立也。邦昌篡逆。舉朝和之。舉天下和之。是無一人知義者。獨吳革耻屈節異姓。奮志起兵。從者僅數百人。可謂微之微者矣。然書爵書討書死者。所以正逆賊之罪。褒死節之義。為後世勸也。雖不克而死。然聲大義於天下。使邦昌之罪。益以暴著。其有功於宋。為如何哉。其與書漢劉崇起兵討莽。不克而死。義同。君子宜合前後觀之。

**廣義**

甚矣天下之不可苟得也。非功德兼隆。澤被生民。普天率土之願戴者。不可也。故舜以天下與

禹。以禹有地平天成之功。禹以天下讓臯陶。以臯陶有民協于中之德。湯德日新。故萬邦惟懷。文德緝熙。故西土怙冒。迨夫二周分治。世道日衰。為君者。君道廢弛。為臣者。臣節凌夷。亂臣賊子。接跡當世。是以弑君如魯桓。逐嫡如鄭厲者。肩摩袂屬。下至秦漢魏晉。隋唐五代。或即位未幾而遽滅其君。或折節下士而居攝尊位。或奸雄自逞而挾制天子。或把握政柄而弑君立君。篡奪相尋。裂為南北。亦有負托孤之寄。而竊移其鼎者。享國不永。而禍及其子孫。甚則至於以賊黨而敢行篡逆。以異姓而入繼大統。屈身夷虜。而驕人於中國者有之。毀傷其膚。而冒居于黃屋者有之。是皆無功無德于民。惟以詐力相高。負乘南面。故天之報之。使其國祚不長。而各罹厥禍。其間惟漢唐除暴亂以立國。而功德庶及於民。故其子孫各能享國久長。然亦得此失彼。治不古若。而見譏於君子也。多矣。嗚呼。民生有欲。無主則爭。君人者。治其爭。亂而富有四海者。非天攸命。厥位。烏可苟焉以得哉。且貧人窶子。驟攫一金。亦云命矣。况天位之尊者邪。昔景讓之母。家素貧。偶得金於頽垣中。乃曰。無故而得。身之災也。今邦昌則當思曰。我為宋臣。不能死敵。死有餘辜。安忍無故而受敵人之立。竊君之神器也耶。又安知是非一定。而不伏僭逆之誅耶。陋哉邦昌之



見其亦異乎  
景母之見矣。

夏四月。金人以二帝及后妃太子宗戚三千人北去。

上皇聞張邦昌僭位。曰。邦昌若以節死。則社稷增重。今既尸君之位。則吾事決矣。因泣下霑襟。至是。韓離不遂。脅上皇太后。與親王皇孫駙馬公主妃嬪。及康王母章賢妃。康王夫人邢氏等。由滑州去。粘沒喝。以帝后太子妃嬪宗室。及何崇。孫傳。張叔夜。陳過庭。司馬朴。秦檜等。由鄭州去。而歸馮懈。曹輔。孫覲。汪藻。郭仲荀等。于張邦昌。邦昌率百官。遙辭二帝于南薰門。衆慟哭。有仆絕者。凡法駕。鹵簿。皇后以下車輅。鹵簿。冠服。禮器。法物。大樂。教坊樂器。祭器。八寶。九鼎。圭璧。渾天儀。銅人。刻漏。古器。景靈宮供器。太清樓秘閣三館書。天下府州圖。及官吏內人。內侍。伎藝。工匠。倡優。府庫畜積。為之一空。初。金人將還。議留兵以衛邦昌。呂好問曰。南北異宜。恐北兵不習風土。必不相安。金人曰。留一李董。統之可也。好問曰。李董貴人。有如觸發。致疾。則負罪益深。金人乃不留兵而去。宗澤在衛。聞二帝北行。即提軍趨滑。走黎陽。至大名。欲徑渡河。據金人歸路。邀還二帝。而勤王之兵。卒無至者。遂不果。史臣曰。初。韓離不之北還也。以粘沒喝在太原。其勢未合。恐勤王之師。有以乘之。既退之後。為宋

計者。宜為遠謀。而乃忽李綱。种師道之言。上下相慶。以為無虞。曾不數月。再致金師。太原真定。咽喉已塞。而猶議三鎮棄守之利害。故金人嘗語宋使曰。待汝家議定時。我已渡河矣。蓋當是時。廟堂之相。方鎮之將。皆出於童。蔡。王。梁。之門。無可以繫天下之望。唯以割地請和為言。未聞有能出一計與之抗者。是以金人之來。如破竹然。及圍城逾月。外援不至。竟以妖術取敗。吁。可怪哉。○上皇離青城。金人以牛車數百乘。載諸王後宮。皆胡人牽駕。不通華言。至邢。趙。間。韓離不遣郭藥師迎謝。上皇曰。天時如此。非公之罪。藥師慚而退。韓離不又請王婉容。位帝姬。與粘沒喝次子作婦。許之。至燕山。館于延壽寺。帝自離青城。頂青氈笠。乘馬。後有監軍隨之。自鄭門而北。每過一城。輒掩面號泣。至代。工部員外郎滕茂實。號泣迎謁。茂實蓋嘗副路允迪出使者。粘沒喝逼茂實。胡服。茂實力拒之。見者墮淚。茂實請侍舊主。俱行。粘沒喝不許。帝遂從代渡太和嶺。至雲中。

發明

以者。易詞也。春秋之法。凡書敗。書滅。書入。而以其君歸。為其服為臣虜。故絕之也。夫滅人之國。

其罪大矣。然宋二帝信讒棄禮。恃和忘戰。所謂國必自滅。而後人滅之。非滅之者。獨有罪也。國君造命。不可委命者。既以為有命。而又貪生。忍辱不死於社稷。則是不知命矣。書以二帝等北去。罪二帝不能死位。



而與歸也。雖欲曲爲隱諱，亦不可得已。後之人主，可不當知自強也哉。

**廣義**

孟子曰：生，亦我所欲也；義，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義也。義之有重於生也，必矣。且

與其不義而生，孰若以義而死。何則？欽宗包羞降虜，不義也。使其死社稷，乃義焉。當夫幹離不粘沒喝，二虜圍城之日，遣馮濟曹輔求成，不許。何桌奉濟王栩請平，又不許。欽宗當思曰：若然，則二虜目中已無我宋。而必欲降我矣。我大宋天子，安可屈辱夷虜，而遺萬年之臭哉。卽當潛遣黠使，速詔康王。大集勤王之師，牽制於外，內則激勸忠義，誓以死守。下詔曰：有主和議，欲朕如金師者，悉以叛逆從事。如是，則懷忠秉義者，莫不脫穎而出。向之畏懦者，且將變而爲勇敢。孰肯佞佞俛俛，而其心降虜哉。于時內有外援，外有內應，便當背城一戰。幸而退敵，宗社之福也。不幸而敗，亦惟盡吾之義焉耳。不猶愈於忍耻偷生，舉族淪于夷虜乎。欽宗慮不出此，而承羞千古，徒起有識者不平之忿云。

金人圍中山。○張邦昌號哲宗廢后孟氏曰宋太后。

呂好問謂邦昌曰：相公欲真立邪，抑姑塞敵意而徐爲之圖也。邦昌曰：是何言也。好問曰：相公知中國人情所

向乎。特畏女真兵威爾。女真旣去，能保如今日乎。大元帥在外，元祐皇后在內，此殆天意。蓋亟還政，可轉禍爲福。且省中非人臣所處，宜寓直殿廬，毋令衛士夾陛。敵所遺袍帶，非戎人在，勿服。車駕未還，下文書，不當稱聖旨。爲今計者，當迎元祐皇后，請康王早正大位。庶獲保全。監察御史馬伸具書，請邦昌速奉迎康王。極陳逆順利害。邦昌讀其書，氣沮，乃尊元祐皇后爲宋太后，迎居延福宮，而遣人至濟州訪康王。其太后策語有曰：尚念宋氏之初，首崇西宮之禮。蓋用太祖卽位，迎周太后入西宮故事。識者有以覘邦昌之意，非真爲趙氏也。

**發明** 邦昌之竊國，固無足言者。然自三月以前，綱目皆書其官者，明其猶爲宋之臣子也。至是始削去之，而稱張邦昌自此以後，皆若是矣。其與王莽書法同。

**廣義**

邦昌不死於金人立已之時，今乃順衆情以迎康王，可謂噬臍無及矣。

郭京伏誅。

京自京城走，沿路稱撒豆成兵，假幻惑衆。至襄陽，有衆三千餘，屯洞山寺。欲立宗室爲帝。錢蓋、王襄及張思正等，止之。不從。會有自京城來者，具說京誤國事。思正囚京，刺殺之。



發明

考之分注。京為張思正所殺。綱目變文而曰伏誅者。討亂賊也。京以邪術誤國。罪不容誅。幸而思正獲之。以典大辟。此皆綱目之所喜者。故書伏誅以正其罪。苟生既免於刑誅。死而不加貶絕。何以爲筆削權衡哉。後之以邪術誤人國家者。可以鑒矣。

五月。康王即皇帝位于南京。大赦。改元。

呂好問謂邦昌曰。天命人心。皆歸康王。相公先遣人推戴。則功無在相公右者。若撫機不發。他人聲罪致討。悔可追邪。宗室子崧知淮寧府。聞二帝北遷。與江淮經制使翁彥國等。誓衆登壇歃血。同獎王室。康王遣使擢爲大元帥。府叅議官。子崧又移書訶斥邦昌。使其反正。並曉王時雍等。辭指激切。邦昌乃復遣謝克家往奉迎。王時雍曰。騎虎者勢不得下。所宜熟慮。他日噬臍。悔無及矣。徐秉哲從旁贊之。邦昌不聽。克家至濟州勸進。王不許。張俊曰。大王皇帝親弟。人心所歸。當早正大位。既而邦昌又遣蔣思愈等。持書詣濟州。自陳所以勉循金人推戴者。欲權宜一時。以紓國難。爾非敢有他也。王復書與之。而諭宗澤等。以爲邦昌受僞命之人。義當誅討。然慮事出權宜。未可輕動。合移師近都。按甲觀變。澤復書謂邦昌篡亂。蹤跡已無可疑。今二聖諸王。悉渡河而北。

惟大王在濟。天意可知。宜亟行天討。興復社稷。不可不斷。好問亦遣人來言。大王不自立。恐有不當立而立者。邦昌又遣謝克家。及王舅忠州防禦使常淵。奉大宋受命寶詣濟州。復以手書號太后曰。元祐皇后。入居禁中。垂簾聽政。以俟復辟。以馮澥爲奉迎使。邦昌自稱權尚書左僕射。率百官勸進。而退居于資善堂。克家等至濟州。王慟哭受之。命克家還京辦儀物。皇后命太常少卿汪藻草手書告中外。俾王嗣統。其畧曰。歷年二百。人不。知兵。傳序九君。世無失德。雖舉族有比。轅之釁。而敷天。武之中興。獻公之子九人。惟重耳之尚在。茲乃天意。夫豈人謀。濟州父老詣軍門。言州四旁。望見城中火光。屬天。請王即皇帝位。會宗澤及權應天府朱勝非。來言。南京藝祖興王之地。取四方中。漕運尤易。王遂決意趨應天府。既發濟州。鄜延副總管劉光世。自陝州來會。王以光世爲五軍都提舉。西道都總管王襄。宣撫司統制官韓世忠。皆以師來會。王至應天。邦昌來見。伏地慟哭。請死。王撫慰之。王時雍等奉乘輿服御至。群臣勸進者益衆。王命築壇于府門之左。五月庚寅朔。王登壇受命。畢。慟哭遙謝二帝。遂即位于府治。改元建炎。大赦。張邦昌及應干供奉金國之人。一切不問。惟蔡京童貫朱勔李彥。孟昌齡梁師成譚稹子孫。更不收叙。是日元祐皇后



在東京  
撤簾。

**發明**

漢高已平天下。猶未正尊位。必待諸侯力請而後從之。高宗未能削平海內。遽正尊位。何哉。創業之與中興。固自不同。當是時。二帝既已北狩。四方盜賊竊發者非一。中外皇皇。莫知所向。高宗苟不早正位號。以繫人心。則天下之望孤矣。故書康王即皇帝位太赦。改元者。深幸之也。烏可以漢高為比。而擬議之哉。其與光武昭烈。晉元書法同。

**廣義**

康王即位于應天。出於衆心之願戴。其亦趙氏而已。竟不能如東漢之光復舊物。可勝嘆哉。

遙上靖康帝尊號曰孝慈淵聖皇帝。○以黃潛善為中書侍郎。汪伯彥同知樞密院事。

**廣義**

高宗即位之初。而用非其人。則其初政。蓋可見矣。

○尊哲宗廢后孟氏為元祐太后。遙尊韋氏為宣和皇后。

遙立夫人邢氏為皇后。○以張邦昌為太保。封同安郡王。五日一赴都堂參決大事。

帝問宰執何以處邦昌。黃潛善等曰。邦昌罪在不貸。然為金人所脅。今已自歸。惟陛下所處。帝曰。朕欲馭以王爵。異時金人有詞。使邦昌以天下不忘本朝。而歸寶避位之意告之。故有是命。尋詔邦昌宜如文彥博故事。一月兩赴都堂參決大事。又加太傅。

**發明**

楊誠齋曰。去小人當用果決。謝安之於桓溫。初則伐其壁人之謀。徐而寢其九錫之命。強臣自斃。而王室以寧。亦屯之六二也。雖然。六二之遭。如班如者。其病於陰柔而無剛明之才耳。舜之於四凶。周公之於管蔡。孔子之於少正卯。何遭班之有哉。夫邦昌僭逆。法當誅討。豈知姑息既行。遂致天下怨憤。綱目書以張邦昌為太保。封同安郡王。則其謬可知矣。安有逆賊不討。反加王爵。果可以服天下乎。高宗謀國乖刺。一至於此。宋室雖欲恢復。其可得哉。綱目書此。文無貶詞。乃所以深貶之耳。噫。若高宗者。刑政倒施也。



**發明**

罪莫大於僭逆也。高宗即位改元而不即奉行天討。則國體之弱。蓋可見矣。

耿南仲免。召李綱為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

綱再敗寧江。金兵復至。淵聖悟和議之非。召綱為開封尹。行次長沙。被命。即帥湖南勤王師入援。未至而京城失守。至是召拜右相。趨赴行在所。中丞顏岐奏曰。張邦昌為金人所喜。雖已為三公郡王。宜更加同平章事。增重其禮。李綱為金人所惡。雖已命相。宜及其未至。罷之。章五上。帝曰。如朕之立。恐亦非金人所喜。岐語塞而退。岐又遣人封其章示綱。覬沮其來。右諫議大夫范宗尹論綱名浮于實。有震主之威。帝亦不聽。汪伯彥黃潛善自謂有攀附之勞。擬必為相。及召綱于外。二人不悅。遂與綱忤。綱行至太平。上疏曰。興衰撥亂之主。非英哲不足以當之。英則用心剛。足以蒞大事。而不為小故之所撻。哲則見善明。足以任君子。而不為小人之所間。願陛下以漢之高光。唐之太宗。為法。

**發明**

免南仲而相李綱。則高宗於君子小人之分亦明矣。使其始終九一。不惑群議。則何往而不為。有宋撥亂反正之主哉。揭而書之。所以不沒其善也。

**書法**

欽宗時。李綱為群小所沮抑。即棄而不用。故汴宋終底于滅亡。高宗即位。召用李綱。而群小不能惑高宗之明。故能致其興復。然則賢人君子之有益于人國也如此。為人君者。奚可不謹於任用哉。

遣馬忠等追擊金軍。

粘沒喝等既去。留萬戶銀末可屯太原。副統韶合屯真定。婁宿圍河中。蒙哥進據磁相。渤海大捷不也。圍河間。帝命忠及忻州觀察使張換。將所部合萬人。自恩冀趨河間。以襲之。

馮澥免。以吕好問為尚書右丞。

元祐太后遣好問奉手書詣應天。帝勞之曰。宗廟獲全。卿之力也。除尚書右丞。後李綱以群臣在圍城中。不能執節。欲悉按其罪。好問曰。王業艱難。政宜含垢。繩以峻法。懼者眾矣。綱乃止。

**書法**

好問雖賢。嘗受張邦昌偽命。觀其答李綱之言。要亦為已之說耳。君子奚可不慎。終于始哉。

曹輔卒。○置御營司。

時王淵楊惟忠。以河北兵。劉光世以陝西兵。張俊苗傅。以帥府及降盜兵。皆在行朝。不相統一。乃置御營司。主



行幸。總齊軍政。命黃潛善兼御營使。汪伯彥副之。而以王淵為都統制。劉光世提舉一行事務。韓世忠為左軍統制。張俊為前軍統制。楊惟忠主管殿前公事。

竄李邦彥。吳敏。蔡懋。李稅。宇文虛中。耿南仲。鄭望之。李鄴等。于遠州。

論主和誤國割地罪也。邦彥。潯州。敏。柳州。懋。英州。稅。虛中。南仲。望之。鄴。廣南諸州。

追貶蔡確。蔡卞。邢恕等官。

詔以宣仁聖烈皇后。保祐哲廟。有大功。而姦臣造言誣謗。著於史牒。令國史院據實修正。播告天下。於是蔡確。蔡卞。邢恕。皆追貶之。

**發明**

李邦彥等以主和誤國而竄逐。蔡確等以誣謗宣仁而追貶。此亦撥亂反正之宏綱也。故備書之。

簽書樞密院事張叔夜自殺于金軍。

叔夜。北遷。道中惟時飲水。義不食其粟。至白溝。御者曰。過界河矣。叔夜乃矍然起。仰天大呼。遂不復語。明日。扼吭而死。何卓。孫傳。後從淵聖帝至燕山。亦相繼卒。朝廷聞叔夜死。贈開封儀同三司。諡忠文。呂中曰。虜再犯關。勤王之師。一無至者。叔夜以孤軍入衛。其忠已足稱。及北遷之後。不食其粟。不入其境。則始終之義無憾矣。

**發明** 叔夜始終之義。呂氏中論之詳矣。故綱目特具其身。當時俛首事虜者。寧無愧乎。

金人陷河中府及解。絳。慈。隰。諸州。

時馬忠張換。追襲金人于河間。黃潛善等復主和議。請遣宣義郎傅雱為祈請使。又令張邦昌作書。貽二酋。仍用靖康誓書。畫河為界。且下令不得下赦文于河東北。及河中府。追襲兵。詔屯大河之南。應機進止。至是婁宿以重兵壓河中。權府事郝仲連力戰。外援不至。度不能守。先自殺其家人。已而城陷。與其子致厚。皆不屈而死。

**廣義** 臣觀死節之臣。而綱目無不予之。金婁宿以重兵壓境。而郝仲連實得死節之宜。綱目合書曰。郝仲連死之。今也不然。豈仲連之死。抑亦有所遺也。綱目邪。曰。非也。取璧於山。索珠於海。不無有所遺也。綱目



豈偏於善善者哉。味乎分注。其義得矣。

以宗澤知襄陽府。

澤見帝應天。陳興復大計。帝欲留澤。黃潛善等沮之。故出。

**廣義**

黃潛善等。即耿南仲之流也。宗澤謁見高宗。高宗欲留。而被其所沮。其為中興之累也多矣。

安置監察御史張所于江州。

靖康中。所以蠲書冒圍。募河北兵。士民得書。喜曰。朝廷棄我。猶有一張察院。能援而用之。應募者十七萬人。由是所聲震河北。帝即位。遣所按視陵寢。所還。上言曰。河東河北。天下之根本。非者誤用姦臣之謀。始割三鎮。繼割兩河。其民怨入骨髓。至今無不扼擊。若因而用之。則可藉以守。否則兩河兵民。無所繫望。陛下之事去矣。且請帝亟還京城。因具言有五利。奉宗廟。保陵寢。一也。慰安人心。二也。繫四海之望。三也。釋河北割地之疑。四也。早定處。而一意於邊防。五也。夫國之安危。在乎兵之彊弱。與將相之賢不肖。而不在乎都之遷與不遷也。誠使兵弱而將士不肖。雖渡江而南。安能自保。帝欲以其事付所。會所言黃潛善姦邪。不可用。恐害新政。潛善引

去。帝留之。乃罷所言職。安置江州。

**發明**

泰之九三曰。無平不陂。無往不復。艱貞。無咎。勿恤其孚。于食有福。程頤子傳曰。無常安平而不險。陂者。謂無常泰也。無常往而不返者。謂陰當復也。平者。陂往者。復則為否矣。當知天理之必然。方泰之時。不敢安逸。常艱危其思慮。正固其施為。如是則可以無咎。高宗處艱難危懼之時。正宜聽言求治之日。則否可傾。而泰可保也。奈何寵信姦邪。不從讜論。是豈艱貞者乎。前宗澤以力陳興復大計。見沮黃潛善。而出守。此張所以言事剴切。見忤黃潛善。而安置。則罪之非公可見矣。高宗親履艱險。尚忌忠直。安能得無咎而有福哉。此君子所以深為高宗惜也。直書于策。其義自見。

**廣義**

抑觀張所。所陳還京五利。而不欲南渡者。其識良弼也。列于方叔。召虎。鄧寇。夫何愧哉。惜乎高宗志於苟安。以紫奪朱。以鄭亂雅。扶陰抑陽。非正是邪。反罪所。而用潛善。卒致中興事業。不能比跡周宣。光武者。厥亦有所自也。

金人陷密州。六月。李綱至行在。固辭相位。不許。



綱至。入見。涕泗交集。帝為動容。因奏曰。金人不道。專以詐謀取勝。中國不悟。一切墮其計中。賴天命未改。陛下總師于外。為天下所推戴。內修外攘。還二聖。撫萬邦。責在陛下。與宰相。臣自視缺然。不足以副委任。且臣在道。顏岐嘗封示論。臣竊謂臣為金所惡。不當為相。因力辭。帝命岐奉祠。併出范宗尹。綱辭猶力。帝曰。朕知卿忠義。智畧久矣。其勿辭。綱頓首泣謝。且言昔唐明皇欲相姚崇。崇以十事要說。皆中一時之病。今臣亦以十事仰干天聽。陛下度其可行者。賜之施行。臣乃敢受命。一曰。議國是。謂中國之御四夷。能守而後可戰。能戰而後可和。而靖康之末。皆失之。今莫若先自治。專以守為策。俟吾政事修。士氣振。然後可議大舉。二曰。議巡幸。謂車駕不可不一。至京師。見宗廟。以慰都人之心。度未可居。則為巡幸之計。天下形勢。長安為上。襄陽次之。建康又次之。皆當詔有司預為之備。三曰。議赦令。謂祖宗登極赦令。皆有常式。前日赦書。乃以張邦昌偽赦為法。如赦惡逆。及罪廢官。盡復官職。皆不可行。宜悉改正。四曰。議僭逆。謂張邦昌為國大臣。不能臨難死節。而挾金人之勢。易姓改號。宜正典刑。垂戒萬世。五曰。議偽命。謂國家更大變。鮮有仗節死義之士。而受偽官者。不可勝數。若肅宗平賊。汚偽命者。以六等定罪。宜倣之以厲士風。六曰。議戰。謂軍政久廢。士氣怯惰。宜一新紀律。信賞必罰。以作

其氣。七日。議守。謂敵情狡獪。勢必復來。宜於沿河江淮。措置控禦。以扼其衝。八曰。議本政。謂政出多門。綱紀紊亂。宜一歸之中書。則朝廷尊。九曰。議久任。謂靖康間。進退大臣太速。功效蔑著。宜慎擇而久任之。以責成功。十日。議修德。謂上始膺天命。宜益修孝悌恭儉。以副四海之望。而致中興。翌日。班綱議于朝。惟僭逆偽命二事。留中不出。

### 發明

書固辭相位。所以予其能讓也。書不許。所以予其專任也。柔而不斷。此高宗之大弊也。李綱條上十事。極論其失。固請避位。可謂得大臣之體矣。故書以予之。與唐書韋處厚請避位不許同義。

### 廣義

分注載李綱以十事進高宗。自此姚崇。何其偉哉。史稱姚崇。宋璟。為開元賢相。而璟之剛直。又過於崇。觀夫綱之節操。乃知其為宋璟之流。非崇之所及也。况當南渡之時。顛沛流離。幾潤金人之吻。又非立宗平內難之比。綱於此時。一有忠悃之謀。即為姦佞所沮。卒致君臣之好不終。觀此。則知其事又難於璟也。多矣。

以黃潛善為門下侍郎。○安置張邦昌于潭州。貶放其黨



有差。

李綱以僭逆僞命二事留中。言于帝曰：二事乃今日刑政之大者。邦昌當道君朝，在政府者十年，淵聖即位，首擢為相，方國家禍難，金人為異姓之謀，邦昌如能以死守節，推明天下戴宋之義，以感動其心，敵人未必不悔禍而存趙氏。而邦昌方以為得計，偃然正位號，處官禁擅降僞詔，以止四方勤王之師，及知天下之不與，乃不如此。而議者不同。臣請以春秋之法斷之。夫春秋之法，人臣無將，將而必誅。趙盾不討賊，則書以弑君。今邦昌已僭位號，敵退而止勤王之師，非特將與不討賊而已。劉盆子以漢宗室為赤眉所立，其後以十萬眾降，光武但待之以不死。邦昌以臣易君，罪大於盆子，不得已而自歸。朝廷既不正其罪，又尊崇之，此何理也。陛下欲建中興之業，而尊崇僭逆之臣，以示四方，其誰不解體。又僞命臣僚一切置而不問，何以厲天下士大夫之節。時執政中有議不同者，帝召黃潛善等語之。潛善主邦昌甚力。帝顧呂好問曰：卿昨在圍城中，知其故，以為何如。好問附潛善，持兩端。綱言：邦昌僭逆，豈可留之朝廷。使道路指口曰：此亦一天子哉。因泣拜曰：陛下必欲用邦昌，第罷臣。帝頗感動。汪伯彥乃曰：李綱氣直，臣等所不

及。帝乃出綱奏，責授邦昌昭化軍節度副使，潭州安置。并安置王時雍、徐秉哲、吳玠、莫儔、李擢、孫覲于高梅。未全。柳歸州而顏博文、王紹以下論罪有差。

**發明**

按宋書：張邦昌與金虜私通，立為楚帝。則邦昌之罪大也。然郭京之死，雖不明其罪，猶能為張思正殺之。故綱目亦得以正其伏誅之名。至於邦昌乃陰謀僭立之，而又不正典刑，故綱目書安置若無罪焉者，以著宋人不能明行天討之失也。夫重莫重於僭逆，宋人且不能明之，他何所望哉。

**廣義**

甚哉李僕射之剛正也。觀其直言讜論，不惟感動其君，又能懾服姦議之心。至今凜凜猶有生而贊襄玉成其美，始終不渝此志。如周易否之初六，拔茅茹，以其彙，征吉。亨。則宋國可謂有人矣。其於恢復也，何有。夫何潛善等志不侔前，惟務引君於退怯，卒致高宗中興之業，弗克全美。而寄生於一隅，誰之過也。

贈李若水、霍安國、劉幹官，詔諸路訪死節之臣以聞。

李綱言：近世士大夫寡廉耻，不知君臣之義。靖康之禍，能仗節死義者，在內惟李若水，在外惟霍安國，願加贈



卹。帝從其請。遂贈若水觀文殿學士。諡忠愍。安國延康殿學士。幹資政殿學士。仍詔有死節者。諸路詢訪以聞。

**發明**

李若水等。或特立不屈。或挺然不臣。從容就死。僅若毫芒。然而節義之道。風化所關。固非等閑

比也。至是書贈其官。訪其名者。所以見當時褒崇之典。表其死節之烈。為後勸也。

**廣義**

嗚呼。事莫大乎死義也。况死君臣之大倫乎。高宗初政。首用李僕射之言。而褒贈死節之臣。是

誠激勸人心。而為當時之急務。大書于冊。美自見矣。

**以李綱兼御營使**

綱既授命拜謝。有旨兼克御營使。又對言曰。今國勢不逮靖康間遠甚。然而可為者。陛下英斷于上。群臣輯睦于下。庶幾中興可圖。然非有規模。而知先後緩急之序。則不能以成功。夫外禦強敵。內銷盜賊。修軍政。變士風。裕邦財。寬民力。改弊法。省冗官。誠號令以感人心。信賞罰以作士氣。擇帥臣以任方面。選監司郡守以奉行新政。俟吾所以自治者。政事已修。然後可以問罪金人。迎還二聖。此謂規模也。至於當急而先者。則在於料理河北河南。蓋兩路國之屏蔽。料理稍就。然後中原可保。而東南可安。今河東所失者。恒代。太原。澤。潞。汾。晉。河北所

失者。真定。懷。衛。濬。其餘諸郡。皆為朝廷守。兩路士民兵將。皆推豪傑以為首領。多者數萬。少者不下萬人。朝廷不因此時。置司遣使。以大慰撫之。分兵以援其危。臣恐糧盡力疲。坐受金人之困。雖懷忠義之心。危迫無告。必且憤怨朝廷。金人因得撫而用之。皆精兵也。莫若於河北置招撫司。河東置經制司。擇有材畧者為之。使宣諭天子恩德。所以不忍棄兩河於敵國之意。有能全一州。復一郡者。以為節度防禦團練使。如唐之方鎮。使自為守。非惟絕其從敵之心。又可資其禦敵之力。使朝廷永無比顧之憂。最今日之先務也。帝善其言。問誰可任者。綱薦張所。傳亮。亮。西人。習古兵法。綱與語。謂可為大將。因奏用之。綱又立軍法。五人為伍。伍長以牌書同伍四人姓名。二十五人為甲。甲正以牌書伍長五人姓名。百人為隊。隊將以牌書甲正四人姓名。五百人為部。部將以牌書隊將正副十人姓名。二千五百人為軍。統制官以牌書部長正副十人姓名。命招置新軍。及御營司兵。以此法團結。及詔陝西山東諸路帥臣。並依此法。互相應援。左。所呼召。使令按牌以遣。

**子勇生大赦**

皇子生。故事當肆赦。李綱言陛下登極曠蕩之恩。獨遺河北河東。及勤王之師。夫兩河為朝廷堅守。而赦令不



及人皆謂已棄之。何以慰忠臣義士之心。勤王之師。在道路半年。擐甲荷戈。冒犯霜露。雖未效用。亦已勞矣。加以疾病死亡。恩恤不及。後有急難。何以使人。願因今赦。廣示德意。帝從之。於是人情翕然。間有以捷書至者。金人圍守諸郡之兵。往往引去。

**發明**

按胡傳曰。嫡冢始生。即書于策。與子之法也。綱目書于勇生。所以明與子之法。正國家之本。防後世配嫡爭正之事。垂訓之義大矣。其不曰太子。何也。天下無生而貴者。必待長而冊立。然後為太子。綱目取法春秋。故其書法與丁卯子同生同意。然曰大赦者。又以譏宋人數赦之弊耳。一年之間。兩赦天下。法度縱弛。為何如哉。是以我朝制度。米嘗輕赦。所以超越前古。卓冠百王也歟。

**廣義**

特書曰王子勇生者。重國本也。

還元祐黨籍及元符上書人官爵。○以汪伯彥知樞密院事。○遣宣義郎傅雱使金軍。通問二帝。

初黃潛善。白遣雱為祈請使。又遣太常少卿周望為通問使。俱未行。李綱上言堯舜之道。孝弟而已。今日之事。

正當枕戈嘗膽。內修外攘。使刑政修而中國疆。則二帝不俟迎請而自歸。不然。雖冠蓋相望。卑辭厚禮。恐亦無益。今所遣使。但當奉表通問。致思慕之意。可也。帝從之。遂命綱草表。付雱以往。且致書于粘沒喝。

**廣義**

觀李僕射黃潛善。立遣使之名。則二人之剛正。怯懦可知矣。向使高宗用李公剛正之言。舍潛善怯懦之志。則中興之業。必不止此。惜乎高宗不能知人。而昧於國論之是非。適足以滋長敵人之慾。可勝歎哉。

立沿河江淮帥府。

從李綱請也。凡十有九府。要郡三十九。次要郡三十八。帥府兼都總管。守臣兼鈐轄都監。總置軍九十六萬七千五百人。別置水軍七十七將。造舟江淮諸州。

以張慤同知樞密院事兼提舉戶部財用。

初慤為計度都轉運使。帝為大元帥。募諸道兵勤王。慤飛輓踵道。建議印給鹽鈔。以便商旅。不闕旬。得緡錢五十萬。以佐軍。帝即位。以為戶部尚書。至是除同知樞密院事。兼提舉戶部財用。慤建言三河之民。怨敵深入骨。



髓。恨不殲於其類。以報國家之仇。請因唐人澤潞步兵  
雄邊子弟遺意。募民聯以什伍。而寓兵於農。使合力抗  
敵。謂之巡社。其法五人為甲。五甲為隊。五隊為部。五部  
為社。皆有長。五社為一都。社有正副。二都社有都副總  
首。甲長以上。免身役。所結五百人以上。借補官。有差。有  
功。或藝彊。及都總首滿二年無過者。並補正官。論者以  
其法精詳。前此言民兵者皆莫  
之及。詔集為書行之。隸安撫司。

### 呂好問罷知宣州。

侍御史王賓論好問嘗污偽命。不可立新朝。帝曰。邦昌  
僭號之初。好問募人賁帛書道京師內外之事。金人甫  
退。又遣人勸進。考其心迹。非他人比。好問自慙。力求去。  
且言邦昌僭號之時。臣若閉門潔身。實不為難。徒以世  
被國恩。所以受賢者之責。昌圍賫書於陛下。疏  
入。除資政殿學士。知宣州。以恩封東萊郡侯。

#### 發明

好問嘗污偽命。而曰呂好問罷知宣州。何也。蓋  
宋非能罷。而好問自罷之云爾。然何以不書罪。好問  
身居朝列。職任清顯。一旦罷黜。盡削其官。已足以見  
惡之之意矣。何待  
書罪而後見乎。

### 以宗澤為東京留守。澤累表請帝還京師。不報。

澤在襄陽。聞黃潛善復倡和議。上疏曰。自金人再至。朝  
廷未嘗命一將。出一師。但聞姦邪之臣。朝進一言。以告  
和。暮入一說。以乞盟。終至二聖北遷。宗社蒙耻。臣意陛  
下赫然震怒。大明黜陟。以再造王室。今即位四十日矣。  
未聞有大號令。但見刑部指揮。云不得謗播。赦文於河  
之東西。陝之蒲解。是褫天下忠義之氣。而自絕其民也。  
臣雖駑怯。當躬冒矢石。為諸將先。得捐軀報國恩。足矣。  
帝覽其言。而壯之。及開封尹闕。李綱言。綏復舊都。非澤  
不可。乃以為東京留守。知開封府。時敵騎留屯河上。金  
鼓之聲。日夕相聞。而京城樓櫓盡廢。兵民雜居。盜賊縱  
橫。人情洶洶。澤威望素著。既至。首捕誅舍賊者數人。下  
令曰。為盜者賊。無輕重。悉從軍法。由是盜賊屏息。因撫  
循軍民。修治樓櫓。屢出師以挫敵。上疏請帝還京師。俄  
有詔。荆襄江淮。悉備巡幸。澤又上疏。言開封物價市肆。  
漸同平時。將士農民。商旅士大夫。之懷忠義者。莫不願  
陛下亟歸京師。以慰人心。其倡為異議者。不過如張邦  
昌輩。陰與金人為地。爾既而金人遣使。以使偽楚為名。  
至開封。澤拘其人。乞斬之。有詔。延置別館。澤奏曰。金人  
假使偽楚。來覲虛實。臣愚不敢奉詔。以彰國弱。帝乃手札  
於人言。優加禮遇。臣愚不敢奉詔。以彰國弱。帝乃手札



論澤竟縱遣之。真定懷衛間敵兵甚盛。方密修戰具。爲入攻之計。澤以爲憂。乃渡河約諸將共議事宜。以圖收復。而於京城四壁各置使。以領招集之兵。造戰車千二百乘。又據形勢立堅壁二十四所於城外。沿河鱗次爲連珠砦。連結河東河北山水砦忠義民兵。於是陝西京東西諸路人馬咸願聽澤節制。澤又開五丈河以通西北商旅。守禦之具既備。累表請帝還京。而帝用黃潛善計。決意幸東南。不報。秉義即岳飛犯法將刑。澤一見奇之。曰。將材也。會金人攻汜水。以五百騎授飛。使立功贖罪。飛大敗金人而還。陞飛爲統制。而謂之曰。爾智勇材藝。古良將不能過。然好野戰。非萬全計。因授飛陣圖。飛曰。陣而後戰。兵法之常。運用之妙。存乎一心。澤是其言。飛由此知名。

### 發明

嗚呼。宋金世讐。其勢不俱生。夷夏異趣。其勢不兩立。况退避之與進取。其義有二。進則示之以強。可以作士氣。可以固民心。可以保宗社。可以雪讐耻。退則示之以弱。士氣日沮。民心日離。宗社日墟。讐耻日忘。是以進有功而退無功也。齊人曰。雖有智慧。不知乘勢。魏徵曰。千載休期。時難再得。高宗身負大讐。不思報復。苟延歲月。坐失事機。雖宗澤累請還京。終弗能悟。其亦中人以下之資乎。是故觀宗澤之請

不行。則知其失中原之漸。觀高宗之意不允。則知其無父母之心。此綱目書法之深意。觀者不可以其迹而忽之也。

### 廣義

甚哉高宗之怯懦也。既有宗澤忠勇智畧之將。即當委心聽順。一以中興之事付之。不容姦佞之讒沮可也。今宗澤累表請還京師。而高宗卒用黃潛善計。決意幸東南而不報者。何耶。蓋高宗素怯懦者也。使其如殷武丁。周宣王。漢光武。唐德宗之剛明果斷。一得澤疏。則必赫然震怒。大肆義理之勇。以雪父兄之耻。臣知宋室金甌。既缺而復完。蓋有不難者矣。惟其怯懦之志。素與潛善等合。由是一得其策。如魚投水。若於宗澤剛正之謀。則方底而圓。蓋矣。雖然。澤之忠於高宗。固無忝於傳說。召虎。鄧耿。李晟。諸賢而高宗無志恢復。則有愧于武丁。周宣。光武。德宗也。噫。古之君有務偷安之計。而忘父兄之讐者。其惟宋宗乎。

### 金幹离不卒。

幹离不聞帝即位。議歸上皇以講好。粘沒喝未之許。會其死。事遂中輟。蓋粘沒喝專權。吳乞買不能令守虛位。



**發明** 前阿骨打書之曰死。此其臣也。何以卒書。考之  
分注。幹商不聞帝即位。議歸上皇以講好。故不  
念其猾夏不恭。乃遂進焉。此  
綱目樂與人為善之深意。

詔諸路募兵買馬勸民出財。

李綱言熙豐間。內外禁旅。五十九萬。今禁旅單弱。何以  
捍疆敵而鎮四方。莫若取財于東南。募師于西北。若得  
數十萬。付諸將以時練之。不久皆成精兵。此最為急務。  
於是詔陝西。河北。京東西路。募兵十萬。更番入衛。河北  
西路。括買官民馬。勸民出財助國。綱又言步不足以勝  
騎。騎不足以勝車。請以戰車之制。頒于京東西路。使製  
造而教習之。

**發明**

募兵買馬。勸民出財。此固救時之急務也。書之  
于策。足以志其與衰撥亂之一念耳。又豈若窮  
兵黷武。征伐  
四夷者比哉。

以張所為河北招撫使。

賜內府錢百萬緡。給空名告身千餘道。以京西卒三千  
自衛。將佐官屬。許自辟置。一切以便。且從事。所入對。條  
上利害。且乞置司。北京。俟措置有緒。乃渡河。河北轉運  
副使張益謙。附黃潛善意。奏招撫司之擾。且言自置司。  
河北盜賊愈熾。李綱言張所尚留京師。益謙何以知其  
擾河北。民無所歸。聚而為盜。豈由置司。益謙非理沮抑  
如此。必有使之者。上乃命益謙分析。命下。樞密院汪伯  
彥猶用其奏語。責招撫司。綱與伯彥力爭。伯彥語塞。所  
招徠豪傑。擢王彥為都統制。時岳飛上書。言勤王之師  
日集。宜乘敵怠而擊之。黃潛善。汪伯彥輩。不能承聖意  
恢復。奉車駕。日益南。恐不足繫中原之望。願陛下乘敵  
穴未固。親率六軍北渡。則將士作氣。中原可復。坐越職  
言事。奪官。歸詣所。所以飛為中軍統領。問之曰。爾能敵  
幾何。飛曰。勇不足恃。用兵在先定謀。樂枝曳柴。以敗荆  
莫敖。采樵。以致絞。皆謀定也。所矍然曰。君殆非行伍中  
人。飛因說所曰。國家都汴。恃河北以為固。苟馮據要衝。  
時列重鎮。一城受圍。則諸城或撓或救。金人不能窺河  
南。而京師根本之地。固矣。招撫誠能提兵壓境。飛唯命  
是從。所大喜。借  
補飛武經郎。

秋。七月。以王瓌為河東經制使。傅亮副之。



又以錢蓋為  
陝西經制使。

以許翰為尚書右丞。○右諫議大夫宋齊愈以罪棄市。

齊愈附黃潛善。注伯彥。上疏論李綱募兵買馬括財三事之非。不報。章擬再上。其鄉人嫌齊愈者。竊其草示綱。時方論僭逆附偽之罪。而齊愈實書邦昌姓名以示衆者。於是逮齊愈于獄。齊愈不承。獄吏曰。汪尚書輩所坐不輕。然但遷嶺南爾。齊愈引伏。遂命戮於東市。

**發明**

齊愈之死。罪當死也。此亦可謂之殺諫臣乎。曰。非也。齊愈附會時宰。謀陷忠賢。則失諫臣之職矣。然則何以書官。曰。書其官。所以貶之也。齊愈身為諫議。乃朋比姦邪。故書官以重其罪。使之有愧於是官耳。然則何以知之。以其書有罪棄市而知之也。使其以諫死職。則當以殺書之矣。故曰。齊愈之死。罪當死也。其與唐書賜諫議大夫吳通玄死同意。

**廣義**

齊愈。阿附小人也。豈可使其處諫垣而定國論哉。綱目於宋齊愈書其官者。以見高宗任非其人。也。書以罪棄市者。以見高宗殺之當也。此綱目書法之公也。

以范致虛知鄧州。

李綱嘗言車駕巡幸之所。關中為上。襄陽次之。建康為下。陛下縱未能行上策。猶當且適襄鄧。示不忘故都。以繫天下之心。不然。中原非復我有。車駕還闕無期矣。帝乃諭兩京以還都之意。讀者感泣。既而有詔欲幸東南。避敵。綱極言其不可。且曰。自古中興之主。起於西北。則足以據中原。而有東南。起於東南。則不能復中原。而有西北。蓋天下精兵健馬。皆在西北。若委中原而棄之。豈惟金人將乘間以擾內地。盜賊亦將蠡起為亂。跨州連邑。陛下雖欲還闕。不可得矣。况欲治兵勝敵。以歸二聖哉。夫南陽。光武之所興。有高山峻嶺。可以控扼。有寬城平野。可以屯兵。西鄰關陝。可以召將士。東達江淮。可以運穀粟。南通荆湖巴蜀。可以取財貨。北距三都。可以遣救援。雙議駐蹕。乃還汴都。策無出於此者。今乘舟順流而適東南。固甚安便。第恐一失中原。則東南不能必其無事。雖欲退保一隅。不可得也。况嘗降詔許留中原。人心悅服。奈何詔墨未乾。遽失大信。帝乃許幸南陽。以范致虛知鄧州。修城池。繕宮室。輸錢穀以實之。而汪伯彥黃潛善。陰主揚州之議。或謂綱曰。外論洵洵。咸謂東幸已決。綱曰。國之存亡。於是焉分。吾當以去就爭之。



元祐太后如揚州。

帝從汪伯彥黃潛善言。將幸揚州。以避敵。詔副都指揮使郭仲荀奉太后先行。六宮及衛士家屬皆從。遣使詣汴京。迎奉太廟神主。赴行在。

罷四道都總管。○閣門宣贊舍人曹勛。以上皇手書至自金。

上皇在燕山。謂閣門宣贊舍人管幹龍德宮曹勛曰。我夢四日並出。此中原爭立之象。不知中原之民尚肯推戴康王否。因出御衣絹半臂。親書其領中曰。便可即真。來救父母。又諭勛曰。如見康王。第言有清中原之策。悉舉行之。毋以我為念。又言藝祖有舊約。藏之太廟。不殺大臣及言事官。違者不祥。康王夫人邢氏聞勛南還。亦脫所御金環。使內侍持付勛曰。幸為我白大王。願如此環。得早相見也。勛遂間行至南京。以御衣進。帝泣以示輔臣。勛因建議。募死士入海。至金東境。奉上皇由海道歸。執政難之。出勛于外。

發明

手書至自金。微之微者。何以書。重人倫也。蓋人倫之重者。莫重於父母兄弟妻子宗族。然上皇

徽欽北行。年餘宋之諸臣。未有能畫一策。

者曹勛所議。雖涉險道。未必得當。然其亟於君父之心。則猶可取也。

乃高宗之父。韋如乃高宗之母。欽宗乃高宗之兄。肅王乃高宗之弟。邢氏乃高宗之妻。其餘宗族。不可稱紀。則是父母兄弟妻子宗族。皆陷夷狄。定省曠而音問踈。天下之讐。莫大於是。高宗前為元帥。而不能解父母之危。今為天子。而不能雪戴天之耻。於心寧無愧怍乎。苟有人心者。必振作奮迅。以攘夷狄。而救君父。何必手書之至。可嗚告戒。然後動於中哉。况復因循苟且。屈已請和。若高宗者。誠無足與論人倫之道矣。據事直書。其義自見。

廣義

分注載徽宗手書寄高宗悲哀之言。及夫人邢氏思念之切。讀史者至此。每為宋之不平。高宗若能以志帥氣。盡聽李綱宗澤張所岳飛之謀。誓復不共戴天之讐。不獻金俘于太廟。不已也。今乃不此之務。而徒效區區兒女子之態。其志不亦卑乎。詩曰。歎其泣矣。何嗟及矣。此之謂矣。

盜史斌。僭號于興州。○命都統制王淵等。分討江淮群盜。

自宣和末。群盜蠭起。至是祝靖薛廣党忠閻傑王存之徒。皆招安赴行在。李綱言今日正當因其力而用之。如銅馬綠林黃巾之比。然不移其部曲。則易叛。而徙之則致疑。正當以術制之。使由而不知。乃命御營司分揀。凡



潰兵願歸營。與良農願歸業者。皆聽所發。至數萬。其他以新法團結。分隸諸將。由是無叛去者。獨淮寧之杜用。山東之李昱。河北之丁順。皆擁兵數萬。而拱單州。皆有潰卒數千。為亂。綱以招安。則彼無畏懼。勢難遽平。乃白遣淵與韓世忠。劉光世。張俊。分討之。既而光世遣部將擊李昱。斬之。淵殺杜用。丁順赴河北。招討司自效。盜益衰。

### 八月。杭州軍亂。

軍校陳通作亂。執帥臣葉夢得。殺轉運判官吳昉等。尋詔王淵兼領杭州。別置盜賊使以討之。

### 以李綱黃潛善為尚書左右僕射兼門下中書侍郎。

綱嘗侍帝。論及靖康時事。帝曰。淵聖勤於政事。省覽章奏。至終夜不寐。然卒至播遷。何也。綱對曰。人主之職。在知人。進君子。退小人。則大功可成。否則衡石程書。無益也。因勉帝以明恕。盡人言。恭儉足國。用英果斷大事。帝嘉納之。綱所論諫。其言切直。帝初無不報。呂中曰。自綱之入相。黃潛善汪伯彥之言。常留中不報。呂中曰。自綱之入相也。以英哲全德。勉人主。以修政攘夷為己任。抗忠數疏。中時膏肓。和守之議。決而國是明。僭逆之罪。正而士氣

作。幸都之謀定。而人心安。他如修軍政。變士風。定經制。改弊法。招兵買馬。分布要害。遣張所招撫河北。王瓌經制河東。宗澤畱守京城。西顧關陝。南葺樊鄧。且將益據形便。以為必守中原之計。朱子謂李綱入來。方成朝廷者。正謂此也。

### 發明

書以李綱黃潛善為左右僕射。所以志君子小人之並相也。其道不同。不相為謀之意。可見矣。高宗用人如此。何以中興社稷乎。吁。

### 廣義

大抵剛明之君。必專於任賢。始終不渝。否則必為讒間所惑者多矣。故周公戒成王曰。相我受民。和我庶獄庶慎。時則勿有間之。又曰。國則罔有立政。用儉人。蓋言小人用。則君子退。理必然矣。且君子小人之進退。猶陰陽之升降。君子陽類。小人陰類。用君子。則升其國於昌明。用小人。則降其國於晦昧。是以符堅用王猛而殺樊世。秦以之興。先主用孔明而拒張飛。蜀以之存。凡若此者。是皆用君子。去小人。而升其國於昌明者也。宋之高宗。則不然矣。其於潛善伯彥等。姦言諛說。則用之。猶恐不及。若於李綱輩之忠言讜論。每抵牾而不暇。借曰用之。猶勉強也。故終不得成其志。而國事日非焉。此則用小人。去君子。而



降其國於晡昧者然也。噫。君子小人。能興亡人之家國也如此。君人者。奚可不謹其所與哉。

更號元祐太后。曰隆祐太后。

尚書省言元字。犯后祖諱。請易以所居宮名。從之。

**廣義**

孟軻氏曰。堯舜之知。而不徧物。急先務也。堯舜之仁。不徧愛人。急親賢也。且元祐者。哲宗之年也。且后祖之諱。臣也。卑也。哲宗年號。君也。尊也。况二名不徧諱邪。方是時也。得脫虎口。而即位南京。亦云幸矣。正當親賢人以圖恢復。急先務以堅守備。不此之思。而為其所不當為。則高宗之初志可見矣。

召河東經制副使傅亮。還行在。罷李綱。提舉洞霄宮。

傅亮軍行十餘日。黃潛善等。以為逗遛。令東京留守宗澤。節制亮軍。即日渡河。亮言措置未就。而渡河。恐誤國事。李綱為之請。潛善等不以為然。綱言招撫經制二司。臣所建明。而張所。傅亮。又臣所薦用。今黃潛善。汪伯彥。沮所。亮。所以沮臣。臣每鑿靖康大臣不和之失事。未嘗不與潛善伯彥。議而後行。而二人設心如此。願陛下虛

心觀之。既而召亮赴行在。綱言聖意必欲罷亮。乞付黃潛善施行。臣得乞身歸田里。綱退而亮竟罷。綱乃再疏求去。帝曰。卿所爭細事。胡乃爾。綱言方今人材。將帥為急。恐非小事。臣昨議遷幸。與潛善伯彥異。宜為所嫉。然臣東南人。豈不願陛下東下為安便哉。願一去中原。後患不可勝言者。願陛下以宗社為心。以生靈為意。以二聖未還為念。勿以臣去而改其議。臣雖去左右。不敢一日忘陛下。泣辭而退。或曰。公決於進退。於義得矣。如讒者何。綱曰。吾知盡事君之道。不可則全進退之節。患禍非所恤也。會侍御史張浚。劾綱以私意殺宋齊愈。且論其買馬招軍之罪。潛善伯彥等。復力排綱。請帝去之。遂罷綱為觀文殿大學士。浚論綱不已。乃落職。止提舉洞霄宮。凡在相位七十七日。綱罷。而招撫經制司廢。車駕遂東幸。兩河郡縣。相繼淪陷。凡綱所規畫軍民之政。一切廢罷。金兵益熾。關輔殘毀。而中原盜賊。蠡起矣。胡一桂曰。李綱為相。朝綱兵防。皆已振整。方七十餘日。為汪黃所讒。張浚所論。而罷。汪黃不足責矣。浚乃如耳。深可惜也。

**發明**

人君為治。莫大乎別邪正。邪正別。然後可以言治。邪正不別。天下不可得而治也。是故惡是而非者。惡紫之奪朱也。惡莠之亂苗也。惡鄭聲之亂雅樂也。又曰。放鄭聲。遠佞人。鄭聲淫。佞人殆。宋室屢為



小人所誤。乃高宗之所目擊者。當是之時。用君子。斥小人。求正道。遠邪淫。常恐不及。夫何專任汪黃。疑貳李綱。是豈中興之良策乎。矧高宗既承上皇。即真來救之言。誠宜惕然警省。克復舊物可也。今乃使一君子任事。而又使兩小人參之。則是小人衆而君子獨。曷克濟哉。召傅亮而罷李綱。其不足與有爲明矣。綱目書此。所以譏其闇弱不明之失爾。

### 廣義

嗚呼。李僕射之忠。可謂通天地。貫日月。贊鬼神者也。况其才識高明。志節堅貞。而學問優長。使其遇主于巷。而得行其道。是即伊傅周召之徒。何古人之多讓哉。高宗惑于讒間。而罷之。無乃自絕于賢乎。厥後僅得寄命一隅。而不能光復舊物者。正坐此也。

### 殺太學生陳東。布衣歐陽澈。

東自丹陽召至。未得對。會李綱罷。乃上書乞留綱。而罷黃潛善。汪伯彥。不報。又上疏請帝親征。以還二聖。治諸將不進兵之罪。以作士氣。車駕宜還京師。勿幸金陵。又不報。潛善揭示綱請幸金陵舊奏。東言綱在途中。不知事體。宜以後說爲正。必遠罷潛善輩。會無州布衣歐陽澈。徒步詣行在。伏闕上書。極詆用事大臣。潛善遽以語

激怒帝。言若不亟誅。將復鼓衆伏闕。書獨下潛善所。府尹孟庾召東議事。東請食而行。手書區處家事。字書如平時。已乃授其從者曰。我死爾歸。致此于吾親。食已。如廁。吏有難色。東笑曰。我陳東也。畏死。即不敢言。已言肯逃死乎。吏曰。吾亦知公。安敢相迫。頃之。東具冠帶出。別同邸。乃與澈同斬于市。四明李猷。贖尸瘞之。東初未識綱。特以國故爲之死。識與不識。皆爲流涕。

### 發明

宋自太祖以來。諫臣之貶竄罷黜者多矣。然未聞有殺之者。言事之人。不聽則已。殺之何爲。高宗初登大寶。天下尚未底寧。亦可少知自警。而乃殺諫臣。此正如垂絕之人。而復投以酖毒。未有不亟亡者。雖然。東。澈。一爲儒者。一爲布衣。無官守言責之寄。其所論列。不過好善惡惡云爾。曷爲殺之。蓋東。澈之。死。乃出於汪。黃。之手。綱目槩而書之。何耶。夫人君廣開四聰。明見萬里。今乃使言事之臣。爲姦徒誣殺。而不知。則亦可謂不君之甚矣。書法如此。是亦君爲元苜之義也。太豈過哉。

### 廣義

嗚呼。陳東可謂從容就義者也。非其平昔涵養有素。見道之明者。能之乎。語曰。篤信好學。守死善道。若陳東者。是誠不負聖人之訓者也。至若澈一布衣耳。有位者果何心哉。



許翰罷。李綱罷。翰言綱忠義英發。舍之無以佐中興。今罷綱。臣留無益。力求去。帝不許。及陳東見殺。翰謂所親曰。吾與東。皆爭李綱者。東戮于市。吾在廟堂。可乎。乃為東。澈著哀辭而入。上章求罷。遂以資政殿大學士。提舉洞霄宮。封子勇為魏國公。○安置河北招撫使張所于嶺南。

**廣義**

張所者。李綱宗澤之輩。不可去者也。於不可去而求其不仆者。臣未之信也。

○都統制王彥等渡河。敗金人于新鄉。進次太行。金人圍之。彥兵潰。走保共城。

彥率岳飛等十一將。部七千人。渡河至新鄉。金兵盛。彥不敢進。飛獨引所部鏖戰。奪其纛而舞。諸軍爭奮。遂復新鄉。明日戰于侯兆川。飛身被十餘創。士皆死。戰。又敗之。會食盡。詣彥壁乞糧。彥不許。飛乃引兵益北。與金人戰于太行山。擒其將拓跋耶烏。居數日。又與敵遇。飛單騎持丈八鐵鎗。刺殺其將黑風大王。金人敗走。飛知彥

不悅已。遂率所部復歸宗澤。澤復以為統制。彥以屢勝。因傳檄州郡。金人以為大軍至。率騎數萬薄彥壘。圍之。數匝。彥以眾寡不敵。潰圍出走。諸將敗去。彥獨保共城。西山。遣腹心結兩河豪傑。圖再舉。金人購求彥急。彥慮變。夜寢。屢遷。其部曲覺之。相率刺面。作赤心報國。誓殺金賊八字。以示無他意。彥益感勵。撫愛士卒。與同甘苦。未幾。兩河響應。忠義民兵首領傳選。孟德。劉澤。焦文通等。皆附之。眾十餘萬。綿亘數百里。皆受彥約束。金人患之。召其首領。俾以大兵破彥壘。首領跪而泣曰。王都統若堅如鐵石。未易圖也。金人乃間遣騎兵。撓彥糧道。彥勒兵待之。斬獲甚眾。

**發明**

夷狄腥羶之氣。布滿畿甸。誠清朝之所薄伐者。苟臣子能知大義。率眾攘擊。綱目之所必予也。王彥率十一之戰。將部七千之雄兵。併力過河。大敗醜虜。其狗國之心。誠矣。奈何既至太行。金人圍困。不能效死拒敵。而乃潰圍逃奔。又豈純乎義者哉。此綱目始焉喜之。終焉惜之。予而未盡。予之詞耳。

盜趙萬。陷常州鎮江府。

萬襲常州。執守臣何袞。縱兵大掠。遂犯鎮江。知府趙子崧遁保瓜洲。



張邦昌伏誅。

初邦昌借居禁中。華國靖恭夫人李氏。數以果實奉邦昌。邦昌亦厚答之。一夕邦昌被酒。李氏擁之曰。大家事已至此。尚何言。因以赭色半臂。加邦昌身。掖入福寧殿。夜飾養女陳氏以進。及邦昌還東府。李氏私送之。語斥乘輿。至是事聞。下李氏于獄。詞伏。詔馬伸如潭。數邦昌之罪。賜死。併誅王時雍等。

**發明**

邦昌之罪。固無足言者。然分注猶以賜死為文。綱目變文。而正以伏誅之名者。蓋邦昌僭偽之

徒。乃宋之亂賊。亂臣賊子。不討則無以懲後。而接迹於天下矣。綱目誅亂討逆之書。而邦昌之徒。實所不赦。此可見其扶天理。遏人欲。正名分。植綱常。而為萬世亂賊之戒。其旨嚴哉。故曰。綱目成而亂臣賊子懼。

**廣義**

綱目於邦昌。去其官而書伏誅者。正天討也。

金盡陷河北州郡。

金闞母陷河間府。雄州。捷懶陷祁。保州。永寧。順安。軍。惟慶源府。邢。洛。冀。磁。相州。久之乃陷。

冬十月。帝如揚州。

先是黃潛善汪伯彥。力主幸東南。會金人攻河陽汜水。軍許景衡亦言建康天險可據。帝從之。詔淮浙沿海諸州。增修城壁。招訓民兵。以備海道。又命揚州守臣呂頤浩。繕修城池。至是謀者言金人欲犯江浙。詔覽駐淮甸。捍禦稍定。即還京闕。有敢妄議惑眾。沮巡幸者。許告而罪之。不告者斬。宗澤上疏諫曰。京師天下腹心。不可棄也。昔景德間。契丹寇澶淵。王欽若江南人。勸幸金陵。陳堯叟閩中人。勸幸成都。惟寇準毅然請親征。卒用成功。因條上五事。其一言黃潛善汪伯彥贊南幸之非。澤前後建議。輒為汪黃所抑。二人每見澤奏至。皆笑以為狂。於是帝決意幸揚州。十月朔。帝登舟。時兩河雖多陷于金。而其民懷朝廷恩。所在結為紅巾。出攻城邑。皆用建炎年號。金人稍稍引去。及聞帝南幸。無不解體。澤復上疏。言欲遣間勅。王彥各統大軍。盡平賊壘。望陛下早還京闕。臣之此舉。可保萬全。或姦謀蔽欺。未即還闕。願陛下從臣措畫。勿使姦臣沮抑。以誤社稷大計。陳師鞠旅。盡掃胡塵。然後奉迎鑾輿。還京。以塞姦臣之口。以快天下之心。帝優詔答之。

**廣義**

大易益之六四曰。利用為依遷國。蓋言國阨播遷之季。貴乎因不失其親。如周遷依晉。邢遷依

齊。許遷依楚。是也。今高宗雖迫于強寇。內有李綱運籌帷幄。許翰裁決國論。外有宗澤岳飛之捍邊破敵。



而又有張所之設謀措置。遺民之懷恩不叛。則高宗之國。內有所恃。外有所依。雖不遷可也。然豈特不遷而已哉。且其復還舊物。蓋有不難者矣。惟其不以謀臣策士是用。而反惑于姦邪懦怯之謀。其於奉頭鼠竄。卒使趙宋國祚。迤邐而南。不復可振。哀哉。

王淵誘趙萬誅之。○十一月。竄李綱于鄂州。

尋責授單州團練使。安置于萬安軍。

**發明**

李綱為姦諛所忌。不容於朝。既已罷官。屢遭貶竄。謂之何哉。是時高宗惑於汪黃之邪說。所為若此。比事觀之。其失自見。

**廣義**

此黃汪恐沮幸東南之謀也。

盜張遇陷池州。

遇本真定軍校。聚眾為盜。自淮西渡江。水陸並進。至是犯池州。入城縱掠。驅強壯以益其軍。

遣朝奉郎王倫使金。

倫。旦之族孫也。家貧無行。為任俠。往來京洛間。數犯法幸免。至是選能專對者。使金。問二帝起居。乃假倫刑部侍郎。充大金通問使。閣門舍人朱弁副之。至雲中。見粘沒喝議事。時金方大舉南下。倫邀說百端。粘沒喝不聽。使就館。守之以兵。○先是淵聖自雲中徙燕山。始與太上皇相見。居于愍忠寺。至是並遷于霽郡。霽。古溪國也。在燕山北千里。既至。居于相府院。嗣濮王仲理等千八百人。尚在燕。金人計口給糧。監視嚴密。死者甚眾。

以張慤為中書侍郎。顏岐。許景衡。為尚書左右丞。郭三益

同知樞密院事。○知密州趙野棄城走。為其下所殺。

野見山東盜賊充斥。帝如淮甸。乃携其家棄城走。軍校杜彥等。乘間作亂。自為知州。遣人追野。殺之。

**發明**

走者。匹夫之行。賤之也。司馬公光曰。忠臣憂公如家。見危致命。乃其職耳。蓋守君之城者。當以城為存亡。不可遽懷疑貳。趙野既知密州。有民人焉。有社稷焉。雖盜賊充斥。當隨宜撫定。必不得已。死生以之可也。夫何擅棄信地。偷生苟免。是烏足以知君臣之義哉。然卒未能遠遁。軍校殺之。如斃大豕。何益之有。故既書棄城走。以著其幸免之罪。復書為下殺。以著其天報之速。識者可以觀矣。



十二月。王淵討杭州亂卒。誅之。○金人分道入寇。遂陷西京。留守孫昭遠走死。河東經制使王瓌引兵遁蜀。

金聞帝如揚州。起燕京等入路民兵。分三道南侵。粘沒喝自雲中下太行。由河陽渡河。攻河南。分遣銀木可等攻漢上。訛里朶兀朮。自燕山。由滄州渡河。攻山東。分阿里。蒲盧渾軍。趨淮南。婁室與撒離喝。黑鋒。自同州渡河。攻陝西。粘沒喝至汜水關。孫昭遠南走。為叛兵所害。宗澤聞金人將謀侵汴。遣劉衍趨滑州。劉達趨鄭州。以分其勢。戒諸將保護河梁。以俟大兵之集。兀朮乃不敢向汴。夜斷河梁而去。婁室至河中。官軍扼河西岸。不得渡。乃自韓城履水過。陷同華州。沿河安撫使鄭驥赴井死。遂破潼關。王瓌棄陝州。引兵遁入蜀。中原大震。

**發明**

書分道入寇。外而賊之也。書走死。貶而賤之也。書引兵遁蜀。罪苟免也。蓋留守之任。不為小矣。經制之職。不為卑矣。論其兵。足以破虜。揆其力。足以守城。未聞與之一戰。而乃率眾逃奔。棄其城而不恤。戕其民而不顧。是乃妾婦之道。非忠臣也。雖然。妾婦尚有從一而終之念。彼二人者。安能擬乎。吁。綱目書此。以為後世人臣不忠之戒耳。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十一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犛謹奉

敕校刊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十二

起戊申宋高宗建炎二年。凡三年。盡庚戌宋高宗建炎四年。

高宗皇帝建炎二年。金天會六年。春正月。金人陷鄧州。范致虛

申戊

出奔。安撫使劉汲死之。京西州郡皆陷。

粘沒喝謀知鄧州將為行在所。命銀木可急攻之。致虛遁。汲分兵守要害。自以牙兵四百登陴。敵至皆死。鬪矢下如雨。軍中請汲去。汲不聽。遂死之。初議南陽備巡幸。儲峙甚多。悉為金人所有。又分兵陷襄陽。均。房。唐。汝。陳。蔡。鄭州。潁昌府。悉遷其民于河北。通判鄭州趙伯振。知潁昌府孫默。知汝陽縣郭贊。皆不屈而死。

**發明**

忘其身者。事君之忠。黃氏翰曰。臣子之於君父。與生俱生。而不可解於心者也。食人之祿者。當

任其事。此亦不待智者而後知也。致虛既知鄧州。則君命之託。不為重。民社之寄。不為不專。金虜臨城。弗克死守。而乃逃奔。何以謂之大丈夫乎。故書出奔。而不言其地。所以言其出走。茫然無知也。劉汲分兵固守。登陴死。城陷而斃。志可尚已。故特具官而以全節予之。然則劉范之忠邪分矣。綱目之予奪嚴矣。



兵凶戰危  
大將臨敵  
當何如戒  
懼可與客  
對奕乎或  
其時亦有  
矯情鎮物  
之意紀事  
者未必不  
加飾其辭  
耳

垂戒  
深矣。

### 金將兀朮犯東京宗澤敗之。

金兀朮自鄭抵白沙。去汴京密邇。都人震恐。僚屬入問計。宗澤乃對客圍碁。笑曰。何事張皇。劉衍等在外。必能禦敵。乃選精銳數千。使繞出敵後。伏其歸路。金人方與衍戰。伏兵起。前後夾擊之。金人果敗。粘沒喝據西京。與澤相持。澤遣部將閻中立。郭俊民。李景良等。帥兵趨鄭。遇敵大戰。兵敗。中立死之。俊民降。景良遁去。澤捕景良。斬之。既而俊民與金將史姓者。持書來招澤。澤皆斬之。劉衍還。金人復入滑。澤部將張撝往救之。撝至滑。眾寡不敵。或請少避之。撝曰。避而偷生。何面目見宗公。力戰而死。澤聞撝急。遣王宣往援。已不及。因與金人大戰。破走之。澤以宣知滑州。金自是不復犯東京。澤得金將遼臣王策于河上。解其縛。問金之虛實。得其詳。遂決大舉之計。召諸將謂曰。汝等有忠義心。當協謀勦敵。期還二聖。以立大功。言訖。泣下。諸將皆聽命。金人屢戰不利。悉引去。宗澤復上疏請帝還京。曰。臣為陛下保護京城。自去年秋至今春。又三月矣。陛下不早回。則天下之民。何依戴。不報。澤威聲日著。敵聞其名。常尊憚之。對南人言。必曰宗爺爺。

### 廣義

分注載宗澤對客圍碁。其與謝安矯情鎮物。同一機也。雖然。澤之器局功業。無愧于安。而高宗又非晉武之荒淫。然一則不能雪懷愍之耻。一則不能復徽欽之讐。其故何哉。蓋論其不能盡君道。則高宗固無晉武之失德。論其信用讒佞。疎斥賢輔。則一而已。此晉之所以終于東。而宋之所以終于南也。

### 金人破末興軍。經畧使唐重死之。

婁室既陷。同華諸州。遂圍永興。時京兆兵。皆為經制使錢蓋調赴行在。重度勢不可支。以書別其父。及金兵圍城。重與守臣會盟死守。而經制副使傅亮。以精銳數百。奪門出降。重遂與副總管楊宗閔。提舉軍馬程迪。提點刑獄郭忠孝等八人。俱死。

### 發明

夷狄亂華。天下極否。唐重書生。能死於所事。其視當時擇利叛主者。則有間矣。故綱目亦書而予之也。

### 東平軍校孔彥舟作亂。渡淮。寇黃州。

彥舟聞金兵將入山東。遂帥所部劫殺居民。燒廬舍。掠財物。而南渡淮。犯黃州。



金人陷青濰州。

訛里朶使闍母攻濰州。知州韓浩率眾死守。城陷。與通判朱廷傑皆力戰死。浩琦之孫也。

王淵招張遇降之。

遇焚真州。遂陷鎮江府。王淵招降之。以其兵萬人屬韓世忠。

竄內侍邵成章于南雄州。

時所在盜起。汪伯彥黃潛善匿不以聞。成章上疏言二人必誤國。帝怒。除名。編管南雄州。

發明

朱子曰。忠而勿諉。婦寺之忠也。是時所在盜起。汪黃匿不以聞。是欺其君也。成章闖人。尚能忠君愛國。上疏極諫。怒而竄黜。謂之何哉。詩云。旻天疾威。敷于下土。謀猶回遘。何日斯沮。謀臧不從。不臧覆用。我視謀猶。亦孔之邛。高宗值草昧之秋。正憂勤之日。何故惑於邪謀。而不能斷以從善乎。然則闖人猶知惡惡。當時宋廷諸臣。何為阿諛苟容。而不急救正者耶。故竄成章而以無罪例書。不予其以無罪而竄之也。若以闖人之故而遂昧其書法之公。烏足謂之綱目哉。

廣義

觀成章此舉。其與童貫梁師成。豈可同日語哉。綱目不表而出之。其亦等於闖寺矣。語曰。不以人廢言。此可見書法之公也。

以劉豫知濟南府。

豫。景州人。為河北提刑。金人南侵。豫棄官。避地真州。張懋薦之。起知濟南。時盜起山東。豫不願行。請易東南一郡。執政不許。豫忿而去。

發明

劉豫姦邪。非可用者。茲因人薦。起知濟南。觀其易郡之心。則其不忠可見矣。他日竊據中原。貽禍宋室。尚誰咎哉。書之。所以志宋失濟南之漸。

二月。河北盜楊進等降于宗澤。

楊進聚眾三十萬。與丁進。王再興。李貴。王大郎等。擁眾各數萬。往來京西。汴南。河南。河北。侵掠。澤遣人諭以禍福。悉招降之。有王善者。河東巨寇也。擁眾七十萬。車萬乘。欲據京城。澤單騎至善營。泣謂之曰。朝廷危難之時。使有如公一二輩。立復有敵。患乎。今日乃汝立功之秋。不可失也。善感泣曰。敢不効力。遂解甲降。



金人陷淮寧。知府向子韶死之。

金人晝夜攻城。子韶率軍民固守。遣人詣宗澤乞援。未至。城陷。金人欲降之。子韶罵不屈。遂為所殺。闔門皆遇害。事聞。賜諡忠毅。淮寧初陷時。楊時聞之曰。子韶必死矣。蓋知其素守云。呂中曰。當建炎之初。河北惟失真定等四郡。河東惟失太原等六郡。其他固在也。李綱招撫經總之事既沮。故當時無連衡合從相援之勢。虜兵方盛。又非一州之所能敵。既破一州。又取一州。使忠臣義士守孤城以待盡。豈不惜哉。

**發明** 死節必書。勸狗國也。子韶之守淮寧。悉力固禦。及其城陷。奮罵不屈。迨與唐之張巡許遠同符。而合轍者矣。向非君臣之義。暴白於胸中者。臨難詎無苟免之失哉。綱目特揭而書之于冊者。所以褒忠臣。表節義。而為萬世臣子不忠之戒也。

和州防禦使馬擴。聚兵于真定五馬山。奉信王榛。以總制諸砦。

擴奔五馬山。砦聚兵。得上皇子信王榛于民間。奉之以總制諸砦。兩河遺民。聞風響應。

金人寇熙河。都監劉惟輔逆擊于新店。破之。隴右都護張嚴追戰五里坡。敗死。

婁室既陷。永興鼓行而西。秦州帥臣李積降。虜勢益張。引兵犯熙河。經畧使張深遣惟輔以精騎二千人禦之。夜趨新店。金人恃勝不慮。黎明軍進。惟輔舞稍刺其師黑鋒。洞胸墮馬死。虜為奪氣。深更檄張嚴往追之。嚴追婁室及鳳翔境上。銳意擊賊。至五里坡。婁室伏兵坡下。嚴與曲端期不至。徑前遇伏。戰不利。死之。

**發明** 逆者因來而拒之。謂追者已去而躡之。謂死。其忠可尚。表表在人。無可疑者。曷為不書死之。而書敗死。蓋行師之道。當慮萬全。以順則吉。從逆則凶。故易曰。師左次。無咎。張嚴嗜功輕進。陷虜計中而死。師徒撓敗。輿尸而歸。何益之有。是時金革彌興。斯民塗炭。天下之生靈。能幾何哉。嚴不審利害。輕進取禍。而使三軍肝腦塗地。是不知左次之義。功既無成。身亦難保。豈不深可惜耶。故不以全節予之。貶而與邀功生事者同例。其責備之意。蓋可見矣。

金粘沒喝焚西京而去。三月。翟進復之。詔以進為京西北



路安撫使。

粘沒喝聞張嚴東出。自河南西入關。以援婁室。盡焚西京廬舍。擄其民而北。時韓世忠以所部萬人。受詔赴西京。捉殺盜賊。粘沒喝復留兀朮屯河陽。以待之。翟進得以其眾復西京。粘沒喝道聞嚴死。遂自平陸渡河。歸雲中。

知中山府陳邁。為其下所殺。金人遂陷中山。

中山受圍三年。城中糧絕。人皆羸困。不能執兵。知府陳邁。欲盡括城中兵力戰。部將沙振潛裹刃入府害邁。及其子錫等十七人。振出。為帳下卒所殺。碎裂之。身首無餘。城陷。金人見邁尸曰。忠臣也。歛而葬之。

**發明**

遂者。繼事之詞。上書陳邁被殺。下書金陷中山。則是中山猶足拒虜。未能遽陷。因邁死。然後陷

之也。則邁之狗義為何如哉。特書其下殺者。既嘉陳邁忠於所事之美。復著宋人不能救援之失。其義亦

深切而著明矣。

夏四月。金兀朮復入西京。翟進擊走之。

兀朮率眾來攻西京。進與韓世忠迎戰而敗。世忠被矢如棘。力戰得免。乃收餘兵南歸。兀朮入西京。進復集鄉兵與戰。屢敗之。殺其將翟海。乘勝入洛陽。金人帥懷孟蒲衛之眾復至。芥門而入。進與巷戰。金人引去。時兀朮等聞粘沒喝渡河。亦留兵戍河陽北還。

金婁室寇涇原。經畧使曲端使吳玠擊之。婁室敗走同華。

婁室既破張嚴。勢益張。引兵寇涇原。曲端使吳玠逆擊于青溪嶺。士殊死鬪。大敗之。虜遂東走同華。

石壕尉李彥仙復陝州。

金人得陝。用降者守之。使招集散亡。時彥仙保三嵎。屢敗金師。破其五十餘壁。以計復陝州。及絳。解諸縣事。聞詔彥仙知陝州。兼安撫使。

**發明**

是時中國之氣稍稍振起。故翟進有西京之捷。綱目備

書于冊。皆所以喜而予之之詞也。

工部侍郎兼侍講楊時罷。



帝初即位。除時工部侍郎。陛對。言占聖賢之君。未有不以興學為務者。以兼侍講。以老連章可外。遂以龍圖閣直學士提舉洞霄宮。時在東郡。所交皆天下士。先達陳瓘。鄒浩。皆以師禮事時。暨渡江。東南學者推時為程氏宗。

以信王榛為河外兵馬都元帥。五月。下詔還京師。不果。

時宗澤招撫群盜。聚城下。又募兵儲糧。召諸將約日渡河。諸將皆掩泣聽命。澤乃上疏。大畧言祖宗基業可惜。陛下父母兄弟。蒙塵沙漠。日望救兵。西京陵寢。為賊所占。今年寒食節。未有祭享之地。而兩河。二京。陝右。淮甸。百萬生靈。陷於塗炭。乃欲南幸湖外。蓋姦邪之臣。一為賊虜方便之計。二為姦邪親屬。皆已津置在南故也。今京城已增固。兵械已足備。人氣已勇銳。望陛下母沮萬民敵愾之氣。而循東晉既覆之轍。奏至。或言信王榛有渡河入汴之謀。帝乃降詔。擇日還京。

**發明**

書下詔還京師。喜之也。書不果。惜之也。李氏綱曰。自古中興之主。起於西北。則足以據中原而有東南。起於東南。則不能復中原而有西北。宗澤還京之疏。不知幾生。帝皆不聽。誠何心哉。是時父母兄

弟。蒙塵沙漠。西京陵寢。為賊所據。寧忍棄京師而南幸乎。機不可失。時難再得。進尺則得寸。退寸則失尺。高宗怯懦無為。因循苟且。忘國大讐而不恤。偏信大姦而不知。寧失中原以資黠虜。而甘作江南之龜茲。豈不深可恡哉。豈不深可歎哉。若高宗者。誠可謂寄生之君耳。呼。

許景衡罷。

時朝廷有大政事。景衡必請間極諫。黃潛善。汪伯彥。以為異已。因共以渡江南幸之議。為景衡罪。罷之。景衡行至瓜州。得喝疾。卒。諡忠簡。景衡得程頤之學。志慮忠純。議論不與時俯仰。既卒。帝思之曰。朕自即位以來。執政忠直。遇事敢言。惟許景衡爾。

**廣義**

嗚呼。景衡。賢人君子也。時南幸之議。成於黃汪。二姦之怯懦。於景衡何預焉。今也二姦一見高宗。允澤之請。遂嫁禍於景衡。而在已若不與者。然噫。二姦將以欺人。遂以欺天。吾誰欺。欺天乎。君子於二姦。何誅。

定詩賦經義試士法。



元祐中。科舉以經義詩賦兼取。紹聖以來。罷試詩賦。至是命參酌元祐所舉條制。定試士法。中書省請習詩賦。舉人。不兼經義。習經義人。止習一經。解試省試。並計數各取。通定高下。殿試。仍對策三道。故事。廷試上十名。內侍先以卷奏定高下。帝曰。取士當務至公。豈容以已意升降。自今勿先進卷。

以朱勝非為尚書右丞。○以宇文虛中充全國祈請使。虛中降金。

虛中時竄韶州。會詔求使絕域者。虛中應詔。乃復資政殿大學士。充祈請使。稱臣奉表于金。時金人方興兵南侵。已留王倫朱弁矣。虛中至。金人遣之歸。虛中曰。奉命北來。求請二帝。二帝未還。虛中不可歸。遂留。時全國初建。制度草創。頗愛虛中有才藝。每加官爵。虛中即受之。遂與韓昉俱掌制。

**發明**

虛中降金。不書其叛。亦有說乎。夫以天子君臨四海。富有萬方。不思自強以復讐。却乃祈請於醜虜。則是使之者固有罪。非獨為使者之有罪也。故直書降金。而不曰叛。所以恕虛中而罪高宗也。雖然。虛中將命至金。忘君臣虜。豈無罪歟。彼以衣冠之士。陷於左衽之鄉。謂之行已有耻。不可也。偷生以事二

姓。謂之不辱君命。不可也。嗚呼。羞惡之心。人皆有之。無羞惡之心。非人也。若虛中者。忍耻苟榮。與禽獸奚擇哉。故一旦盡削其資政殿大學士之官。而足以著其叛逆之罪云爾。此固書法之深意。

**詔御營統制韓世忠會宗澤以禦金。王彥引兵屯滑州。**

時得報虜分道渡河。詔世忠與澤率所部迎敵。澤聞王彥聚兵太行山。欲大舉趨太原。澤即以彥為忠州防禦使。制置河北軍事。恐彥孤軍不可獨進。召彥計事。彥悉召諸寨。指授方略。以俟會合。乃以萬餘人先發。金人以重兵躡其後。而不敢擊。既至汴。澤令宿兵近甸。以衛根本。彥遂屯滑州之沙店。澤上疏曰。臣欲乘此暑月。遣彥等自滑州渡河。取懷衛。澹相等州。王再興等自鄭州直護西京。陵寢馬擴等自大名取洛相。真定。楊進。王善。丁進等。各以所領兵分路並進。既渡河。則山寨忠義之民相應者。不啻百萬。願陛下早還京師。臣當躬冒矢石。為諸將先。中興之業。必可立致。疏入。黃潛善等忌澤成功。從中沮之。

**金婁室大掠而東。遂陷絳州。**

初宗澤承制。以二庶為陝西制置使。曲端為河東經制使。未幾。錢蓋聞虜陷長安。檄庶兼節制懷慶涇原兵。既



而金人東還。庶以金人重載。可襲取勝。移文兩路。協力更戰。而環慶帥工似。涇原帥席貢。不欲受庶節度。遂具文以報。而實不出兵。金人至清溪。為吳玠所扼。至咸陽。望渭南。義兵滿野。不得渡。遂循渭而東。其支軍入郿。延歸路。虜遂去。曲端乘虜退。復下秦州。端雅不欲屬庶。會延亮自鳳翔歸。端斬之。庶猶以書約似貢。欲逼餘虜渡河。復限大河自守。似貢竟不應。時絳州猶為國拒守。婁室還軍。陷之。

**發明**

婁室。一虜酋也。大掠而東。遂陷絳州。宋之守將。畧無牽制。邀擊之謀。迄使虜人出入自如。恣其剽掠。陷其城邑。是果誰之咎哉。考之分注。王庶欲謀襲取勝。而為王似。席貢所沮。欲限河自守。又為曲端似。貢所抑。然則宋人坐失機會者。由諸將不協之所致也。綱目特書。則其深罪當時之意可見矣。

張慤卒。

慤善理財。論錢穀利害。猶指諸掌。在朝諤諤。有大臣節。然議論可否。不形辭色。未嘗失歡同列。時論善之。

六月。以王庶節制陝西諸軍。曲端為都統制。

時陝西撫諭使謝亮。持詔賜夏國。庶移書曰。大夫出疆。有可以安社稷。利國家。專之可也。夏人之患。小而緩。金人之禍。大而迫。方此虜挫銳於熙河。奔北于本路。子女玉帛。不知紀極。占據同華。畏暑休兵。閣下能仗節督諸路。協同義舉。爭先並進。亦可以驅逐渡河。全秦奠枕。徐圖恢復。亮不聽。

秀州軍亂。御營統制張俊討平之。

秀州軍校徐明等作亂。囚守臣朱芾。命張俊討之。俊擒明。送行在。秀前守臣趙叔近。與王淵有宿憾。俊故淵之部曲。希淵首誣叔近。以同叛殺之。

京畿淮甸蝗。

**發明**

識者不以天占時。而以時占天。夷狄跳梁。盜賊充斥。生民之憔悴益甚。天下之水火益深。京畿淮甸。根本之地。而蝗生焉。其病甚矣。值衰亂之世。民無定主。而救災恤患之政。漠然無聞。惜哉。雖然。物盛則必衰。有隆還有替。徽宗享盈成之業。存侈大之心。欺天虐民。長傲縱欲。只圖長享太平。不料禍出載下。舉族北轅。社稷分崩。貽禍至今。而不息。是以人君當謹之於微云。



御批通鑑綱目卷七十一  
○秋七月東京留守宗澤卒以杜充代之。

澤前後請帝還京二十餘奏每為黃潛善汪伯彥所抑  
潛善伯彥又疑澤為變以郭仲荀為副留守以察之澤  
憂憤成疾疽發于背諸將入問疾澤矍然曰吾以二帝  
蒙塵憤憤至此汝等能殲敵則我死無恨眾皆流涕曰  
敢不盡力諸將出澤歎曰出師未捷身先死長使英雄  
淚滿襟無一語及家事但連呼過河者三而卒年七十  
都人號慟計聞贈觀文殿學士諡忠簡澤子穎居戎幕  
素得士心都人請以穎繼父任時已命杜充代澤不許  
充酷而無謀至汴悉反澤所為於是豪傑離心降盜聚  
城下者復去剽掠矣史臣曰方二帝北行宗社失主宗  
澤一呼而河北義旅數十萬眾若響之應聲實澤之忠  
義有以風動之也使當時無或齟齬牽制之則反二帝  
復舊都一指顧間耳黃潛善汪伯彥嫉能忌功而高宗  
惑於儉邪之口善善而不能使澤不得信其志發憤  
而卒悲哉。

**發明** 宗澤忠君愛國之心堅如鐵石至死不渝屹然  
為東京之保障則其心宋誠矣嘉謀不遂發憤  
而卒可哀也已故特具官以予之杜充酷而無謀使  
之代為留守由是豪傑離心降盜復叛遂致東京不

守充為降虜尚誰咎哉故特書以杜充代者不  
惟譏當時之失策抑亦見東京之陷實基於此  
**廣義** 嗟乎宗澤之志其諸葛孔明之志乎但孔明之  
佐先主君明於上臣良於下是以道行當時而  
無所沮抑故雖志不得就千載之下諒無所愧若宗  
公之輔高宗則不然耳時則君闇於上臣佞於下故  
雖欲行其道而不可得也使其得君如先主則群雄  
聽命巨姦受戮金虜雖黠蓋有不足殄者矣其功烈  
豈不有過于孔明哉惜乎賫志以歿徒起後人  
之嘆噫九原可作當磔黃汪二姦以謝天下。

八月作御寶。

金之入汴也九寶惟大宋受命寶及定命寶在于是帝  
作金寶三一日皇帝欽崇國祀之寶二日天下合同之  
寶三日書  
詔之寶。

貶殿中侍御史馬伸監濮州酒稅卒于道。

伸自湖南還上疏言黃潛善汪伯彥不法十七事乞速  
罷二人政柄別選賢者共圖大事疏入留中明日改授  
衛尉少卿伸辭不拜錄其疏申御史臺且言臣論可采  
即乞施行非是合坐誣罔之罪因移疾待命詔伸言事



不實。送吏部責監濮州酒稅。趣使上道。伸怡然襍被而行。竟死道中。聞考寃之。伸學于程頤。勇於為義。每曰。吾志在行道。以富貴為心。則為富貴所累。以妻子為念。則為妻子所奪。道不可行也。

**發明**

馬伸之貶。初無過也。特因上疏論汪黃之姦。乃善言耳。善言違之。不善言從之。果何謂耶。詩曰。滄滄訛訛。亦孔之哀。謀之其臧。則具是違。謀之不臧。則具是依。我視謀猶伊于胡底。嗚呼。小人同而不和。其慮深矣。嘉謀不行。邪說暴作。遂使正人貶黜。客死于途。詎不甚可惜哉。高宗親履艱難。殷鑒不遠。而乃棄正人。信王士。其處徽宗之時。則其不為徽宗。蓋亦鮮矣。是以人君當以正心誠意為本。而以親賢遠佞為先。天下庶可得而平治也。

**廣義**

嘗謂自古國家之敗亡者。每出于姦邪之陷忠良。而人主迷而不悞也。且以有宋言之。神宗不悟王安石之姦。是以滿朝君子。一網打盡。而禍已胚胎于此時矣。未幾。大蔡小蔡。大惇小惇之徒。踵而行之。釀成徽欽之禍。卒莫之救。而至于宗社滅亡。生靈塗炭。后妃受辱。舉族淪于夷狄。而高宗幾不能保厥躬。其徵驗亦豈遠哉。詩曰。殷鑒不遠。在夏后之世。况繼世而與耳目之所逮者乎。為高宗者。一得馬伸之

疏。即當惕然警悟。改弦易轍。辨其孰為君子而親之。孰為小人而遠之。卻巡幸之計。壯恢復之謀。使忠良協心。姦邪失勢。則大事不去。而大讐可復矣。奈何馬伸朝進忠言。暮承貶詔。卒致忠良解體。姦佞肆兇。其昏庸亦幾于徽欽矣。噫。宋室不競。皆其君之自取。而由人乎哉。

**以趙子砥知台州。**

子砥至燕山。遁歸。命輔臣問北事甚悉。子砥大畧言。金人講和。以用兵。我國斂兵。以待和。吾國與金。勢不兩立。昔契丹主和議。女真主用兵。十餘年間。竟滅契丹。今復蹈其轍。譬人畏虎。以肉餵之。食盡。終于噬人。若設陷穽。以待之。然後可以制虎矣。遂命知台州。

**河北京東捉殺使李成叛。詔江淮制置使劉光世討之。**

光世至光州。大破成衆。招降二萬餘人。成遁去。

**金主吳乞買廢上皇為昏德公。靖康帝為重昏侯。徙之韓州。**



金主命二帝赴上京。以素服見金太祖廟。遂見金主于乾元殿。金主封七上皇帝為昏德公。淵聖皇帝為重昏侯。未幾徙之韓州。令下之日。盡空其城。命晉康郡王孝騫等九百餘人。至韓州同處。給田十五頃。令種蒔以自給。惟秦檜不與徙。依撻懶以居。撻懶亦厚待之。

**發明**

吳乞買特以僭國例待之者。宋氏不謹華戎之辨。耳為降虜。且又與之共功。故成之為僭國。所以予金而罪宋也。然斥名而書廢者。乞買故夷狄之首長。且不使外夷得以加中國也。嗚呼。夷狄之禍。至此極矣。天地為之晦冥。日月為之薄蝕。斯固古今之大變。而非可以常事論者。正以嚴夷夏之分。謹內外之防。扶三綱。立人極。為萬世之戒也。人君觀此。其亦防微杜漸。不見是圖。謹於禮以處國。勤於政以御宇。務明其德。而天下歸。無怠無荒。而四夷王。必使大明既升。而燭火自熄。中國既治。而外患自弭。則亦庶乎其可也。有天下者。尚鑒茲哉。

**廣義**

嗚呼。中國天子。辱於夷狄。則是天翻地覆。首足倒懸之極也。然綱目於金主斥其名。於徽欽尊為帝者何。蓋斥其名者。賤夷狄也。尊為帝者。貴中國也。雖然。其號徽欽父子。不亦宜乎。

九月。郭三益卒。○金將訛里朶襲破信王榛于五馬山砦。遂會粘沒喝入寇。

初。馬擴自五馬山詣行在。黃潛善汪伯彥疑其非真。及行。授密旨。使譏察信王榛。且令擴聽諸路節制。擴知事不成。遂留大名。不進。金訛里朶恐擴以援兵至。急發兵攻五馬山諸砦。斷其汲路。諸砦皆陷。時詔韓世忠以所部自彭城至東平。張俊自東京至開德。馬擴為河北應援。使以備金。訛里朶既破五馬山。探知擴兵南來。使人馳會粘沒喝共備之。粘沒喝將歷懷。衛。而東。聞訛里朶已敗。擴軍于清平。遂由黎陽渡河。會兵以攻澶濮。榛亡走。不知所終。

冬。十月。隆祐太后如杭州。

侍御史張浚請先定六宮所居地。詔孟忠厚奉太后及六宮皇子如杭州。以苗傅。劉正彥為扈從。都副統制。

楊進復叛。寇汝洛。翟進戰死。

楊進復叛。眾至數萬。剽掠汝洛間。翟進患之。與其兄興謀擊之。未果。楊進遣騎數百。絕洛水。犯進營。進乘半渡。



擊之。追奔數十里。破賊四砦。馬驚墜塹。為賊所害。賊乘勝大敗官軍。而以興為京西北路安撫招討使。

**發明**

翟進忘身殉國。死得其所。何不以全節之例予之。原情也。兵家之勝。不可不知。孫子曰。故能示

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實而備之。強而避之。斯無歎矣。翟進恃勝不虞。為賊所害。則與邀功生事者無異。故特貶而書曰戰死。所以深著不滿之意也。為將者。不可不知兵家之勝哉。

**廣義**

臣聞良將用人。猶良醫之用藥也。是故烏頭葶否則芝苓參朮。亦可殺人。觀夫楊進當宗澤留守東京之初。舉三十萬之眾來降。澤能用之。進則俯首聽命。其心從役。今也宗澤既沒。杜充繼之。充也不能往

慎乃司。茲率厥常。悉反澤政。由是豪傑解體。致進叛心復萌。不肯為國破敵。反肆操戈之心。豈不猶烏頭葶藶之遇夫醫師之良與不良者哉。是知進之復叛者。進固有罪也。亦充不能守澤之政故也。

知濮州楊粹中。襲破金粘沒喝軍。十一月。金人陷濮州。粹中死之。

粘沒喝。訛里朶。合兵圍濮州。以濮州小。易之。至城下。知州楊粹中固守。命將姚端夜擣其營。粘沒喝跣足走。僅以身免。遂攻城益急。凡三十三日而陷。粹中被執。竟不屈而死。

**發明**

粹中是舉。亦可謂邀功生事乎。曰非也。夷狄亂

之所必予。况虜軍臨城者乎。粹中守君臣之義。奮不顧身。城陷被執。不屈而死。何其壯哉。故綱目特筆起義。而以全節予之。所以為萬世臣子殉國之勸也。

金婁室陷延安。王庶使曲端將兵救之。端次于襄樂。不進。

庶至京兆。端不欲屬庶。凡有命。多託辭不行。庶無如之何。復還端涇原。時金婁室渡河。謀知庶端不協。乃併兵攻鄜延。庶調兵自沿河至馮翊。據險以守。金人先已乘水渡河。犯晉寧。侵丹州。又渡清水河。破潼關。秦隴皆震。庶傳檄諸路。會兵禦之。時端盡統涇原精兵駐淳化。庶日移文趣端進。端不聽。而遣其副將吳玠復華州。自引兵遷延于道。自邠之三水。與玠會于襄樂。金攻延安急。庶自坊州收散亡往援。知興元府王瓌亦將所部兵赴之。比庶至。其泉。延安已陷。庶無所歸。以兵付瓌。自將百騎。與官屬馳赴襄樂。勞軍。猶以節制望端。欲倚以自副。



御批通鑑綱目卷之三十一  
端彌不平。見庶問延安失守狀。謀殺之。不果。乃拘其官屬。奪其節制使。會庶自劾。得詔罷守京兆。乃去。時王瓌將兩軍在慶陽。端使其統制張中孚往召之。日。瓌若不聽。則斬以來。會瓌已去。追之不及。

**發明** 凡救者。未可不善者也。兵伐而書次。以次為善。救而書次。以次為譏。次于襄樂不進。譏之也。是時虜寇延安。危迫既甚。曲端屢奉王庶之檄。便當過往救之。一以解延安之倒懸。一以舒君父之震恐。可也。夫何統率精兵。次于襄樂。而遷延怠慢之心著矣。人臣無將。將而必誅。端之兵。足以破賊。端之勇。足以拒賊。而逗撓如此。謂之何哉。故特書次于襄樂不進。所以罪不怠君也。

**廣義** 嗚呼。帥臣之志。孰不欲為國破敵。以樹功名哉。然未有離心離德而能成之者也。使王庶曲端不二其心。如率然在山。首尾相顧。則蒲察婁室必成擒矣。豈曰救之云乎哉。惟其心之不一。所以獲喪師失地之罪。而遂金人之謀耳。書曰。爾尚一乃心力。其克有勳。又曰。爾尚一德一心。立定厥功。以克永世。惜乎王庶曲端。不足以知此。

### 金始撰國史。

女真初未有文字。粘沒喝好訪問女真老人。多得其祖宗遺事。及金主嗣位。韓昉輩皆在左右。文學之士。稍見拔擢。至是詔採摭遺言舊事。以備國史。命烏野與耶律迪越掌之。

### 金兀朮陷開德府相州。○以魏行可假禮部侍郎使金軍。

行可應募使金軍。見金人于澶淵。金人知其布衣借官。待之甚薄。因留不遣。行可嘗貽書金人。警以不戢自焚之禍。竟卒于金。

### 朝享祖宗神主于壽寧寺。

**廣義** 自古祖宗創業。孰不望其子孫。有以守成之也。高宗不能興復祖宗之業。而復還舊都。播遷至此。其有負于祖宗也多矣。今而不能朝享祖宗于太廟。陵寢而朝享于僧寺。使宋之祖宗有靈。必不受此辱已之享。噫。高宗縱不愧于祖宗。寧不愧于是寺之僧也耶。

### ○郊大赦。

#### 發明

事有緩急。時有治亂。二者失其序。則顛倒而錯繆矣。粵自宋室不綱。女真雲擾。四五年間。日益



猖熾。求之宋人制禦。自詔韓世忠宗澤備金之外。他未之聞。其間文陷州郡。幾半天下。至是陷濮州。陷延安。陷開德。陷相州。如入無人之境。當時天下不聞有勤王之師。朝廷不聞有破虜之功。徒見宰相壅蔽。天子依違而已。夫以黠虜橫行如此。而宋之君臣。了無一策。惟聞以魏行可使金。朝享祖宗神主。郊大赦。嗚呼。陋哉。若高宗者。是誠急而行緩。亂而行治者也。綱目備書于冊。不再貶而其失自見。

○金人寇晉寧軍。知軍事徐徽言拒却之。知府州折可求

叛降金。

先是徽言陰結汾晉土豪。約以復故地。則奏官為守長。聽其世襲。會朝論與虜結和。抑其所請。虜忌徽言。欲速拔晉寧以除其患。既破延安。遂自綏德渡河。圍之三月。徽言屢破却之。至是徽言約可求出兵。夾攻金人。婁室聞之。執可求之子彥文。使為書招可求。可求遂以所屬麟府豐三州降金。可求與徽言連姻。金人使招徽言于城下。徽言引弓射之。可求走。徽言引兵擊虜。大敗之。斬婁室之子。

**發明** 所貴乎中國士大夫者。以其有禮義廉耻四事而已。四事既亡。則冠裳而禽犢。何以齒於人乎。

金虜之寇晉寧。徽言悉力固守。遂約可求併兵禦敵。苟有人心者。則必同謀協力。以獎王室。此固職分之宜也。夫何因其執子。相率降金。則禮義廉耻。為之掃地矣。故直書叛降。以著其不赦之罪。

吳玠襲史斌。斬之。

史斌圍興元不克。引兵趨關中。義兵統領張宗誘斌還長安。欲徐圖之。曲端怒宗。遣玠襲斬斌。而自襲宗殺之。

十二月。劉豫叛降金。

撻懶圍濟南。劉豫遣子麟禦却之。撻懶遣人陷豫以利。豫懲前忿。遂殺濟南驍將關勝。率百姓降金。百姓不從。納款。

**發明** 按分注。撻懶圍濟南。劉豫有破敵之功。及陷以利。率眾降金。至綱目盡削其事。直書劉豫叛降。

金者。以見濟南之力。猶足拒虜。而劉豫自降之也。然劉豫既有專城之寄。又反降讐。而背君父。他日僭立。非次。妄干位號。則其罪不可得而逃矣。此綱目所以書其叛降。以正其反逆之誅也。

金訛里朶陷北京。提刑郭未死之。



訛里朶攻大名急。守臣張益謙欲遁。未日。北門所以遮梁宋。虜得志。則胡廷危矣。因自率兵晝夜乘城。且絕死。士告急于行在。會大霧四塞。城遂陷。益謙與轉運判官裴億迎降。訛里朶問曰。城破乃降。何也。二人以永不從為辭。訛里朶遣騎召未。謂曰。沮降者誰。未曰。不降者我。訛里朶以富貴啗之。未罵曰。無知犬豕。恨不醢爾。以報國。何說降乎。訛里朶怒。併其家屬。皆殺之。

**發明**

郭未職任提刑。非守臣比。然且率兵固守。力竭而亡。當時張益謙裴億之徒。偷生降虜。其罪可勝誅哉。觀其罵虜之言。則君臣之義明。夷夏之分定矣。特書死之。予全節也。

**廣義**

張益謙裴億不能死封疆。而郭未死之。是二人之生。不如一未之死。孟子曰。則凡可以得生。可以避患者。何不為也。益謙與億是也。至若舍生取義。而能盡臣節者。未獨有焉。

以黃潛善。注伯彥。為尚書左右僕射。兼門下中書侍郎。顏岐。朱勝非。為門下中書侍郎。盧益。同知樞密院事。

潛善伯彥入謝。帝曰。潛善作左相。伯彥作右相。朕何患國事不濟。時金兵橫行。山東群盜蜂起。而潛善伯彥既

無謀畧。專權自恣。東京委之御史。南京委之留臺。泗州委之郡守。言事者不納其說。請兵者不以上聞。金兵日南。而潛善等以為為李成餘黨。無足慮者。

**發明**

宰相之職。經體贊元。所繫甚重。苟徒尸位而無經綸之策。何以謂之宰相乎。高宗以黃潛善注伯彥為丞相。而以顏岐朱勝非為參政。可謂物以群分者矣。嗚呼。高宗以汪黃為能而相之。何異老馬反為駒。不顧其後。如食且餽。如酌孔取。然而汪黃但知讒害人。以取爵位。而不知其不勝任也。故特書以深貶之。任相如此。則時事豈不可知哉。吁。

**廣義**

分注備載黃汪二賊。蒙蔽高宗。而高宗恬不知省。徒使百世之下。令人不平。然而高宗之不見辱于金虜者。特幸也。使其如父若兄。則將有昏伯之封矣。大易豐之上六曰。豐其屋。鄙其家。闕其戶。闐無其人。三歲不覲。凶。高宗之謂也。

金粘沒喝陷襲慶府。

軍士有欲發孔子墓者。粘沒喝問其通事高慶裔曰。孔子何人。曰。古之大聖人。粘沒喝曰。大聖人墓。安可發。遂



殺軍士。

以禮部侍郎張浚參贊御營軍事。

浚極言金人必來。請預為備。黃潛善汪伯彥以為過計而笑之。命浚參贊軍事。與呂頤浩教習河朔兵民。

三年。金天會。春正月。河北制置使王彥致仕。

彥以所部兵馬付東京留守司。而率親兵趨行在。見黃潛善汪伯彥力陳兩河忠義。延頸以望王師。願因人心大舉北伐。言辭憤激。二人大怒。遂請降旨免對。差充御營平寇統領。彥遂稱疾致仕。

**發明**

凡書致仕。予知止也。然天下未寧。夷狄未息。正用人之時。何以致仕。蓋必有其說焉。王彥力陳恢復之議。見忤汪黃。稱疾致仕。則抑鬱不自伸之意可見矣。詩曰。雨雪瀼瀼。見覲日消。莫肯下遺。式居婁驕。高宗偏信讒言。不肯貶下。而遺棄之。徒以忠言為佞。佞言為忠。中興之業。烏能成乎。然則小人之禍烈矣。君子之道消矣。綱曰。具官而書致仕。所以重予王彥。而深罪當時也。夫豈於兵亂倥偬之日。武臣致仕。尚可以道其責哉。

**廣義**

偉哉王彥之見幾明決也。然豈不知黃汪二姦之不欲北伐哉。特以勢在二姦。不得不與言之耳。假使不與之言。而陳於高宗。殆見高宗之志。亦二姦之志焉。上下同心。亦不能必其俞允也。夫王彥不言而行北伐之舉。不可也。言之不允而行之。亦不可也。二者無一而可。則將若之何哉。曰。行吾之志而已。故於其降詔免對之時。即稱疾致仕。其制行何其若是之勇哉。豫之介石。彥其有焉。

以路允迪簽書樞密院事。○盜張用王善復叛。寇淮寧。

用善駐京西。連亘數州。自京西至光壽。據千里之地。兵馬接迹不斷。擄掠糧食。所至一空。

金粘沒喝陷徐州。知州事王復死之。

金人圍城。復與子倚率軍民力戰。外援不至。城陷。復謂粘沒喝曰。死守者我也。願殺我而舍僚吏百姓。粘沒喝欲降之。復嫚罵求死。闔門百口皆被殺。

**發明**

王復之死。死於義也。觀其謂虜之言。則其盡忠不屈之心。可見矣。故特書死之。所以不沒其節也。



韓世忠會兵救濮州。至沐陽。兵潰。金粘沒喝遂入淮泗。

世忠屯淮陽。會山東兵以援濮州。粘沒喝聞之。分兵萬人趨揚州。自率大軍迎戰。世忠以眾寡不敵。夜引還。粘沒喝躡之。至沐陽。世忠棄軍走鹽城。眾遂潰。張遇戰死。粘沒喝入淮陽。以騎兵三千取彭城。間道趨淮東。入泗州。

二月。詔劉光世將兵阻淮以拒金。光世兵潰。走還。金粘沒喝遂陷天長軍。帝奔鎮江。

粘沒喝至楚州。守臣朱琳降。遂乘勝而南。陷天長軍。內侍鄭詢報金兵至。帝即被甲乘騎。馳至瓜洲步。得小舟渡江。惟護聖軍卒數人。及王淵張俊。內侍康履等。從行日暮。至鎮江府。時汪伯彥黃潛善。方率同列。聽浮屠克勤說法罷會食。堂吏大呼曰。駕已行矣。二人相顧蒼黃。乃戎服策馬南馳。居民爭門而出。死者相枕籍。無不怨憤。司農卿黃鶚至江上。軍士以為黃潛善。罵之曰。誤國誤民。皆汝之罪。鶚方辯其非是。而首已斷矣。是日金將馬五帥五百騎。先馳至揚州城下。聞帝已南行。乃追至揚子橋。時事起倉卒。朝廷儀物皆委棄。太常少卿季陵

亟取九廟神主以行。出城未數里。回望城中煙焰燭天。陵為金人所追。亡太祖神主于道。

**發明**

光世受命拒金。兵潰而死。固其分也。夫何偷生苟免。棄眾走還。豈事君之義乎。故書走還。罪法也。虜陷天長。漸逼畿甸。高宗未聞命將出師。背城一戰。但見天子單騎出走。宰相猶聽浮屠。謂之何哉。故綱目於此。書帝奔鎮江。不以天王之禮予之。而以匹夫庶人之事待之。可謂賤之甚矣。天王出居鄭。春秋譏之。夫以貴為天子。富有四海。一旦失國奔走。曾匹夫之不若焉。故特書奔鎮江。所以深譏之也。是舉君臣皆罪之爾。

**廣義**

嗟夫。黃汪二賊。欺君誤國。至於如此之極。厥罪何可勝誅。于時四面皆金兵矣。尚聽浮屠說法。無異平日。孟子曰。安其危而利其菑。樂其所以亡者。其二賊之謂歟。向非鄭詢之報而急渡江。則高宗亦成擒矣。若使李綱不安置。王彥不致仕。用馬伸之言而罷二賊。則高宗未必如是之狼狽也。噫。然則高宗之東奔西逐者。無乃其自取乎。

帝如杭州。以呂頤浩簽書樞密院事。守鎮江。



帝至鎮江。宿于府治。翌日。召從臣問去留。吏部尚書呂頤浩乞留。蹕以為江北聲援。群臣皆以為然。王淵獨言鎮江止可捍一面。若金人自通州渡江。以據姑蘇。將若之何。不如錢塘有重江之險。帝意遂決。以頤浩為江淮制置使。與行在五軍制置使劉光世。駐鎮江。又以楊惟忠節制江東軍馬。駐江寧。是夕發鎮江。越四日。次平江。命朱勝非節制平江秀州軍馬。張浚副之。留王淵守平江。又二日。次崇德。時呂頤浩從行。即拜同簽書樞密院事。江淮兩浙制置使。以兵二千。還屯京口。又命張俊以兵八千。守吳江。

**廣義**

金陵。帝王州也。有石頭之固。有長江之險。故如吳。如晉。如宋。如齊。如梁。如陳。莫不藉此以固。王業。然皆不能混一天下者。非其地之罪也。溺於苟安。故也。豈杭黑子彈丸之比哉。且杭州不過東南瀕海之一郡耳。未聞有立國於此。而能興復者也。高宗何獨取於此哉。臣知其意。非不欲留金陵也。但慮金人之迫近。止圖偷生免死而已。豈有他哉。使金人乘勝取杭。亦惟航海一策耳。舍此何能為哉。人謂宋高宗中興。實未足以愜識者之論。

遣閣門祇候劉俊民使金軍。詔錄用張邦昌親屬。

仍命俊民持邦昌貽金人約和書藁以行。

金婁室陷晉寧軍。徐徽言死之。

婁室破晉寧軍。徽言據子城拒戰。因潰圍走。被擒。使之拜。不拜。臨之以兵。不動。命折可求諭使降。徽言大罵。婁室殺之。統制孫昂及士卒皆不屈。被害。事聞。贈徽言晉州觀察使。諡忠壯。

**發明**

徽言之守晉寧。宣力既久。城陷被執。奮罵不降。誠所謂威武不能屈。其忠盛矣。故特以全節予之也。

帝至杭州。赦。

帝駐驛杭州。即州治為行宮。下詔罪已。求直言。赦死罪以下。放還士大夫被竄斥者。惟李綱不赦。更不放還。蓋用黃潛善善計。罪綱以謝金也。和州防禦使馬擴。應詔上書。言前日之事。其訣有四。其失有六。今願陛下西幸巴蜀。用陝右之兵。留重臣使鎮江南。撫淮甸。破金賊之計。回天下之心。是為上策。都守武昌。襟帶荆湖。控引川廣。招集義兵。屯布上流。扼據形勢。密約河南諸路豪傑。許以得地世守。是為中策。駐驛金陵。備禦江口。通達漕運。



精習水軍。厚激將士。以幸一勝。觀敵事勢。預備遷徙。是為下策。若倚長江為可恃。幸金賊之不來。猶豫遷延。候至秋冬。金賊再舉。驅虜舟楫。江淮千里。數道並進。方當此時。然後又悔。是為無策。擴累數千言。皆切事機。

金人焚揚州而去。

金人焚揚州而去。呂頤浩遣陳彥渡江。襲金餘兵。復揚州。

黃潛善汪伯彥以罪免。

潛善伯彥自知不為眾所容。聯疏求退。中丞張浚論二人大罪二十。致陛下蒙塵。天下怨對。乞加罪斥。乃罷潛善。知江寧府。伯彥知洪州。潛善猥持國柄。嫉害忌良。逐李綱。沮宗澤。臺諫內侍。言者隨陷。以奇禍。中外為之切齒。而帝不悟。伯彥則居位日淺。論者或未減其罪云。

**發明**

詩云。教猱升木。如塗塗附。君子有微猷。小人與屬。朱子曰。言小人骨肉之恩本薄。王又好諛佞。以來之。是猶教猱升木。又於泥塗之上。加以泥塗附之也。苟王有美道。則小人將反以為善以附之。不至於如此矣。汪黃主和誤國。妬賢欺主。以致金人入寇。帝之播越。皆二人之罪也。豈非高宗好諛佞。而小人

得以乘之乎。茲因人論而免之。宜矣。故直書以罪。乃深貶之。

**廣義**

黃汪二賊之罪。雖磔于市朝。不足以謝天下。豈貶官之可厭於人情耶。高宗於李綱反安置於二賊。則罷免。顛倒是非。何以為訓。君子以恢復之事望高宗。殆見其難矣。

以葉夢得張澂為尚書左右丞。○贈陳東歐陽澈官。

仍官其親屬一人。恤其家。又召馬伸赴行在。時伸已卒。詔贈直龍圖閣。

**發明**

尹氏曰。無庸東之禍。則子胥之諫不驗。無淝水之敗。則王猛之言不酬。太宗思魏徵於伐遼之後。玄宗思張九齡於奔蜀之餘。忠臣智士。為國遠慮。而人主常患於忽其言而不用。至於禍敗已形。則回思曩日之告。如著龜明鑑。毫髮不爽。然已無及矣。豈天固欲以此顯忠賢之先見耶。前此東。澈。論黃潛善之誤國。請高宗之北征。帝不聽。而復殺之。今已三年矣。向來之言。無一不驗。故凡金人再寇。雖起於彼。其實皆汪黃醞釀以成之耳。嘉其忠而不誅二賊。高宗猶未為盡知東。澈者也。綱目於此。特書贈官。其所以予悔悟也。為如何哉。人主觀此。其亦聽用忠謀於無事之日。毋徒思之於有事之後乎。吁。



三月。以朱勝非爲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命張浚駐平江。○葉夢得罷。以王淵同簽書樞密院事。

先是帝渡江。劉光世見帝泣曰。王淵專管江上海船。每言緩急不誤。今臣所部數萬騎。二千餘不能濟。淵忿其言。斬江北都巡檢使皇甫佐以自解。朱勝非馳見淵督之。淵始經畫已無所及。遂失諸將心。至是制下。諸將籍籍。帝乃命淵免進呈書押。

以呂頤浩爲江東安撫制置使。○扈從統制苗傅。劉正彥作亂。殺王淵及內侍康履等。劫帝傳位于魏國公粵。請隆祐太后臨朝。

苗傅自負世將。以王淵驟遷顯職。心不平之。而劉正彥亦以招降劇盜。功大賞薄。怨上。二人因相結。時內侍康履。藍珪。恃恩用事。履尤妄作威福。凌忽諸將。諸將嫉之。會內侍臨浙觀潮。供帳遮道。傅等怒曰。汝輩使天子顛沛至此。猶敢爾邪。中大夫王世修亦嫉內侍恣橫。言於正彥。正彥曰。會當共除之。及王淵入樞府。傅等疑其由

內侍以進。遂與世修謀先斬淵。然後殺宦者。議既定。時以劉光世爲殿前都指揮使。百官入聽宣制。傅正彥令世修伏兵城北橋下。俟淵退朝。即擗下馬。誣以結宦者謀反。正彥手斬淵。即與傅擁兵至行宮門外。泉淵首于行闕。分捕內侍皆殺之。履馳入宮白帝。帝大驚。朱勝非急趨樓上。詰傅等擅殺之故。中軍統制吳湛排門引傅黨入內。奏曰。傅等不負國家。止爲天下除害耳。知杭州康允之見事急。請帝御樓撫諭之。日將午。帝登樓。傅等望見黃蓋猶山呼而拜。帝憑欄呼傅等問故。傅厲聲對曰。陛下信任中官。賞罰不公。軍士有功者不賞。內侍所主得官。黃潛善。注伯彥。誤國至此。猶未遠竄。王淵遇賊不戰。首先渡江。因交康履。乃除樞密。臣自陛下即位以來。功多賞薄。臣已將王淵斬首。中官在外者皆誅訖。更乞康履。曾擇誅之。以謝三軍。帝曰。潛善。伯彥。已降黜。履擇當重與降責。卿等可歸營。傅曰。天下生靈無辜。肝腦塗地。止緣中官擅權。若不斬履。擇臣不還營。帝猶未許。逾時。傅兵不退。帝不得已。命湛執履與之。傅即於樓下腰斬履。齧其肉。泉首與淵首相望。并捕擇斬之。編管藍珪于遠州。帝諭傅等歸營。傅等進曰。陛下不當即大位。將來淵聖皇。帝來歸。未知何以處之。帝命朱勝非總樓下。委曲諭之。傅請隆祐太后同聽政。及遣人使金議和。帝許之。即下詔請隆祐太后垂簾。傅等聞詔不拜。曰。自



有皇太子可立。况道君皇帝已有故事。勝非還白帝。帝曰。朕當退避。但須太后手詔也。乃遣顏岐入內。請太后御樓。太后至。帝立楹側。從官請帝坐。帝曰。不當坐此矣。太后因乘肩輿。下樓出門。見傳等諭之曰。自道君皇帝任蔡京王黼。更祖宗法度。童貫起邊事。所以招致金人。養成金人之禍。豈關今上皇帝事。况皇帝初無失德。止為黃潛善汪伯彥所誤。今已竄逐。統制豈不知之。傳等對曰。臣等必欲太后為天下主。奉皇子為帝。后曰。今疆敵在前。吾以一婦人。抱三歲兒。決事。何以令天下。敵國聞之。豈不轉加輕侮。傳等不從。后顧勝非曰。今日政須大臣果決。相公可無一言。勝非還白帝曰。傳等腹心有王鈞甫者。適語臣云。二將忠有餘而學不足。此語可為後圖之緒。帝乃即坐上作詔。禪位于皇子。而請太后同聽政。宣詔畢。傳等麾其軍退。於是皇子勇即位。太后垂簾決事。尊帝為睿聖仁孝皇帝。以顯寧寺為睿聖宮。是夕。徙帝居之。大赦。改元明受。以張浚兼中書侍郎。韓世忠為御營使司提舉。一行事務。張俊為秦鳳副總管。分其眾隸諸軍。又以王孝迪為中書侍郎。盧益為尚書左丞。加傳為武當軍節度使。正彥為武成軍節度使。以吳湛主管步軍司。王孝迪。盧益。為大金國信使。朱勝非奏。母后垂簾。須二人同對。此承平故事。今日事機。須密奏者。乞許臣僚獨對。而日引傳黨二人上殿。以弭其疑。太

后語帝曰。賴相此人。若汪黃在位。事已狼籍矣。傳等欲挾帝幸徽越。勝非諭之以禍福。乃止。  
**發明** 二逆豎作亂。而建置天子。在其掌握。而群臣無如之何。則宋室慊慊不振之勢。可見矣。又安能恢復舊物。中興天下哉。  
據事直書。其義自見。

**廣義**

大抵人君所恃以爲治者。刑與賞而已。刑賞者。治天下之具也。非其心之至公至明者。烏能執

其柄。以懲勸天下之人。心哉。何則。刑賞出于天。而不出于人者也。故臯陶曰。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天討有罪。五刑五用哉。故曰。爵人於朝。與眾共之。刑人于市。與眾棄之。謂之眾者。公之所在也。公則天。私則人矣。君人者。法天以政。養萬民者也。烏可不以公而以私邪。高宗當國步艱難之秋。不能立乎窮且益堅之志。動輒信讒。而使刑賞大權。每出於奸諛。閹寺之輩。而國且不治。况望其能恢復哉。今於苗傳劉正彥之亂。其不至于魯昭。高貴鄉公者。幸矣。臣嘗推夫苗劉作亂之由。非其本心也。乃不平之故也。當夫金人追高宗於揚州之日。君臣上下。若癡若騃。黃汪二賊。方且聽浮屠說法。視其君如路人。豈有一人有功之當賞者耶。無非可刑者耳。故劉光世見高宗泣訴王淵管船不法之罪。則淵在所當刑者也。夫何高宗溺於



張浚。呂頤浩。會兵討賊。

改元赦書至平江。張浚命守臣湯東野。秘不宣。既而得苗傅等所傳檄。浚慟哭。召東野。及提刑趙哲。謀起兵討之。時傅令張俊以三百人赴秦鳳。而以餘兵屬他將。俊知其偽。拒不受。軍士洶洶。俊諭之曰。當詣張侍郎決之。即引所部八千人至平江。浚見俊語故。相持而泣。且諭俊以將起兵問罪。俊泣拜曰。此須侍郎濟以機術。毋驚動乘輿也。赦至江寧。呂頤浩曰。是必有兵變。其子抗曰。主上春秋鼎盛。二帝蒙塵沙漠。日望拯救。其肯遽遜位於幼冲乎。灼知兵變無疑也。即遣人寓書於浚。浚以頤浩有威望。能斷大事。乃答書約共起兵。且告劉光世于

鎮江。令以兵來會。頤浩得浚書。因上疏請復辟。遂以兵發江寧。舉鞭誓衆。士皆感厲。張浚又念傅等居中。欲得辯士往說之。節制司叅議官馮轡請行。浚遣之。至杭。見傅等。折以正義。令早反正。劉正彥遣轡約浚至杭。浚命張俊分兵扼吳江。上疏請復辟。苗傅等謀除浚禮部尚書。命將所部詣行在。浚以大兵未集。未敢誦言討賊。乃託云。張俊驟回。人情震驚。不可不少留以撫其軍。會韓世忠自鹽城由海道將赴行在。至常熟。張俊聞之。曰。世忠來。事濟矣。因白浚。以書招之。世忠得書。以酒酌地。曰。誓不與此賊共戴天。至平江。見浚慟哭曰。今日之事。世忠願與張俊任之。公無憂也。浚因大犒俊。世忠將士。衆皆感憤。於是令世忠帥兵赴闕。戒之曰。投鼠忌器。事不可急。急則恐有他變。宜趨秀州。據糧道。以俟大軍之至。世忠發平江。至秀州。稱病不行。而大修戰具。傅等聞之。始懼。欲拘世忠妻子以爲質。朱勝非給傅曰。不若遣之。使迂世忠而慰撫之。則平江諸人益安矣。傅從之。乃白太后。封世忠妻梁氏爲安國夫人。俾迂世忠。梁氏疾驅出城。一日夜。會世忠于秀州。勝非喜曰。二兇真無能爲也。張浚復遣馮轡往杭。因報書于正彥曰。自古言涉不順。謂之指斥乘輿。事涉不遜。謂之震驚宮闕。廢立之事。謂之大逆不道。大逆不道者。族。今建炎皇帝。不聞失德。一旦遜位。豈所宜聞。傅等得書而恐。乃遣苗瑀。馬柔吉。



將重兵扼臨平。亟除俊。世忠節度使。而誣浚欲危社稷。責黃州團練副使。郴州安置。浚等皆不受。願浩將至平江。浚乘輕舟逐之。谷以大計。願浩曰。曩諫開邊。幾死宦臣之手。承乏漕輓。幾陷腥羶之域。今事不諧。不過赤族。爲社稷死。豈不快乎。浚壯其言。旣而劉光世兵亦至。浚乃草檄。聲傳。正彥之罪。以韓世忠爲前軍。張俊翼之。劉光世爲游擊。願浩。浚。總中軍。光世分兵殿後。太后降旨。睿聖皇帝處分兵馬重事。以浚同知樞密院事。李邴。鄭穀。並同簽書院事。浚。願浩等發平江。上疏乞建炎皇帝還卽尊位。傅等聞之。憂恐不知所爲。朱勝非謂之曰。勤王之師未進者。使是間自反正耳。不然。下詔率百官六軍。請帝還宮。公等置身何地乎。卽召李邴。張守。作百官章。及太后手詔。賜傅。正彥。鐵券。傅等遂帥百官朝于睿聖宮。帝慰勞之。傅。正彥。以手加額曰。聖天子。度量如是也。傅黨張達曰。趙氏安。苗氏危矣。

### 發明

苗劉作亂。劫帝傳位。天下之亂賊耳。當時諸將擁強兵。據大鎮。無有與義兵以討賊爲事者。獨張浚願浩仗義勤王。則其急君之心可見矣。然綱目亦予其討者。所以勸狗義之人。且以正逆賊之罪也。

### 盜邵青掠泗州。

青本五丈河舟人。去爲盜。聚兵剽劫楚泗間。

### 金以劉豫知東平府。節制河南州郡。

時京東諸郡多陷于金。金界舊河以南。俾豫統之。又以豫子麟。知濟南府。訛里朶還屯濱州。粘沒喝歸至東平。命捷懶屯兵衝要。以鎮撫之。

### 王復故將趙立復徐州。

初金人破徐州。王復死之。都虞候趙立戰死而復蘇。求復尸瘞之。陰結鄉民爲收復計。及金師比去。乃帥殘兵邀擊。大敗之。遂復徐州。事聞。詔以立權知州。事。時山東爲盜區。立介居其間。威名流聞。

### 發明

凡書故將。予義也。蓋善有可錄。雖盜賊小人。不棄也。王復死於王事。而趙立乃有與復之功。綱目樂與人爲善。亦不以偏禰之故而不錄。故特書王復故將趙立復徐州。以予之。

### 夏四月。帝復位。召張浚知樞密院事。

太后下詔還政。朱勝非帥百官詣睿聖宮。親掖帝乘馬還行宮。與太后御前殿垂簾。復以建炎紀年。以苗傅爲



淮西制置使劉正彥副之。越四日。太后撤簾。

呂頤浩。張浚。敗賊將苗翊于臨平。苗傳劉正彥夜遁。頤浩浚入杭州。

呂頤浩。張浚。軍次秀州。頤浩諭諸將曰。今雖反正。而賊猶搃兵居內。事若不濟。必反以惡名加我。翟義。徐敬業。可監也。進次臨平。苗翊。馬柔吉。負山阻水為陣。中流植鹿角。以硬行舟。韓世忠。舍舟力戰。張俊。劉光世。繼之。翊衆少却。世忠復舍馬操戈而前。令將士曰。今日當以死報國。面不被數矢者。皆斬。於是士卒爭用命。翊引神臂弩。持滿以待。世忠。瞋目大呼。挺刃突前。翊衆辟易。矢不及發。遂敗走。勤王兵入北關。傳正彥。急趣都堂取鐵券。擁精兵二千。夜開湧金門以走。犯富陽新城二縣。將南趨。聞中。頤浩。浚。入城。世忠手執王世修。以屬吏。頤浩。浚。入見。伏地涕泣待罪。帝問。勞再三。謂浚曰。曩在睿聖。兩宮隔絕。一日。啜羹。忽聞貶卿。不覺覆手。念卿被謫。此事誰任。解所服玉帶賜之。帝握世忠手。慟哭曰。中軍統制吳湛。佐逆為最。尚留朕肘腋。能先誅乎。世忠即謁湛。握手與語。折其中指。與王世修俱斬于市。逆黨王元。左言。馬瑗。范仲熊。時希孟。皆敗。

朱勝非。顏岐。王孝迪。張澂。路允迪。盧益。免。

朱勝非見帝。言曰。臣昔遇變。義當即死。偷生至此。欲圖今日之事耳。因乞罷政。帝問誰可代者。對曰。呂頤浩。張浚。帝問孰優。對曰。頤浩練事而暴。浚喜事而疎。帝曰。浚太年少。對曰。臣向被召。軍旅錢穀悉付浚。此舉。浚實主之。中丞張守論勝非不能預防。致賊猖獗。宜罷之。不報。至是與同位俱免。未幾復落職。居張澂于衡州。

發明

易曰。王臣蹇蹇。匪躬之故。象曰。王臣蹇蹇。終無尤也。大臣值國家大變。則必設謀措事。削平內難。必不得已。死生以之。可也。勝非等值苗劉之亂。依阿取容。殊無可否。誠宜罪者。高宗復位而皆免之。豈不得其宜哉。故直書免者。以明勝非等之可免也。其旨嚴矣。

以呂頤浩為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李邴為尚書右丞。

鄭穀簽書樞密院事。

以劉光世為御營副使。韓世忠。張俊。為御前左右軍都統制。

禁內侍干預朝政。



詔內侍不得與主兵官交通。及饋遺假貸。借役禁軍。干預朝政。外官非親戚。亦不得往還。如違。並行軍法。

重正三省官名。

自元豐肇建三省。凡軍國事。中書揆而議之。門下省覆之。尚書承行之。三省皆不置官長。以左右僕射兼兩省侍郎。二相既分班進呈。首相遂不復與朝廷議論。元祐初。司馬光乃請令三省合班奏事。分省治事。至是從。呂頤浩之言。詔左右僕射並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改中書門下侍郎為參知政事。省尚書左右丞。三省始合為一。

**發明**

上書禁內侍干預朝政。下書重正三省官名。皆所以予其革宿弊也。是亦過而能改者乎。表而出之。蓋亦不沒其善耳。

以李邴參知政事。○帝如江寧。

既至。改江寧為建康府。

冊魏國公粵為皇太子。○盜薛慶據高郵。張浚諭降之。

慶據高郵。有眾數萬。浚恐其滋蔓。請往招之。入慶壘。諭以朝廷恩意。慶感服。遂降。浚留撫其眾。或傳浚被執。呂

頤浩等請罷浚。帝從之。越十日浚還。帝驚嘆。即日趣就職。

金人陷鄜坊州。

未幾。又陷鞏州。

五月。以張浚為川。陝。京。湖。宣撫處置使。便宜黜陟。

浚謂中興當自關陝始。慮金人或先入陝蜀。則東南不可保。因慷慨請行。詔以浚為宣撫處置使。聽便宜黜陟。與沿江襄漢守臣。議儲蓄以待臨幸。帝問浚大計。浚請身任陝蜀之事。置幕府于秦州。別遣大臣與韓世忠鎮淮東。令呂頤浩扈蹕來武昌。為趨陝之計。復以張俊。劉光世。與秦川相首尾。帝然之。初浚宣撫川。陝之議未決。監登聞檢院汪若海曰。天下者。常山蛇勢也。秦蜀為首。東南為尾。中原為脊。今以東南為首。安能起天下之脊哉。將圖恢復。必在川陝。浚大悅。

**發明**

觀此。則浚之得君。可謂專矣。君之任浚。可謂篤矣。川。陝。京。湖。悉為所轄。以之宣撫。以之處置。以之便。且黜陟。而數郡之權。皆歸於浚耳。易曰。在師中。吉。承天寵也。王三錫命。懷萬邦也。苟非浚之德望。素



有以暴白於天下者。安能寵任之。若是哉。故綱目特揭而書之。于冊既足以表張浚之才。又足以著高宗之明也。君臣之問。兩無所歎矣。

**廣義**

大抵取天下之術。道德為先。形勝次之。蓋道德本也。形勝末也。有其本而兼其末者。得之必易。而傳之者亦促。三代以下。得之易而傳之遠者。西漢是也。得之易而傳之促者。嬴秦是也。彼呂政以武人為大君。恃關陝之固。以一滅六。然而仁義不施。其於道德也何有。故卒至於二世而亡。非其得之易而傳之促者乎。若夫漢高據巴蜀之險。而能養民致賢。以興仁義之師。是以不五載而滅西楚。厥後因婁敬之說。以都關中。其亦有取夫形勝也。故歷年四百有九。傳世二十有四。非其得之易而傳之遠者乎。然人徒知取天下尚乎形勝。殊不知形勝固可尚。使無道德以為本。則雖得之。必失之矣。孟子曰。域民不以封疆之界。固國不以山谿之險。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是也。張浚勸高宗幸川陝。似乎計之得者也。惜乎無一語道德以及之。亦未為無失也。浚於此時。言聽計從之時也。蓋亦告高宗曰。今當國步艱難之秋。不可以怯懦自處。陛下當奮乾剛之勇。

先正其心。以定恢復之計。不為邪說所惑。然後正其心以待人。正其心以決事。正其心以用賢。正其心以去惡。若然。則邪正有所分。而賢否有所別矣。賢如李綱。馬伸。張所。王彥者。復之以爵位。惡如潛善。伯彥者。加之。以顯戮。必使前後左右。無非正人。則邪佞無自入。而大事可圖矣。夫然後誓約同志。奉駕以幸秦川。則天下勤王之師。必雲集響應。而大讐可復也。中興之業。豈止於是而已哉。不此之務。而徒以形勝為言。亦未為策之得者也。噫。以浚之賢。而尚為棄本逐末之說。况下於浚者哉。

**以滕康同簽書樞密院事。○遣徽猷閣待制洪皓使金。金**

**人拘之。**

粘沒喝自東平還雲中。訛里朶自清州還燕山。帝遣皓如金。遺粘沒喝書。願去尊號。用金正朔。比于藩臣。時所在盜梗。皓艱難百端。得達太原。留一年。遣至雲中。粘沒喝迫皓使仕劉豫。皓曰。萬里銜命。不得奉兩宮南歸。恨力不能。辭逆豫。忍事之邪。留亦死。不即豫亦死。不願偷生。狗鼠間。願就戮。無悔。粘沒喝怒。將殺之。旁一校曰。此真忠臣也。目止劍士。為皓跪請。得流遞冷山。



**發明**

節義者國家之綱維。士人之高行。在昔蘇武伏水涸。涯涘乃見。疾風凜凜。勁草自若。而能挺身不變者。此尤可敬。洪皓使金。特立不懼。觀其不願偷生。狗鼠間。願就鼎鑊。無悔之語。至今讀之。令人毛竦。苟非以節義自守。等富貴如浮雲。視輕生如脫屣者。鮮不為其所恐動矣。所謂使入之道。繫國勢之安危。詎不誠然乎哉。故綱目具其官。既足以表其不辱之義。曰拘之。尤足以著其不屈之節也。

**韓世忠獲苗傅劉正彥送行在誅之**

世忠言賊擁精兵。距甌閩甚邇。倘成巢穴。卒未可滅。帝詔世忠與劉光世追討之。世忠自衢信進至浦城。魚梁驛與苗傅劉正彥遇。世忠步走。挺戈而前。賊望見。咋曰。此韓將軍也。皆驚潰。遂擒正彥及傅弟翊。王德亦執苗瑀。斬馬柔吉。傅亡入建陽。縣人詹剝執之。獻于世忠。世忠悉送行在。斬之。帝手書忠勇二字。揭旗以賜世忠。

**京西安撫使翟興擊楊進殺之**

楊進居鳴臯山北。與與子琮帥鄉兵。時出擾之。進懼。棄輜重南走。興邀擊于魯山。進中流矢死。餘眾數萬悉潰。

去河  
南平。

**廣義**

楊進降于宗澤者也。夫既降之。又復叛之。則其罪又浮于未降之日矣。其敗也。豈不宜哉。綱目書此。其為叛逆者之戒深矣。

**六月大霖雨。詔郎官以上言闕政。罷王安石配享神宗廟庭。**

時久雨恒陰。呂頤浩張浚皆謝罪求去。詔郎官以上言闕政。司勳員外郎趙鼎上疏曰。自熙寧間。王安石用事。變祖宗之法。而民始病。假闕國之謀。造生邊患。興理財之政。窮困民力。設虛無之學。敗壞人材。至崇寧初。蔡京託紹述之名。盡祖安石之政。凡今日之患。始于安石。成於蔡京。今安石猶配享神宗。而京之黨未除。時政之闕莫大于此。帝從之。遂罷安石配享。尋下詔以四失罪已。一曰。昧經邦之大器。二曰。昧戡難之遠圖。三曰。無綏人之德。四曰。失馭臣之柄。仍榜朝堂。使知朕悔過之意。中丞張守土疏曰。陛下處官室之安。則思二帝母后穹廬。毳幕之居。享膳羞之奉。則思二帝母后羶肉酪漿之味。服細暖之衣。則思二帝母后窮邊絕塞之寒苦。操守奪



之柄。則思二帝母后。語言動作。受制於人。享嬪御之適。則思二帝母后。誰為之尊。禮思之又思。兢兢栗栗。聖心不倦。而天不為之順助者。萬無是理也。今罪已之詔數下。而天未悔禍。實有所未至耳。

**發明**

霖雨者。陰逆之氣。而亦怨憤之氣。交并之所致也。當時闕政固多。不可枚舉。而正人心。闢邪說。攘夷狄。復讐耻。此其大者。觀趙鼎之一疏。張守之六思。詞嚴義正。則足以救時之急務。惜高宗說而不繹。從而不改。吾未如之何也已矣。雖然。帝能詔言闕政。罷安石配享。則庶幾有敬天聽言之心矣。故亦特書以予之也。

**廣義**

高宗南渡之失。非止一端。其最大者。昧邪正之分。忠佞之別也。觀其罪已之失。雖曰有四。而首不及此者。其亦罪之未當也。然宋室之禍。實自王安石揭開其蒙。流毒於後。趙鼎一疏。可謂溯流而源。深得其實。信乎時政之闕。莫大於此。綱目書曰。罷王安石配享神宗廟庭者。所以深著高宗聽言之美。亦足以為南渡之一幸也。

**罷右司諫袁植。**

植請誅黃潛善。及失守者。權邦彥等九人。詔以朕方念咎責已。豈可盡罪臣下。植雖敢言。然導朕以殺人。此非美事。遂出知池州。

**發明**

尚書曰。詢于四岳。闢四門。明四目。達四聰。又曰。予違汝弼。汝無面從。退有後言。古之聖王。未嘗不以求言納諫為務。袁植既居諫職。理宜進言。潛善厥罪滔天。法當誅殛。帝以導朕殺人為言。不亦誤乎。蓋刑以止邪。有邪而不刑。則是縱其邪而不禁。將不勝其邪矣。上書詔郎官以上言闕政。下書罷右司諫袁植。則其求言而反忌言。不若不求之為愈也。故直書以著其失。

**廣義**

昔者伯鯨方命。圮族。即見殺于大舜。攝位之初。少正卯瀆亂厥政。亦見誅于孔子。攝事之始。高宗此時。正當旌別。淑慝。非大舜孔子時比。然已之有咎。固所當責。而各在臣下。亦所當懲。若以高宗之言為是。則大舜孔子為暴。而高宗為仁矣。綱目書罷右司諫者。明袁植之不當罷也。其罪高宗之意深矣。

**金兀朮大舉入寇。**



粘沒喝訛里朶既還兀朮請大起燕雲河朔兵南侵金主吳乞買從之遂陷磁單密州又陷興仁府○帝以金人復來乃遣工部尚書崔縱使金并通問二帝縱至金首以大義責金人請還二帝金人怒徙之窮荒縱不少屈竟死焉

**發明**

金舉號狄之也斥名賤之也大舉惡恃眾也入寇外而賊之也綱目所謹者華夷之辨故書法如此然金人之屢入寇者蓋由積勝之威而無挫衄故耳自兀朮率眾深入汚讎中華由是而渡江由是而東下如入無人之境宋室之不競亦可哀也夷狄之猾夏亦已甚也綱目之所書亦不得已也吁

秋七月太子勇卒

諡元懿

鄭穀卒○以王綯參知政事周望同簽書樞密院事○御營司提舉范瓊有罪伏誅張浚發建康

初汴京破二帝及宗室北遷多瓊之謀又乘時剽掠左右張邦昌為之從衛至是自洪州入朝悖慢無禮且乞

貸苗劉等死帝畏其威以為御營司提舉一行事務張浚將赴川陝與樞密檢詳文字劉子羽密謀誅之一日命張俊以千兵渡江若備他盜者使皆甲而來因詔瓊俊及劉光世赴都堂議事為設食食已諸公相顧未發子羽坐廡下恐瓊覺取黃紙趨前舉以麾瓊曰下有敕將軍可詣大理寺置對瓊愕不知所為子羽顧左右擁置輿中衛以俊兵送獄光世出撫其眾數瓊在圍城中附金迫二帝比狩之罪且曰誅止瓊爾汝等固天子自將之軍也眾皆投刃曰諾有旨分隸御營五軍瓊下獄具服賜死子弟皆流嶺南瓊既誅張浚乃發建康

**發明**

惡人不滅則正人之志不行小人未去則君子之道必沮范瓊嘗污偽命跋扈無君天子畏其威群臣避其勢罪惡浮矣典刑宜矣張浚將赴川陝密謀誅之分注尚以賜死為文綱目變文直書伏誅所以正其悖逆之罪也蓋欲攘塞外之夷狄先清君側之惡人故綱目上書范瓊有罪伏誅而下書張浚發建康則浚之所忌者瓊瓊誅然後得行其志也其義亦深切而著明矣

升杭州為臨安府

初呂頤浩與張浚定幸武昌之議及浚行頤浩以為道遠饋餉難繼乃變前論會滕康張守陳武昌有十害不



可往。帝從之。遂升杭州為臨安府。將定都焉。

詔李邴、滕康權知三省樞密院事。奉隆祐太后如洪州。

太后至建康。會防冰迫。命劉寧止制置江、淮、荆、湖。扈太后往洪州。百司非預軍事者悉從。命康、邴權知三省樞密院事。從行。凡四方奏讞。吏部差注。舉辟功賞之數。皆隸焉。又命四廂都指揮使楊惟忠將兵萬人以衛。過落星寺。暴風覆舟。宮人溺死者無數。惟后舟無虞。

以杜充同知樞密院事。

克留守東京。以糧絕。歸行在。遂有是命。充將發汴。岳飛諫曰。中原地。尺寸不可棄。今一舉足。此地非我有。他日取之。非數十萬眾不可。不聽。朝廷命郭仲荀、程昌寓相繼代充。然留守司名存而已。

盜郭仲威掠淮陽軍。

仲威。本李成之黨。成先往泗上。仲威乃引兵圍淮陽。凡四月。城陷。仲威入城大掠。取強壯以充軍。

廣州教授林勳上本政書。

勳上本政書十三篇。言國朝兵農之政。大抵因唐末。今農貧而多失職。兵驕而不可用。地利多遺。財用不足。皆本政不修之故。宜倣古井田之制。使民一夫占田五十畝。其有羨田之家。毋得市田。其無田與游惰未作者。皆驅之使為隸農。以耕田之羨者。而雜紐錢穀以為什一之稅。每十六夫為一井。每井賦二兵。馬一匹。蠶婦之貢。絹三尺。綿一兩。非蠶鄉。則布六尺。麻二兩。其說甚備。書奏。詔以為桂州節度掌書記。其後朱熹甚愛其書。陳亮亦曰。此書考古驗今。思慮周密。世之為井田之學者。無以加矣。

發明

本政一書。深切時務。宋不能用。可勝惜哉。宜乎為朱子之所甚愛也。特書于冊。深予之耳。

廣義

勳有經濟之才。而不得見用於時。古稱君臣相遇之難。不其諒哉。

八月。李邴罷。以劉珏權知三省樞密院事。○陝西節制使

王庶罷。

以王似代之。

遣使致書于金。金人不答。



時聞金人南侵。而洪皓、崔縱未得前。帝求可使緩師者。乃遣京東轉運判官杜時亮。及修武郎宋汝為。使金師以請和。致書一。粘沒喝曰。古之有國家而迫于危亡者。不過守與奔而已。今以守則無人。以奔則無地。此所以認認然惟冀閣下之見哀而赦已。故前者連奉書。願削去舊號。是天地之間。皆大金之國。而尊無二上。亦何必勞師遠涉。而後為快哉。又命呂頤浩遺書劉豫。俾諭此意。

**發明**

直書不答。著金之強也。蓋為國莫大於自強。苟能自強。則政令一新。臣民推戴。外侮不至。四海肅清。舊疆可復。元惡可殄。古之人有行之者。光武是也。高宗卽位。三年于茲。國政不修。大讐未雪。東奔西走。迄無寧居。弗果有為。其於屈辱。謂之何哉。使金之人。肩摩踵接。或拘於彼者有之。或降於彼者有之。和議不成。徒示削弱。虜不可測。其意昭然。與其委靡以不振。曷若奮發而有為。茲復致書于金。詞語卑辱。金人不答。寧無愧乎。孟子曰。鑿斯池也。築斯城也。與民守之。效死而民勿去。則是可為也。不能以理自明。而但左枝右梧。何益於事。嗚呼。若高宗者。誠哉無羞惡之心者矣。據事直書。其義自見。

**廣義**

自古立國禦敵。貴乎自強。自強然後可以求成。可以請平。一或不能自強。而勢在于彼。則彼為

重。我為輕。彼為主。我為客。彼強我弱。則彼勝我負也。必矣。欲求成而成不可求。欲請平而平不可請。雖匍匐叩頭。無益也。况致書乞憐哉。向用李綱。張所。王彥。馬伸。宗澤。岳飛之謀。將見欲成欲平。皆在於金。而求之請之。宋將不許焉。奈何高宗忠言不聽。姦計是從。以和議為長策。以退避為善謀。南宋君臣。謀國至此。可謂陽九之極矣。是書也。揭之于冊。所以見不惟無益於當時。適足貽愧于千古。

閏月。以呂頤浩。杜充。為尚書左右僕射。並同平章事。○罷

起居郎胡寅。

寅上疏曰。陛下以親王介弟。受淵聖皇帝之命。出師河北。二帝既遷。則當糾合義師。北向迎請。而乃亟居尊位。建立太子。不復歸覲宮闕。展省陵寢。偷安歲月。畧無扞禦。及虜騎乘虛。匹馬南渡。一向畏縮。惟務遠逃。軍民怨咨。恐非自全之計也。因進七策。一。罷和議。而修戰畧。二。置行臺。以區別緩急之務。三。務實效。去虛文。四。大起天下之兵。以自強。五。都荆襄。以定根本。六。選宗室之賢才。封建任使之。存紀綱。以立國體。書凡數千言。呂頤浩惡其切直。罷之于外。



**發明**

直諫非人臣之利。乃社稷之福。甚矣諫之多端也。犯顏逆鱗。叩頭流血。其名曰直。宜也。鄒浩極諫得罪。世疑其賣直。引裾折檻之人。范公之所憂。是直或議其激也。和容婉色。微言婉辭。其名曰諷。可也。李文靖以密啓為讒佞。深切惡之。心知其非。而詞辯不及者。雖趙公槩不免於譏。是諷又疑其佞也。胡寅一疏。忠憤激烈。至今誦之。猶有生氣。誠高宗之所宜聽者。昔人有言。良藥苦口。利於病。忠言逆耳。利於行。高宗何聽德不聰。而罪言者哉。然則呂頤浩亦不能逃其妨賢之責矣。

**廣義**

高宗於是年六月霖雨。詔郎官以上言闕政。且不殊。其三曰。務實效。去虛文者。深中。高宗之膏肓也。其二曰。置行臺以區別。緩急之務。非高宗昧經邦之大畧乎。其一曰。罷和議以修戰備。非高宗昧戡難之遠圖乎。六曰。選宗室之賢才者。封建任使之。即其綏人之德也。七曰。存紀綱以立國體。即其馭臣之柄也。凡寅之所言者。無非因高宗之病而藥之耳。書曰。有言逆于汝心。必求諸道。高宗於切直之言而拒之如此。可謂距人于千里之外者也。君臣義合。不合則去。孰肯與之言哉。是知高宗向日罪已。非罪已也。實護

已也。非虛文而何。君子於高宗惡乎取。

**詔杜充韓世忠劉光世分屯江東以備金。**

帝召諸將議駐蹕之地。張俊辛企宗請自鄂岳。幸長沙。韓世忠曰。國家已失河北山東。若又棄江淮。更有何地。呂頤浩曰。金人之謀。以陛下所至為邊面。今當且戰且避。奉陛下於萬全之地。臣願留常潤死守。帝曰。朕左右不可無相。乃以充兼江淮宣撫使。守建康。王瓌隸之。韓世忠為浙西制置使。守鎮江。劉光世為江東宣撫使。守太平池州。皆受充節制。

**帝如臨安。**

考功員外郎樓炤上疏。言今日之計。當思古人量力之言。察兵家知己之計。力可以保淮南。則以淮南為屏蔽。權都建康。漸圖恢復。力未可以保淮南。則因長江為險阻。權都吳會。以養國力。於是帝還臨安。不復議防淮矣。

**九月朔日食。○金人陷南京。**

知府凌唐佐被執。劉豫因使為守。唐佐與朱汝為密疏其虛實。以蠟書告于朝。事泄。豫併其家捕之。唐佐見豫



責以大義。豫怒殺之境上。

詔周望守平江。

謀報金人治舟師。將由海道窺江浙。詔韓世忠守圖山福山。望為兩浙荆湖宣撫使。總兵守平江。

以張守同簽書樞密院事。○命劉光世移屯江州。

杜充嚴急。光世不樂屬充。會朝議以隆祐太后在豫章。恐有震驚。乃命光世移屯江州。以屏蔽之。

廣義

分注云。恐震驚太后故也。若以震驚太后為慮。與之偕行可也。使其至建康如洪州者。此果何哉。

遣直龍圖閣張邵使金。金人囚之。

邵至濰州。見撻懶。命邵拜。邵曰。監軍與邵為南北朝從臣。無拜禮。且具書言兵不在強弱。在曲直。天未厭宋。而金乃裂地以封劉豫。復窮兵不已。曲有在矣。撻懶怒。取國書去。送邵密州。囚于祚山砦。

發明

吳武安責虜以神人憤疾。天地不容之書。至今讀之。令人毛竦。李顯忠責虜以汝本遠夷。遽墜

大信之言。至今聞之。猶有生氣。此皆節義之昭著者。張邵使金。力辯不屈。金人囚之。其志可尚。其與洪皓之節前後而一轍也。苟非節義之浹洽。其能若是乎。故特書以深予之。雖然。高宗不能自強以立國。而乃屈已以和戎。使忠臣義士。拘陷窮荒。卒無所益。豈不深可惜哉。豈不深可惜哉。

金禁民漢服。殺故知真定府李邈。

金下令禁民漢服。又令髡髮。不如式者殺之。邈故為真定帥。被執三年。金人欲使知滄州。邈笑不答。及髡髮令下。邈憤詆之。虜撻擊其口。猶吮血啜之。遂遇害。邈將死。顏色不變。南向拜訖。就死。燕人為之流涕。後事聞。諡曰忠壯。

發明

禁民漢服。則是變於夷者矣。殺者。殺無罪也。殺故知真定府李邈。予不忘宋也。李邈被執。迄今三載。金人使知滄州。則邈不答。金人使易漢服。則邈不從。是蓋精忠之節。動搖山岳。剛大之氣。凌逼雲漢。豈他偷生者之可論乎。或以不能速死為嫌。蓋晉之程嬰。公孫杵臼。一存孤。一死節。一死於十五年之前。一死於十五年之後。皆不失為忠臣。李邈被執三年。不屈而死。又何嫌哉。比而觀之。義自見矣。



冬十月帝至臨安留七日復如越州

時兀术分兵一自滁和入江東一自蘄黃入江西帝遂如越州

郭仲威降于周望○李成掠淮北

成殺知泗州耿堅據其城舉兵擾淮北帝降詔撫諭之命成知泗州未幾成復陷滁州殺安撫向子俊及諸官屬

張浚治兵于興元以圖中原

浚至興元上疏言漢中實形勝之地前控六路之師後據兩川之粟左通荆襄之財右出秦隴之馬號令中原必基于此宜謹積粟理財以待巡幸於是辟劉子羽叅議軍事承制以趙開為隨軍轉運使專總四川財賦開見浚曰蜀之民力盡矣錙銖不可加獨榷貨尚存贏餘而貪猾認為已有共相隱匿惟不恤怨詈斷而敢行庶可救一時之急浚銳意興復委任不疑於是大變酒法即舊撲買坊場所置隔釀設官主之麴與釀具官悉自買聽釀戶各以米赴官場自釀斛輸錢三十頭子錢二十二其釀之多寡惟錢是視不限數也又於秦州置錢

引務興州鼓鑄銅錢官賣銀絹聽民以錢引或銅錢買之凡民錢當入官者並聽用引折納官支出亦如之民以為便時浚荷重寄旬犒月賞期得士死力費用不貲盡取辦于開開悉智慮於食貨筭無遺策雖支費不可計而貲財常有餘初曲端欲斬王庶朝廷疑其叛浚以百口保之且以其與敵屢角欲仗其威聲承制築壇拜端武威大將軍宣撫司都統制軍士懽聲如雷子羽又薦涇原都監吳玠及弟璘之才勇浚以玠為統制璘掌帳前親兵

發明

浚自受命宣撫川陝之任間關跋履左右高宗未幾金人入寇雖曰東南無虞然宋業未復國

讐未雪固當乘時進取今焉身率大軍西駐興元將以規恢關洛克復舊物其志豈肯苟安一隅而已綱目書張浚治兵于興元以圖中原其正大氣象讀之凜凜猶有生意義聲充滿於天地之間矣其與書漢丞相亮率諸軍出屯漢中以圖中原同意則其為臣子殉國之勸豈不切哉

廣義

張浚志於興復此舉得矣惜其於建炎元年八月劾能李綱而致車駕之東幸適足以為中興

之累耳書曰若有一个臣斷斷兮無他技其心休休焉其如有容焉浚亦不能無愧矣



金人趨江西。劉光世引兵遁。十一月。隆祐太后如虔州。江西州軍多陷。

兀朮遣當海先取壽春。而自以兵繼之。掠光州。擊破張用軍。聞太后在南昌。遂攻陷黃州。知州趙令歲不屈。被殺。光世在江州。日置酒高會。金人自黃州渡江。凡三日。無知之者。金兵薄城下。光世遂引兵趨南康。金人入城。由大冶趨洪州。滕康、劉珪聞金兵至。奉太后出城。江西制置使王子猷棄洪州走。金人遂陷臨江軍。洪撫袁三州亦陷。太后至吉州。方五日。金人追之急。后乘舟夜行。質明。至太和縣。舟人景信反。楊惟忠兵潰。失宮人一百六十。滕康、劉珪皆遁。兵衛不滿百。遂自萬安陸行如虔州。后及潘貴妃以農夫肩輿而行。至虔州。府庫皆空。衛兵所給。惟得沙錢。市買不售。與百姓交鬪。縱火肆掠。土豪陳新率眾圍城。楊惟忠部將胡友自外引兵破新于城下。后稍得安。既而金人陷吉州。還屠洪州。

**發明**

遁者。匹夫之行。光世親率大軍。受命拒虜。弗克死守。而乃逃奔。以中國大夫而效匹夫之行。遁逃苟免。不亦賤乎。故書引兵遁。所以著其力足以拒敵。而光世不之拒爾。蓋義者必急其君。未有義而後

其君者也。綱目特書曰遁。所以著其苟免而不知命之罪焉。豈有身為大將。親擁強兵。而逃遁者。尚可追責哉。

**廣義**

光世小器也。何其志易滿而慾易縱邪。跡其南渡以來。其建立事功。亦不多見。抑嘗考其作人矣。當徽宗時。其父劉延慶。與郭藥師。嘗禦遼之蕭幹矣。藥師謂延慶曰。請令公子三將軍為後繼。觀此。則知光世之虛譽素隆矣。當時光世既銜父命而援藥師。即當奮不顧身。夫何逾約逗撓不進。藥師失援而敗。其為人蓋可知矣。其後當高宗之在揚州也。金人入天長。光世亦不能守禦。以致喪師潰軍。帝南渡江。光世之罪多矣。雖其追苗傅。捕正彥。皆韓世忠之功也。光世何有焉。且光世之守江州。高宗以太后在豫章。恐有震驚。使光世以屏蔽之。光世則當思曰。君父命我守茲土者。正欲蕃衛母后也。使或失守。罪將曷歸。故當憂勤惕厲。以此介心可也。豈置酒高會之時乎。昔者漢高得奏。因志滿慾縱。日置酒高會。天下幾非漢有。賴張良、樊噲諸公。得成帝業。此亦漢高從諫之美也。今以金兵南渡三日。而光世亦不知之。及其薄城。遂引兵趨南康。而付江州於敵人。厥罪可勝誅耶。吁。光世避敵失守。而高宗不能以軍法從事。其所



謂馭臣之柄果安在哉。禮曰。志不可滿。慾不可縱。光世何以知之。

盜劉忠陷舒州。

忠初聚兵于東京。自蘄州轉入湖南。遂陷舒州。通判州事孫知微被執。不屈。忠怒。鬻而食之。

帝如浙西。未至。復如越州。

帝初欲幸明州。用呂頤浩計。復還杭州。乃下詔親征。百司有至曹娥江者。有至錢清堰者。侍御史趙鼎力諫。以為衆寡不敵。不若為避狄之計。遂復召百司回越州。

知徐州趙立將兵勤王。敗金人于淮陰。

立聞詔諸路以兵勤王。乃將兵三萬趨行在。杜充承制。以立知楚州。金人聞立棄徐州。將赴楚州。乃以兵邀于淮陰。立麾下勸立。不如還保徐州。立奮怒。爵其齒曰。回顧者斬。於是率衆徑進。與金人遇。轉戰四十里。至楚州城下。立中箭貫兩頰。口不能言。以手指揮諸軍前。歇定。方拔出之。議者謂自燕山之役。南北戰爭。未有如此之鏖戰者。

發明

春秋之法。凡書救。未有不善者。然於救之中。又有不得而槩論焉。救在王室。則罪諸侯。子突救衛是也。救在遠國。則罪四隣。晉陽處父救江是也。救在夷狄。則罪中國。狄救齊。吳救陳是也。是時虜寇滔天。宋室危如累卵。四方藩鎮。擁兵自固。未聞有勤王之舉。趙立遠在徐州。乃能將兵勤王。大敗金人。綱目據事書之。近地諸鎮。得無愧乎。美在遠者。則責在近者。此固書法之深意也。吁。

加周望同知樞密院事。

仍守平江。

以范宗尹參知政事。趙鼎為御史中丞。

二人皆嘗建議避狄。故遂用之。鼎土言經營中原。當自關中始。經營關中。當自蜀始。欲幸蜀。當自荆襄始。吳越介在一隅。非進取中原之地。荆襄左顧川陝。右控湖湘。而下瞰京洛。三國所必爭。宜以公安為行關。而屯重兵于襄陽。運江浙之粟。以資川陝之兵。經營六業。計無出此。

廣義

觀分注。載趙中丞之言。則知古之善取天下者。不過如此。豈直興復而已哉。然高宗當屯難之



時而不能。用此剛明之臣。其不足與有為可知矣。

金兀朮渡江入建康。杜充叛。降金。通判楊邦乂死之。

時江浙倚重於充。而充日事誅殺。且無制敵之方。及兀朮與李成合兵攻烏江。充閉門不出。統制岳飛泣諫請視師。充不從。兀朮遂乘充無備。進兵取和州。無為軍。王善迎降。遂由馬家渡渡江。陷太平州。充始遣都統制陳淬及飛帥師迎戰。王夔以軍先遁。淬敗死。諸將皆潰。克兵亦散。兀朮至建康。守臣陳邦光。戶部尚書李悅迎降。充渡江保真州。諸將怨充嚴刻。欲乘其敗害之。充聞。不敢還營。居長蘆寺。兀朮遣人說之曰。若降。當封以中原。如張邦昌故事。充遂還建康。與悅。邦光。率官屬逐金師。拜兀朮于馬首。通判楊邦乂獨不肯屈膝。以血大書衣裾曰。寧作趙氏鬼。不為他邦臣。兀朮使人誘以官。終不屈。大罵求死。遂殺之。充至金。粘沒喝薄其為人。久之乃得仕。

**發明**

上書杜充叛降金。已正杜充叛國之罪。下書通判楊邦乂死之。是予其死節之實。其旨明矣。夫杜充叛君事讐。邦乂審於大義。守死不屈。觀其所以血書衣裾之語。可謂詞旨甚白。故綱目書而予之。亦

所以為知義守節者之勸也。

**廣義**

杜充殘忍薄幸人也。宗澤既沒。悉反其政。專事苛刻。又乏備禦之才。高宗不察。復以其守建康要地。及至金師一臨。杜門縮首。而射利出降。此誠國之巨盜。豈可屬以大事邪。然觀楊邦乂之死節。至今猶有生意。綱目大書曰。杜充降。通判楊邦乂死之。則足以見誅杜充於千載之下。而顯邦乂于萬古也。綱目賞罰之公。於此見矣。

帝奔明州。

帝聞杜充敗。謂呂頤浩曰。事迫矣。若何。頤浩遂進航海之策。其言曰。敵兵多騎。必不能乘舟襲我。江浙地熱。必不能久留。俟其退去。復還二浙。彼出我入。彼入我出。此兵家之奇也。帝然之。遂如明州。

**發明**

自金虜再擾。綱目書帝如臨安。如浙西。如越州。至是金虜之兵漸逼。乃書帝奔明州。何哉。金虜之寇。不烈於前時。明州之幸。不急於鎮江。而書法不同如此者。向宗播越。不能任人。拒虜諸將有功。畧無慰勞。撫恤之意。乃聽汪黃之言。咫尺侵疆。不復尺寸。而惟事逃奔。遂使虜人猖獗。大舉入寇。此蓋信用小



人其禍至此。高宗於忠臣賢士之言，百不從一。而於小人之言，聽受如響。凡所以再致播遷，皆其自取。故特書奔以賤之。且奔者，匹夫逃竄苟免之事，以萬乘而書奔，可愧之甚矣。然則高宗又烏足與論大勇哉。  
**廣義** 高宗狼狽如明者，失於用杜充也。使充得人，而宗用人之失，而事勢卒不可為者，有如是夫。然則有天下者，知人之學，不可以不講。

盜桑仲據襄陽。

初張浚承制，以程千秋為京西制置使，軍襄陽。千秋招降劇盜曹端、桑仲，未幾疑仲有異，命端圖之。端及千秋所部，俱為仲所敗。千秋棄城，自金州入蜀。仲遂據襄陽、京西列城，皆為仲所有。

韓世忠自鎮江退守江陰。十二月，金兀朮陷臨安，遣兵渡

浙，追帝。帝航于海。

兀朮自建康趨廣德，殺守臣周烈，遂過獨松關，見無戍者，謂其下曰：「南朝若以羸兵數百守此，吾豈能遽度哉。」遂犯臨安，守臣康允之棄城走。錢塘縣令朱蹕死之。兀朮聞帝在明州，遣阿里蒲盧渾帥精騎渡浙，追之。帝乘

樓船入海，次于定海縣。留范宗尹、趙鼎于明州，以俟金使。又謂張浚曰：「若能扞敵成功，當加王爵。」願浩奏令從官以下各從便去。帝曰：「士大夫當知義理，豈可不扈從。若然，則朕所至，乃同寇盜耳。」於是郎官以下多從衛越四日，帝舟次昌國縣。

**發明**

是年之秋，詔韓世忠等分屯江東，以備金。則是威望大振，則是世忠有殄虜之勢也。夫何亟棄鎮江，退守江陰，不欲北向一敵，遂至歛兵自避。金虜長驅，使世忠尚能悔悟，勉勵奮發，猶或庶幾。今乃縱虜深入，畧無牽制邀擊之謀，迄使兩浙覆沒，乘輿播越，是果誰之罪哉。綱目書詔世忠備金於前，書兀朮陷臨安於後，則世忠辱命退怯之罪，為如何哉。使江中之戰不勝，世忠亦不能免誤國之誅也。

**廣義**

嗚呼，航海之厄，固高宗失于用杜充之守建康也。然觀分江載呂頤浩之言，則知其為姦邪也。必矣。豈宜在帝左右，以下去就哉。其欲從官各從便去者，抑不知其置君父於何地也。其意不過欲為杜充之所為耳。其惡可勝言哉。向以苗劉之亂，而會師勤王，張浚以其素有威望，能斷大事，抑不知其事之



大者孰有大於天子航海乎。噫。向也勤王。是一願浩也。今也欺君。又一願浩也。若願浩者。乘時射利之小人也。尚何夙望。能斷大事之可目哉。

### 江淮統制岳飛。敗金人于廣德。

飛率所部自建康躡金人于廣德境中。六戰皆捷。擒金將王權。俘首領四十餘。察其可用者。結以恩義遣還。令夜斫營縱火。飛乘亂縱擊。大破之。駐軍鍾村。軍無見糧。將士忍饑。秋毫無犯。金所籍兵相謂曰。此岳爺爺軍也。爭降附之。

#### 廣義

岳武穆者。雖古之孫。吳。韓。鄧。不是過也。向使杜將授首矣。嗚呼。雄哉。

孔彥舟犯荆南。詔諭降之。以為湖北捉殺使。○金人陷越州。遂寇明州。張俊使統制楊沂中迎戰于高橋。敗之。

阿里。蒲盧渾。入越州。宣撫郭仲荀奔温州。知府李鄴降。蒲盧渾遂濟曹娥江。至明州西門之高橋。張俊使統制

劉保與戰而敗。楊沂中等復殊死戰。沂中舍舟登岸。知明州劉洪道帥州兵射其旁。大破之。殺數千人。金使來召人至砦計事。俊使小校往。金人與語。欲入越州請降。俊拒之。戒將士慮敵必再至。下令清野。多以輕舟伏弩。閉關自守。

#### 發明

自胡羯深入。攻略自如。莫敢撓其鋒者。今而江淮統制岳飛敗之于廣德。楊沂中敗之于高橋。則二將攘狄勤王之心可見矣。備書于冊。深予之也。

戊庚

四年

金天會八年。

春正月。金人陷明州。屠其民。遂襲帝于海。帝

走温州。

是月朔。西風大作。金師乘之。復攻明州。張俊。劉洪道。坐城樓遣兵掩擊。殺傷大半。金人奔北。死於江者無數。夜拔砦退屯餘姚。而遣人請濟師於兀朮。兀朮遣兵與阿里。蒲盧渾。復攻明州。張俊懼。帥師趨台州。劉洪道亦遁。金師入城。屠其民。帝聞明州陷。遂移次台州。章安鎮。金人乘勝破昌。縣。聞帝在章安。以舟師追三百餘里。弗及。提領海舟張公裕。引大船擊却之。金人引還。帝發章安。如温州。泊于港口。



**發明**

直書曰屠著金暴也。綱目於高宗前書奔鎮江。次書奔明州。如臨安。如越州。盡改前史幸鎮江之戒者如此。至是温州之行。又復變文書帝走温州。言走。則匹夫輕身之事。其卑賤輕佻。又甚矣。夫貴為天子。富有四海。一旦為夷狄所逐。竄身苟免。不啻狐兔之避鷹犬。則亦以保養姦回。忘警事虜。賢否不明。是非淆亂之所致耳。書曰。予臨兆民。凜乎若朽索之馭六馬。又曰。予視天下。愚夫愚婦。一能勝予。觀之。金人陷明州。帝走温州之事。而益信。

**廣義**

中國之君。而有航海之難。此天翻地覆。屯極之象也。嗚呼。險哉。公裕之功。譬則浸淫之水。迫于岸巔。其傾頽崩潰之勢。岌岌矣。向非公裕寸土之障。則泛濫瀾漫。不復可救。然則高宗不成擒於蒲盧渾者。公裕之力也。劉光世。呂頤浩。蓋亦愧死矣。

**金婁室陷陝州。知州事李彥仙死之。**

彥仙在陝。蒐軍實。增埤濬隍。益為戰守備。遣都領邵興復虢州。金將烏魯來攻。彥仙敗之。婁室聞之。自蒲解率兵大至。彥仙又大敗之。婁室僅以身免。彥仙度金人必併力來攻。即遣人求兵于張浚。已而婁室果率折可求

等眾十萬來。分其軍為十。以正月旦為始。日輪一軍攻城。期以三旬必拔。彥仙意氣如常。數出兵與戰。既而食盡。告急于浚。浚檄曲端以涇原兵援之。端素嫉彥仙。不奉命。浚曰。金若下陝。則全據大河。且窺蜀矣。乃出師。至長安。道阻不得進。彥仙日與金戰。婁室竒其才。誘啗百端。彥仙悉斬其使。力盡城陷。彥仙投河死。其屬官居民無一人降者。婁室怒。盡屠之。

**發明**

彥仙之守陝州。蒐軍實。修戰備。不少遲緩。雖郡兵寡弱。亦不暇顧。是以綱目特表而出之。未幾受圍危急。金誘啗百端。悉斬其使。毅然正色。誓以必死。此其志在狗國。有殞無貳。固非他人之比。宜乎綱目書其全節。與忠臣等也。士君子苟明此理。則必不計利害。而不明逆順。擁兵自衛。而不救君父矣。

**廣義**

自古媚嫉之人。豈惟不能成功。亦足以殺其軀焉耳。當婁室之攻陝也。使曲端不嫉彥仙。而出兵援之。則婁室奚翅不能取陝哉。就擒未可知也。然則曲端他日見殺於張浚。其禍實昉于此。可不戒哉。

**滕康。劉珏免。**

御史張延壽論其不能憂國。使太后涉險。為敵人追迫故也。



金以韓企先為尚書左僕射兼侍中。

時金方議禮制度。企先博通經史。知前代故事。或因或革。咸取折衷。

**發明**

夷狄拜官。夫嘗書。此何以書。錄其賢也。企先博通經史。知前代故事。乃金之賢相耳。故特進而

二月。河北盜鄺瓊降于劉光世。

瓊。相州人。初隸宗澤。澤死。調戍滑州。金人入寇。戍軍亂。殺其統制。推瓊為主。瓊因誘眾勤王。行收兵。比渡淮。有眾萬餘。至和州。為金當海所敗。遂率眾降于光世。詔以為楚州安撫使。

以盧益。李回。權知三省樞密院事。○金人屠潭州。

金既破江西諸郡。乃引兵犯湖南。遂陷潭州。將吏王暎。劉价。趙聿之。戰死。向子諲率兵奪門而出。金兵遂大掠屠其城而去。

金兀朮引兵北還。

兀朮還臨安。縱火焚掠。以輜重不可遵陸。取道秀州而北。

金人入東京。

權留守上官悟出奔。為盜所殺。自是四京皆沒于金。

鼎州人鍾相作亂。陷澧州。

金人去潭州。群盜大起。相嘗以左道惑眾。因結集忠義。以捍賊為名。自稱楚王。改元天載。寇澧州。陷之。

周望棄軍走太湖。金人大掠平江。

金游騎至平江。周望奔太湖。知府湯東野棄城遁。兀朮入城。縱火焚掠。死者五十萬人。得脫者十之一二。兀朮遂入常州。鎮江府。

**發明**

直書棄軍。罪辱君命也。走者。匹夫輕身之事。賤之也。大掠。賊之也。周望奉詔留守。復擁精兵。又非弱固。不可以敵強之比。而乃棄君逃遁。縱虜大掠。其罪可勝誅乎。書望棄軍走。所以著其效。匹夫之行。偷生苟免。而不知命之罪也。人臣觀此。庶知愧矣。



三月遣使迎隆祐太后于虔州。

帝謂輔臣曰朕初不識太后自迎至南京愛朕不啻已出今在數千里外兵馬驚擾當亟奉迎以愜朕朝夕慕念之意遂遣盧益及辛企宗潘永思等奉迎于虔州。

孔彥舟獲鍾相送行在誅之其黨楊大復聚衆于龍陽○盜戚方陷廣德軍。

初韓世忠退保江陰潰卒戚方等遂趨鎮江劫知府胡唐老部衆以行唐老怒罵不從遇害方縱兵陷廣德軍。

夏四月張浚引兵入衛聞金軍退乃還○金人入潼關曲端使吳玠拒于彭原敗績端走還涇原。

金婁室既陷陝遂長驅入關曲端遣吳玠拒于彭原而擁兵邠州爲援金人來攻玠擊敗之撤離喝懼而泣婁室整軍復戰玠軍敗績端退屯涇原金乘勝焚邠州玠怨端不爲援大罵之由是二人有隙金人雖勝玠以端全軍退去且入夏遂復還河東。

**發明**

凡走者匹夫輕身之事賤之也是時虜入潼關端使玠拒宜也及其大戰彭原師從捷敗端當協力破虜共收成功是亦職分之當爲耳夫何遷延邠州擁兵自固因玠敗績退屯涇原畧無濟弱扶傾之意則端之罪可勝誅哉考之分注猶以退屯涇原爲文綱目變文直書走還所以著其效匹夫之行深也。

帝還越州。

金人退帝將西還召群臣議駐蹕之所呂頤浩曰將來宜駐浙右徐圖入蜀范宗尹曰若便入蜀恐兩失之據江表而圖關陝則兩得之帝曰善遂發温州至越州下詔親征巡幸浙西尋升越州爲紹興府。

韓世忠邀擊金兀朮于江中大敗之走建康復引兵襲世

忠世忠敗績兀朮遂趨江北。

初韓世忠以前軍駐青龍鎮中軍駐江灣後軍駐海口欲俟兀朮師還擊之及兀朮由秀趨平江世忠事不就遂移師鎮江以待之金師至江上世忠先以八千人屯焦山寺兀朮欲濟江乃遣使通問且約戰期世忠許之



因謂諸將曰。是間形勢。無如金山龍王廟者。敵必登之。以覘我虛實。乃遣蘇德將百人伏廟中。百人伏廟下岸側。戒之曰。聞江中鼓聲。則岸兵先入。廟兵繼出。以合擊之。及敵至。果有五騎趨廟。廟兵先鼓而出。獲兩騎。其二騎則振策以馳。馳者一人。紅袍玉帶。既墜。復跳而免。詰諸獲者。則兀術也。既而接戰江中。凡數十合。世忠妻梁氏。親執桴鼓。敵終不得濟。俘獲甚衆。虜兀術之婿龍虎大王。兀術懼。請盡歸所掠。以假道。世忠不許。復益以名馬。又不許。遂自鎮江沂流西上。兀術循南岸。世忠循北岸。且戰且行。世忠艤大艦出。金師前後數里。擊柝之聲。達旦。將至黃天蕩。兀術窘甚。或曰。老鸛河故道。今雖湮塞。若鑿之。可通秦淮。兀術從之。一夕渠成。凡三十里。遂趨建康。岳飛以騎三百。步兵三千。邀擊于新城。大破之。兀術乃復自龍灣出江中。趨淮西。會撻懶自濰州遣李董太一。引兵來援。兀術乃復引還。欲北渡。世忠與之相持於黃天蕩。太一軍江北。兀術軍江南。世忠以海艦進泊金山下。豫以鐵縷貫大鉤。授健者。明旦敵舟謀而前。世忠分海舟爲兩道。出其背。每縷一縷。則曳一舟沉之。兀術窮蹙。求會語。祈請甚哀。世忠曰。還我兩宮。復我疆土。則可以相全。兀術語塞。又數日。求再會。而言不遜。世忠引弓欲射之。兀術亟馳去。見海舟乘風使篷。往來如飛。謂其下曰。南軍使船如使馬。奈何。乃募人獻破海

舟之策。於是閩人王姓者。教其舟中載土。以平板鋪之。穴船板以櫂槳。俟風息則出。海舟無風。不可動也。且以火箭射其箬篷。則不攻自破矣。兀術然之。刑白馬以祭天。及天霽風止。兀術以小舟出江。世忠絕流擊之。海舟無風不能動。兀術令善射者乘輕舟。以火箭射之。烟燄蔽天。師遂大潰。焚溺死者不可勝數。世忠僅以身免。奔還鎮江。兀術遂濟江。屯於六合縣。世忠以八千人拒兀術。十萬之衆。凡四十八日而敗。然金人自是亦不敢復渡江矣。

**發明**

江中之勝。世忠以八千人破兀術十萬之衆。相拒四十八日。向使天或祚宋。而閩之鄙夫。不獻

焚舟之策。則女真之全軍必沒。而華夏之丕風。庶幾少振矣。世忠甫敗。兀術濟江。而虜得以長驅北歸。此固夷夏之大幾也。然金酋白是喪膽。不敢復渡長江。世忠之功。顧不偉哉。雖然。宋以八千之兵。能破十萬之虜。苟或合諸將之兵。併力而北。則中興之業。易於反掌。宋人不能奮義理之勇。諸鎮不能修連帥之職。夷狄初退。視爲苟安。不得播赦文於陝之蒲解。恐怒金人。不得乞屯於河之東西。恐妨和議。而但今年增歲幣。明年貢方物。以國之大讐。置於度外。以金之侮慢。委於固然。兵衰將老。坐失事機。高宗不能奮之



於前。孝宗不能振之於後。不過易君臣之稱。為叔姪之號。上下相安。恬不知耻。殊不知國之所損亦多矣。豈不深可惜哉。綱目書此。始焉喜之。終焉惜之也。

**廣義**

嗚呼。世豈可以一時之成敗利鈍論人物哉。惟當要諸久可也。然以一時成敗利鈍論之。雖備人販夫。皆可得而言矣。惡在其為品藻耶。若論其功業於悠久。而不在于一時之成敗利鈍。然後知敗者乃其所以成也。鈍者乃其所以利也。觀夫世忠邀擊兀術之時。駐軍青龍江灣海口。其意即欲一鼓擒之。及事不就。遂移師鎮江。其料敵其設伏。若善射者之中的。無毫髮爽。然而不勝者。失於智者之千慮也。夫豈其罪哉。世忠可謂出當時諸將一頭地者也。君子烏可以一時之敗績而遂貶其功哉。臣意世忠雖不能成功于一時。而自是之後。兀術卒不敢窺江。而延南宋一百五十二年之祚者。誰之功也。昔者張巡之守睢陽。獨嬰孤城。以寡禦眾。力竭死賊。識者謂其雖不能成功于一時。而唐得全江淮財用。以濟中興者。巡之功也。孰謂濟高宗之中興者。不由于世忠江上之敗績耶。

還趙鼎為翰林學士。辭不拜。呂頤浩免。

初御營使。本以行幸總齊軍政。而宰相兼領之。遂專兵柄。樞府幾無所預。頤浩在位尤顯恣。中丞趙鼎嘗疏論之。及聞韓世忠敗金人。頤浩請帝幸浙西。下詔親征。帝將從之。趙鼎以為不可輕舉。頤浩惡鼎異已。改鼎翰林學士。鼎不拜。改吏部尚書。又不拜。乃上言。陛下有聽納之誠。而宰相陳拒諫之說。陛下有眷待臺臣之意。而宰相挾控沮言。臣之誠。堅臥不出。上疏論頤浩過失。凡千餘言。頤浩因求去。詔以頤浩倡義勤王。宜從優禮。乃罷為鎮南軍節度使。醴泉觀使。而復命鼎為中丞。諭之曰。朕每聞前朝忠諫之臣。恨不之識。今於卿見之。

**發明**

詩云。國雖靡止。或聖或否。民雖靡靡。或哲或謀。或肅或艾。如彼流泉。無淪胥以敗。此言國論雖不定。但王不用善。而淪胥以至於敗矣。頤浩專權自恣。惡聞善言。而趙鼎上疏力劾。畧無回隱。由是改鼎翰林學士。既辭不拜。改鼎吏部尚書。復辭不就。然則頤浩以官加鼎者。非公議也。特恐其論已而以官啗之耳。曾謂君子而可以貨取乎。趙鼎再疏劾之。頤浩竟罷相位。豈非君子而不同者哉。故夫書還趙鼎為翰林學士。所以明其以官而相誘。書鼎辭不拜。所以嘉其不入於其黨。書呂頤浩免。所以著其有過之可免。綱目是非之權衡。此類是矣。



**廣義** 分注云趙鼎論願浩過惡千餘言而高宗即從之以免願浩可謂勇於聞善矣大非寵信汪黃之日也中興之業其可望焉

留守司統制牛皐追敗金人于寶豐。

金人犯江西者聞兀朮北還亦自荆門引去留守司統制牛皐潛軍邀擊敗之于寶豐之宋村。

五月以范宗尹為尚書右僕射同平章事張守參知政事。

趙鼎簽書樞密院事。岳飛襲金人于靜安敗之。

兀朮既濟江金人在建康者大肆焚掠執李稅陳邦光等自靜安渡宣化而去稅道死邦光歸于劉豫岳飛邀擊金人于靜安鎮大敗之初杜充之敗也其將士潰去多行剽掠獨飛嚴戰所部不擾居民士夫避寇者多賴以免。

王綯罷。以翟興等為荆湖淮南諸路鎮撫使分地處之。

時京東西荆湖南北淮南諸路盜賊蠭起大者數萬人據有州郡朝廷不能制范宗尹言于帝曰群盜皆烏合

之眾急之則併死力以拒官軍莫若析地以處之盜有所歸則可以漸制帝善之乃以翟興等並為鎮撫使分地界焉翟興河南府孟汝唐州趙立楚泗州漣水軍劉位除濠州趙霖和州無為軍李成舒蘄州吳翊光黃州李彥先海州淮陽軍薛慶高郵天長軍未幾又授陳規德安府復州漢陽軍解潛荆南府歸陝州荆門公安軍程昌寓鼎澧州陳求道襄陽府鄧隨郢州范之才金均房州馮長寧順昌府蔡州軍興聽便宜從事俾立顯功許以世襲然李成薛慶輩起于群盜翟興劉位土豪李彥先等皆潰將既無統屬有急又不遣援故諸鎮鮮能自守未幾求道與劉忠戰敗沒又命孔彥舟為辰沅靖州郭仲威為真揚鎮撫使。

金人圍楚州。

金撻懶圍楚州急趙立命撤廢屋城下然火池壯士持長矛以待金人登城鉤取投火中金人選死士突入又搏殺之乃稍引退至是兀朮將比歸以輜重假道于楚立斬其使兀朮怒乃設南北兩屯絕楚餉道。

六月周望有罪連州安置。

侍御史沈與求論之也。



罷御營司。以范宗尹兼知樞密院事。○滁濠鎮撫使劉位為盜所殺。

**發明** 劉位乃土豪耳。既無折衝之才。又無御衆之術。以為鎮撫。取敗之道也。况諸鎮擁兵自固。有急不相救援。未幾。或為盜殺。或為虜取。皆不能保有土地。以藩王室。范宗尹之謀。豈不誤哉。直書滁濠鎮撫使劉位為盜所殺。則位之有愧是職亦多矣。

○張浚罷其都統制曲端。

浚雖重用端。然以人言浸潤。不能無疑。乃使張彬詣涇州察之。彬至。謂端曰。今兵合財備。宴室以孤軍深入吾境。我合諸路攻之不難。端曰。彼將士精銳。且因糧于我。我今反為客。未可勝也。若按兵據險。時出偏師。以擾其耕穫。彼不得耕穫。必取糧河東。則我為主矣。如此一二年。彼必困弊。乃可圖也。萬一輕舉。後憂方大。彬還。白浚。浚不以為然。及兀朮留江淮。浚議出師撓之。端曰。平原廣野。敵便於衝突。而我軍未嘗習水戰。金人新造之勢。難與爭鋒。宜訓兵秣馬。保疆而已。後十年。乃可浚積前疑。遂以彭原之敗。罷端兵柄。再貶海州團練副使。萬安

軍安置。

**發明** 黜陟之令。人君所司。浚人臣而行之。不亦專乎。然前書命浚便宜黜陟。則是君既命之。非專也。雖然。讒間之言。難入而易惑。苟非至明無疵者。鮮不為其所移。故曰。浸潤之譖。膚受之愬。不行焉。可謂明也已矣。浚雖重用曲端。然以人言浸潤。不能無疑。茲因議事不合。由是罷黜萬安。則浚聽德之聰。豈不亦少虧哉。噫。浚以碩德重望。尚以積疑而忌曲端。則他人之劣於浚者。其不信人之讒。幾希矣。罷之猶可。他日殺之。則又甚焉。故綱目直書浚罷而不去其官。所以明其無罪也。

戚方降于張俊。秋七月。以岳飛為通泰州鎮撫使。

諸將討戚方。飛與戰數十合。皆捷。方遂降于張浚。浚還。盛言飛可用。乃以為通泰鎮撫。知泰州。飛辭乞淮東一重難任使。收復本路州郡。乘機漸進。使山東。河北。河東。京畿。等路。次第而復。不聽。

**發明** 戚方降于張俊。曷為加官岳飛。蓋俊歸功於飛。且因以薦之也。雖然。今日薦飛者。俊也。他日忌飛者。亦俊也。是何好惡之不倫乎。然今日之薦飛者。公義也。他日之害飛者。私意也。蕭何始薦韓信。而終



妬韓信。此小人之心。始薦之者。已之位。尚高於彼也。終妬之者。已之位。反卑於彼也。位卑則讒忌之心生。讒忌之心生。則謀害之意作。是以君子小人之不容並立焉耳。綱目特書于冊。其所以謹微之意。亦深切著明矣。

### 金兀朮引兵趨陝西。

時張浚以金兵萃淮上。懼其復擾東南。謀牽制之。欲出兵分道由同州鄜延。以擣其虛。兀朮聞之。遂自六合引兵趨陝西。金主亦以婁室專攻陝西。所下城邑。旋復拒守。因其請益兵。命訛里朶往監其軍。

### 張浚遣兵復陝西軍州。

趙哲復鄜州。吳玠復赤輿軍。其餘州縣多迎降。

### 金徙二帝于五國城。

金將立劉豫。乃徙二帝于五國城。去上京東北千里。徙此踰月。太上皇后鄭氏崩。洪皓自雲中密遣人奏書。以桃梨栗麵等獻二帝。始知帝即位之實。

**發明**

前已書金廢上皇為昏德公。靖康帝為重昏侯。而此不書者。不于夷狄之廢中國也。然二帝獨無罪乎。二帝服為臣虜。偷生忍辱。其罪已不言而可知矣。綱目書法如此。猶為中國諱之耳。

### 建人范汝為作亂。

時方艱食。民從之者甚眾。州遣兵出戰。為所敗。賊勢滋盛。統制李捧捕之。官軍大潰而遁。詔福建安撫使程邁會兵進討。時汝為已破建陽。乃移命神武副軍統制辛企宗討之。

### 八月。以謝克家參知政事。○隆祐太后至越州。○承州鎮

### 撫使薛慶與金人戰于揚州。敗死。○盧益罷。○以桑仲為

### 襄。鄧。隨。郢。鎮撫使。

范宗尹念鄉國被禍。請赦仲罪而授以官。從之。

### 九月。金立劉豫為齊帝。

初。金主聞帝如東南。遣粘沒喝南伐。諭之曰。俟宋平。當授立藩輔。如張邦昌者。及兀朮北還。眾議折可求。劉豫。



皆可立。豫以重寶賂撻懶，請立己。撻懶許之，乃言于粘沒喝。未之許。高慶裔說之曰：「吾家舉兵，只欲取兩河。故汴京既得，則立張邦昌。今河南州郡官制不易者，豈非欲循邦昌故事邪？」元帥蓋不早建議，而使恩歸他人也。粘沒喝從之。乃遣使即豫所部，咨軍民所宜立者。衆未及對。豫鄉人張浹請立豫，議遂定。撻懶以聞。於是金乃遣慶裔及知制誥韓昉、備璽綬寶冊立豫。豫爲大齊皇帝。世修子禮奉金正朔，置丞相以下官。九月，豫卽位。都大名府。以張孝純爲丞相，李孝揚爲左丞，張東爲右丞。鄭億年爲工部侍郎，李儔爲監察御史，王瓊爲汴京留守。子麟爲提領諸路兵馬，兼知濟南府。弟益爲北京留守。冊其母翟氏爲皇太后。妾錢氏爲皇后。改明年爲阜昌元年。朝廷聞之，凡僞仕於豫，而其家屬在東南者，悉厚加撫卹。

**發明**

立者不宜立也。金舉號，狄之也。狄金，則狄劉豫矣。豫叛君背國，君父於金，苟焉無耻，雖得天下，不能一朝居也。况區區河南數郡，而又爲金立者乎。豫之僭立，固無足言者。自是而後，削去其僞齊之號，而稱劉豫，所以不予其僭國也。綱目誅亂討逆之旨嚴矣。

**廣義**

劉豫，宋臣也。其叛逆之罪，固不可勝誅矣。然而金人立豫者，不過分裂宋之土地而與之，亦非

分已之所有也。夫地取於人，恩歸于已。金虜之黠，有如是夫。

光黃鎮撫使吳翊棄城走。

以李成兼領光黃。

詔劉光世督諸軍救楚州。光世不進。鎮撫使趙立死之。楚州陷。

楚州被圍久，立遣人告急。趙鼎欲遣張俊救之，俊辭不行。乃命劉光世督淮南諸鎮救楚。海州李彥先首以兵至淮河，扼不得進。揚州郭仲威按兵天長，陰懷顧望。光世將王德、鄴瓊，多不用命。惟岳飛僅能爲援，而衆寡不敵。帝覽立奏，以書趣光世會。若五，光世迄不行。金人知外援絕，進攻東城，立登礮道以觀。飛礮中其首，左右馳救之。立曰：「我終不能爲國殄賊矣。」言訖而絕。金人疑立詐死，不敢動。越旬餘，城始陷。立爲人木強，不知書。忠義出天性，仇視金人。所俘，磔以示衆。未嘗獻馘也。事聞，肅奉國節度使，諡忠烈。

**發明**

書不進，罪不急君也。楚州受圍五月，糧盡援絕，其危甚焉。光世受命救楚，警猶拯溺救焚，疾之



可也。夫何頓兵不進。遷延坐視。其逆命不忠之罪著矣。故書不進以深貶之。趙立之守孤城。竭力備禦。中礮而死。可哀也已。苟天假之以年。則楚州安得而遽陷乎。立乃武人。目不知書。前書起兵復徐州。又書將兵勤王。此書死之。則其始終心宋切矣。故綱目持以全節予之。噫。一武夫尚能全節如此。矧當時士大夫之叛逆者。寧無愧乎。此綱目褒貶之至公。書法之深意可也。

### 張浚使都統制劉錫帥五路之兵與金婁室大戰于富平

#### 敗績浚退軍秦州。

浚聞兀朮將至。檄召熙河劉錫。秦鳳孫偓。涇原劉錡。環慶趙哲。四經畧。及吳玠之兵。合四十萬人。馬七萬匹。以錫為統帥。迎敵決戰。王彥諫曰。陝西兵將。上下之情未通。若不利。則五路俱失。不若且屯利。閩。興。洋。以固根本。敵入境。則檄五路之兵來援。萬一不捷。未大失也。浚不從。劉子羽亦力言未可。浚曰。吾寧不知此。顧東南事方急。不得不為是耳。吳玠。郭浩。皆曰。敵鋒方銳。宜各守要害。須其弊而乘之。亦不從。遂行。次于富平縣。劉錫會諸將議戰。玠曰。兵以利動。今地勢不利。未見其可。宜擇高阜據之。使不可勝。諸將皆曰。我眾彼寡。又前阻葦澤。敵

有騎不得施。何用他徙。已而婁室引兵驟至。與柴囊土籍淖平行。進薄諸營。錫等與之力戰。劉錡身率將士薄敵陳。殺獲頗多。勝負未分。而敵鉄騎直擊趙哲軍。他將不及援。哲因離所部。其將校望見塵起。遂驚遁。諸將皆潰。敵乘勝而進。關陝大震。浚時駐邠州。督戰。既敗。退保秦州。召趙哲斬之。而安置劉錫于合州。令諸將各還本路。上書待罪。帝手詔慰勉之。自是關陝不可復論者。咎浚之輕師失律焉。

#### 發明

春秋莊九年。書及齊師戰于乾時。我師敗績。傳曰。內不言敗。此言敗者。為與讐戰。雖敗亦榮也。

張浚是舉。雖違眾議。而有輕師失律之愆。然以復讐舉事。則此戰為義戰。雖云敗績。而其義聲充滿於天地之間矣。前書治兵與元以圖中原。此書帥五路之兵與金大戰。則其復讐之義。狗國之心。表表然者。夫豈因其功之不成而遂少之哉。使天或祐宋。其志得行。華夏之氣。寧不由是大伸乎。觀綱目之所書。則其予之之意。蓋可見矣。

#### 廣義

孔子曰。臨事而懼。好謀而成。此千古用兵之格言也。張浚興復之志。可謂銳矣。惜其不講於此。

而卒以取敗。夫金人之善用兵者。莫過于兀朮。是誠勅敵也。當其將至之日。諸將皆曰。未可。輕舉者。必其



鋒之未易當也。然凡事本乎人情。通乎物理。則用力少而成功多。况行師之大事乎。今也張浚平生與復之志。在此一舉。實國家之命脉。生民休戚之所關也。奈何執初褊見。不聽偏禨之說。而致變起不虞。反以敗衄之罪歸諸他人。而使興復之志不得伸者。其悔可勝言邪。故曰。有文事者必有武備。然則為將者。文事不可。以不講。

淮揚鎮撫使李彥先引兵救楚州。不及。敗死。○冬十月。金人縱秦檜還。

檜從二帝至燕。金主以檜賜撻懶。為其任用。撻懶信之。及南侵。以為參謀軍事。又以為隨軍轉運使。撻懶攻楚州。檜與妻王氏自軍中趨漣水軍。自言殺金人監已者。奪舟而來。欲赴行在。遂航海至越州。帝命先見宰執。檜首言如欲天下無事。須是南自南。北自北。朝士多疑其與何臬孫傳等。同被拘執。而檜獨還。又自燕至楚。二千八百里。踰河越海。豈無譏訶之者。安得殺監而南。就令從軍撻懶。金人縱之。必質妻屬。安得與王氏偕。惟范宗尹及李回二人。素與檜善。盡破群疑。力薦其忠。檜入對。首奏所草與撻懶求和書。帝謂輔臣曰。檜朴忠過人。朕

得之喜而不寐。既聞二帝母后消息。又得一佳士也。遂拜禮部尚書。先是朝廷雖數遣使于金。但且守且和。而專意與敵解仇息兵。則自檜始。蓋檜首倡和議。故撻懶陰縱之使還也。

**發明**

秦檜之還。前史皆書秦檜歸自金為文。綱目特書金人縱秦檜還。首狗名責實也。蓋檜執于虜守衛甚嚴。况自燕至楚。二千餘里。踰河越隘。關津既多。檜之夫妻。寧能高飛遠舉。駕空憑虛。而歸之歟。此由賊檜陰主和議。見悅女真。而伴縱之還耳。故綱目變文。直書金人縱秦檜還。不以小人陰謀之故。而遂與之曲諱。原情誅意。其旨嚴矣。當是時。朝廷雖數遣使于金。但且守且和。而專意與敵解仇息兵。則自檜始也。故綱目於檜之還。特書于冊者。其謹於微之意深矣。

**廣義**

金人以和議愚宋。而秦檜首倡之。故悅其說之。議乎。高宗不察。而反以檜忠朴過人。惜哉。

以李回同知樞密院事。○淮寧鎮撫使馮長寧叛。附劉豫。○十一月。趙鼎罷。



上欲以副都統辛企宗為節度使。鼎言企宗非軍功。持不下。帝不樂。遂罷。鼎提舉洞霄宮。欲申企宗前命。謝克家曰。如此。是使鼎得名。企宗得利。而陛下獨負謗于天下後世也。

**廣義**

高宗當厄難之際。以一言忤旨。而罷國家柱石之賢臣。可謂不知務者哉。

以富直柔簽書樞密院事。○金人復陷涇原諸州軍。

金人既陷涇原。遂取渭州鎮戎軍。環慶叛將慕洵復引金兵陷環慶。

日南至。帝率百官遙拜二帝。

自渡江至是始有此禮。其後正旦亦然。

**發明**

長至之節。遙賀二帝。則高宗於天性之恩。亦非惘然罔念者。然卒致二帝不還。侵疆不復。大讐不報。王業偏安。何耶。蓋田苟免之心。勝姑息之政多。而無憤悱自強之志耳。苟有人心者。必思父兄妻子。陷溺窮荒。冬至令辰。弗克相會。嗣是宵衣旰食。卧薪嘗膽。積粟聚兵。以圖恢復。斯可謂之大孝也。今而隆之以虛禮。飾之以虛文。則亦何益之有哉。據事直書。不再貶而其義自見。

以王彥為金均房州鎮撫使。

時所在盜起。加以饑饉。無所資食。惟蜀富饒。巨盜往往窺覲。桑仲既陷均房。遂乘勢直搗金州白土關。眾號三十萬。仲彥舊部曲也。以申牘請於彥曰。仲於公無敢犯。願假道入蜀就食耳。彥遣統領閔立為先鋒。擊之。賊銳甚。立戰死。將士失色。或請避之。彥叱曰。樞相張公。方有事關陝。若仲越金而至梁洋。則腹背受敵。大事去矣。敢言避者斬。即勒兵趨長沙平。沮水據山。設伏以待。仲見官軍少。蟻附搏戰。彥執幟一麾。士殊死鬪。仲敗走。彥休士進擊。追奔至白積。遂復房州。張浚以彥為金均房州鎮撫使。

張浚軍興州。遣吳玠守和尚原。以拒金。

浚聞金人入德順軍。乃退保興州。時輜重焚棄。將士散亡。惟親兵千餘自隨。人情大沮。或請徙治夔州。參軍事。劉子羽叱之曰。孺子可斬也。四川全盛。敵欲入寇久矣。直以川口有鐵山棧道之險。未敢遽窺爾。今不堅守。縱使深入。而吾僻處夔峽。遂與關中聲援不相聞。進退失計。悔將何及。今幸敵方肆掠。未逼近郡。宣司但當留駐興州。外繫關中之望。內安全蜀之心。急遣官屬出關。呼召諸將。收集散亡。分布隘險。堅壁固壘。觀釁而動。庶幾



可以補前愆耳。浚然其言。而諸參佐無敢行者。子羽請  
卽奉命。乃單騎至秦州。召諸亡將。時諸將不知宣司所  
在。及聞命大。喜。悉以其衆來會。凡十餘萬人。軍勢復振。  
子羽因請遣吳玠。聚兵扼險于鳳翔。大散關。東之和尚  
原。以斷敵來路。關師古等。聚熙河兵于岷州大潭。孫偓  
賈世方等。聚涇原鳳翔兵于階成。鳳三州。以固蜀口。金  
人知有備。遂引去。

### 十二月。金人寇熙河。副總管劉惟輔死之。金婁室卒。

金人掠熙河。惟輔擊敗之。殺五千餘人。已而復至。惟輔  
顧熙河尚有積粟。恐金人因之以守。急出焚之。爲金人  
所執。捽以去。惟輔曰。死大。斬卽斬。吾頭豈汝捽也。顧坐  
上客曰。國家不負汝。一旦遽降敵邪。卽閉口不言而死。  
所部亦多不屈被殺。

**發明**

金人之寇熙河。惟輔竭力守禦。及其被執。捽之  
以去。觀其言曰。死大。斬卽斬。吾頭豈汝捽也。凜  
凜然忠義之氣。死而猶生。其志可尚。故綱目以全節  
予之。至若婁室之卒。卽書于下者。所以明天道昭然。  
特假手以償猾夏之罪耳。謂天道之遠而  
可忽邪。後之伐人家國者。可以鑒矣。吁。

### 定差役法。

帝在河朔。親見閭閻之苦。嘗嘆知縣不得其人。一充役  
次。卽至破家。及卽位。深加講議。乃定差役法。以二十五  
家爲一保。十大保爲一都。內選才力高富者二人充都  
保。主一都盜賊烟火之事。其次有保長。若品官。則一品  
限田五十頃。至九品五頃。免差。子孫蔭盡。則同編戶。太  
學生及得解經省試者。許募人充役。軍丁女戶及孤弱  
悉免。

### 金人大索客戶。拘殺之。

金密諭諸路。令同日大索兩河之民。及拘行旅于道。凡  
三日而罷。應客戶並籍入官。刺其耳爲官字。鎖之雲中。  
及散養民間。立價鬻之。或驅之於鞞鞞諸國。以易馬。蓋  
旣立僞齊。以舊河爲界。恐陷虜者。逃歸豫地。故爾。樂壽  
縣得客戶六十八人。誤作六百八人。以報。粘沒喝必責  
其數。縣官執窮民以足之。被掠歸雲中者。不令出城。無  
以自活。士大夫往往乞食于途。粘沒喝  
見其多。恐或生事。聚三千餘人坑之。

**發明**

孟子曰。惻隱之心。人皆有之。無惻隱之心。非人  
也。殺者。殺無罪之詞。客戶者。皆兩河之民。不幸



御批續通鑑綱目卷十二  
宋室陵夷。淪沒夷狄。又從而拘殺之。抑何義乎。民吾同胞。物吾與也。金雖夷狄。是亦人類。獸相食。且人惡之。何況驅兩河之平民。肆無辜之殺戮耶。是乃無惻隱之心。安得謂之人哉。此其終於夷狄。而非中國禮義之主也。綱目不曰索而曰大索。不曰殺而曰拘殺。所以直著其暴耳。

御批續資治通鑑綱目卷十二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